



DONGJIANG ENVIRONMENTAL COMPANY LIMITED*

東江環保股份有限公司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之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0895)



2020年報

*僅供識別

目錄

2	公司資料
4	財務概要
5	董事長報告
7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21	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簡介
26	董事會工作報告
45	監事會工作報告
46	企業管治報告
60	獨立核數師報告
66	綜合全面收益表
67	綜合財務狀況表
69	綜合權益變動表
71	綜合現金流量表
72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公司資料



執行董事

譚侃(董事長、代理總裁)
林培鋒(於2020年6月29日被委任)
姚曙(總裁)(於2020年8月12日辭任)

非執行董事

唐毅(於2020年12月22日被委任)
單曉敏(於2020年12月22日被委任)
晉永甫
劉伯仁(於2020年4月3日辭任)
黃藝明(於2020年12月22日離任)
陸備(於2020年12月22日離任)

獨立非執行董事

李金惠(於2020年12月22日被委任)
蕭志雄(於2020年12月22日被委任)
郭素頤(於2020年12月22日被委任)
黃顯榮(於2020年12月22日離任)
曲久輝(於2020年12月22日離任)
朱征夫(於2020年12月22日離任)

監事

黃海平
張好
江萍(於2020年12月22日被委任)
黃偉明(於2020年12月22日離任)

公司秘書

蘇淑儀(於2020年12月22日被委任)
王恬(於2020年12月22日離任)

審核委員會

蕭志雄(主席)(於2020年12月22日被委任)
李金惠(於2020年12月22日被委任)
郭素頤(於2020年12月22日被委任)
黃顯榮(主席)(於2020年12月22日離任)
曲久輝(於2020年12月22日離任)
朱征夫(於2020年12月22日離任)

薪酬與考核委員會

郭素頤(主席)(於2020年12月22日被委任)
李金惠(於2020年12月22日被委任)
蕭志雄(於2020年12月22日被委任)
朱征夫(主席)(於2020年12月22日離任)
曲久輝(於2020年12月22日離任)
黃顯榮(於2020年12月22日離任)

提名委員會

李金惠(主席)(於2020年12月22日被委任)
譚侃
蕭志雄(於2020年12月22日被委任)
曲久輝(主席)(於2020年12月22日離任)
黃顯榮(於2020年12月22日離任)

戰略發展委員會

譚侃(主席)
林培鋒(於2020年6月29日被委任)
李金惠(於2020年12月22日被委任)
姚曙(於2020年8月12日辭任)
曲久輝(於2020年12月22日離任)

授權代表

譚侃
蘇淑儀(於2020年12月22日被委任)
王恬(於2020年12月22日離任)

股份代號

在深圳證券交易所上市之A股：002672
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上市之H股：00895

接收傳票及通告的授權代表

麥振興律師事務所

境外核數師

中審眾環(香港)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

境內核數師

中審眾環會計師事務所(特殊普通合夥)

法律顧問

麥振興律師事務所(香港法律)

廣東東方昆侖律師事務所(中國法律)

主要往來銀行

中國招商銀行

香港H股股份過戶

卓佳登捷時有限公司

香港

皇后大道東183號

合和中心54樓

註冊辦事處

中華人民共和國深圳市南山區

高新區北區朗山路9號

東江環保大樓·1樓·3樓·8樓北面·9-12樓

公司網頁

<http://www.dongjiang.com.cn>

香港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德輔道中259-265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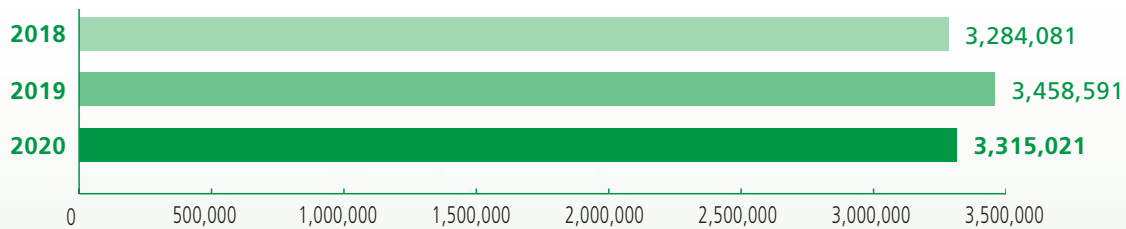
海外銀行大廈6樓

財務概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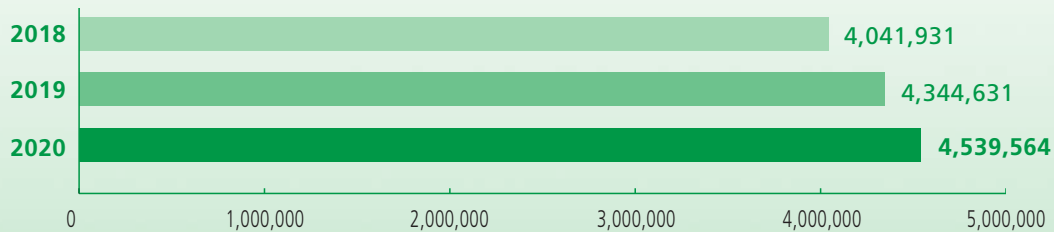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2017年 人民幣千元	2016年 人民幣千元
業績					
營業總收入	3,315,021	3,458,591	3,284,081	3,099,659	2,617,077
毛利	1,131,074	1,247,958	1,158,840	1,112,149	945,320
毛利率	34.12%	36.08%	35.29%	35.88%	36.12%
本公司股東應佔淨利潤	303,162	423,930	407,917	473,376	533,814
財務狀況					
資產總額	10,424,154	10,395,432	9,763,884	9,240,147	8,189,149
負債總額	5,050,514	5,360,589	5,077,724	4,918,300	4,323,456
非控股權益	834,076	690,212	644,229	592,752	576,799
本公司股東應佔的權益	4,539,564	4,344,631	4,041,931	3,729,095	3,288,89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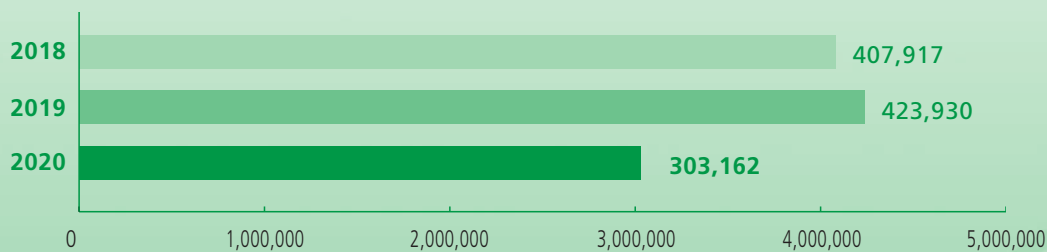
營業總收入
(人民幣千元)



本公司股東應佔的權益
(人民幣千元)



本公司股東應佔淨利潤
(人民幣千元)





董事長報告

本人謹代表東江環保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欣然提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合稱「本集團」)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報告期」)之經審核綜合業績。

回顧

2020年是「十三五」規劃的收官之年，是打好污染防治攻堅戰的決勝之年，也是公司深化改革、深入推進提質增效、高質量發展的關鍵一年。面對疫情影響以及競爭持續加劇的雙重挑戰，公司聚焦危廢處理處置主業，結合國家宏觀政策和市場需求，穩步推進項目建設，提高產能規模，優化危廢產能結構，提高產能利用率，並進一步落實精細化規範化管理，通過開源節流，瘦身強體，技術創新等措施，全面提升企業經營管理水準，保障生產經營各項工作的開展。

2020年公司深耕危廢處理處置業務，同時加快項目建設及申辦資質，共完成6個項目的建設並取得危廢經營許可證，合計取得19.23萬噸/年的危廢經營許可資質。報告期內公司已經取得危廢處理處置資質超過200萬噸/年，整體資質利用率約為40.53%，在建工程項目合計設計產能過40萬噸/年。同時，公司正在積極推進項目收購，完善戰略佈局，增強產業協同，為公司高質量發展注入強大動力。

報告期內，公司全年實現營業總收益人民幣331,502.10萬元，較上年同期下降4.15%，實現歸屬於本公司權益持有人的淨利潤人民幣30,316.20萬元，較上年同期下降28.49%。公司財務狀況保持穩健，2020年12月31日的總資產為人民幣1,042,415.40萬元，較期初增長0.28%，歸屬於本公司權益持有人的權益人民幣453,956.40萬元，較期初增長4.49%。鑑於疫情對公司所處行業的不利影響以及經營環境的變化，同時考慮部分應收款項和法律案件的實際影響，基於謹慎性原則，公司合理計提商譽減值準備和應收款項減值準備，對公司的全年財務業績有一定的影響。

公司一直持續重視廣大股東的投資回報，制定了持續、穩定的利潤分配方案及股東回報規劃。為回饋股東，公司董事會建議派發期末股息每股派發現金紅利人民幣0.11元(含稅)，惟須於獲本公司股東於即將召開的年度股東大會批准，方可作實。

董事長報告



展望

《第十四個五年規劃和2035年遠景目標綱要》的正式公佈，意味著我國污染防治攻堅戰已進入「深化」階段，未來將扎實做好碳達峰、碳中和各項工作，更加注重源頭預防和源頭治理，優化產業結構和能源結構，突出精準治污、科學治污、依法治污。在「十四五」新的時代風口下，行業競爭局面面臨重塑，技術驅動能力和項目運營能力將佔據更顯著的位置，堅持科技創新是環保企業未來發展的戰略關鍵舉措。

公司作為國內環保行業的先行者，產業鏈完整，業務延展至一般工業固廢、市政固廢、污水處理、環保工程和環保設施委託運營等領域，且運營超過50個環保產業項目，具備突出的專業化管理能力和經驗。現在公司業務網路覆蓋珠三角、長三角、京津冀、環渤海及中西部市場等危廢行業核心區域，服務客戶超3萬家。

新的一年，公司將堅持深入踐行習近平生態文明思想和兩會精神，推動堅持生態優先，落實碳達峰、碳中和等重大決策部署，繼續打好污染防治攻堅戰，以危廢業務作為東江環保的核心業務和支柱業務，堅持創新驅動發展戰略，持續加強技術創新的力量，以技術創新引領行業發展方向，以客戶為中心，為客戶提供全面的綜合環境服務，實現企業價值最大化，提升企業綜合競爭力，打造國內領先的以危廢處置為基礎的科技型綜合環境服務商。

致謝

最後，本人謹代表董事會由衷感謝一直支持我們的各位股東、客戶、供貨商及合作夥伴，以及為本集團發展做出不懈努力的全體員工。

東江環保股份有限公司

譚侃

董事長

中國•廣東省•深圳市

2021年3月29日

經營情況討論與分析

2020年是「十三五」規劃的收官之年，是公司的深化改革、深入推進提質增效、高質量發展的關鍵一年。受疫情影響，全球經濟萎縮，危廢市場總量減少，公司直面挑戰，迎難而上，全體員工團結一致、眾志成城抗擊疫情，持續深化改革，積極應對市場變化，大力推進精細化規範化管理，有序開展生產運營，整體經營狀況保持平穩。

報告期內，公司全年實現營業收益人民幣331,502.10萬元，較上年同期下降4.15%，實現歸屬於本公司權益持有人的淨利潤人民幣30,316.20萬元，較上年同期下降28.49%。公司財務狀況保持穩健，2020年12月31日的總資產為人民幣1,042,415.40萬元，較期初增長0.28%，歸屬於本公司權益持有人的權益人民幣453,956.40萬元，較期初增長4.49%。報告期內，鑑於疫情對公司所處行業的不利影響以及經營環境的變化，同時考慮部分應收款項和法律案件的實際影響，基於謹慎性原則，公司合理計提商譽減值準備和應收款項減值準備，對公司的全年財務業績有一定的影響。公司經營管理及重點工作完成情況如下：

(一) 抗擊疫情展現擔當

疫情期間，公司積極響應政府號召，全體員工提高站位，積極投身防疫前線，依託遍佈全國十餘省份的處置基地，積極處置各類醫療廢物。在確保包含湖北省8家子公司、373名員工在內的公司全體4,900餘名員工「零感染」的前提下，疫情期間公司共妥善處理疫情醫療廢物9,000餘噸，為各地的防疫復產貢獻了公司的力量。湖北天銀、廈門東江、南通東江、紹興華鑫、江西東江、新疆沃森等子公司作為當地醫療廢物應急處置單位，積極響應政府應急號召，圓滿完成疫情期間醫療廢物處置工作，受到相關主管部門的高度認可。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二) 項目建設助推公司發展

公司加快項目建設及申辦資質，共完成6個項目的建設並取得危廢經營許可證，分別為韶關再生資源3.45萬噸／年填埋項目，福建綠洲2萬噸／年焚燒項目和4.5萬噸／年填埋項目，紹興華鑫2萬噸／年焚燒項目，南通東江1.49萬噸／年物化項目，唐山萬德斯1.97萬噸／年焚燒項目、1.7萬噸／年物化項目和2.12萬噸／年填埋項目，合計取得19.23萬噸／年的危廢經營許可資質。同時，結合行業和市場變化，公司採取技術改造、調整無效資質等方式優化資質結構，截至本公告日期，公司危廢處理處置資質總量超過200萬噸／年，其中綜合利用75萬噸／年，焚燒36萬噸／年，填埋28萬噸／年，物化63萬噸／年。

公司項目儲備豐富，目前有8個在建項目，分別是福建綠洲物化項目，富龍環保焚燒項目，綿陽東江一期項目、廈門東江焚燒項目、江蘇東江填埋項目，珠海東江項目和揭陽東江大南海項目，設計危廢處理處置能力合計超過40萬噸／年。同時，公司正在積極推進項目收購，拓展貴金屬回收利用細分市場，完善戰略佈局，增強產業協同，提升固廢危廢資源化綜合利用水準，打造新的盈利增長點，為公司高質量發展注入強大動力。

(三) 市場開拓穩中有進

報告期內，受疫情影響，市場前端原料收集量減少以及成本上升，面對經濟環境變化和激烈的市場競爭，公司進一步優化調整市場管理模式，對事業部充分授權，建立靈活定價機制，提高業務效率，加快業務拓展，快速應對市場形勢變化，有效保障公司市場份額。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工業廢物處理處置方面，公司制定靈活的市場價格體系，因地制宜設定攻守目標，狠抓廣東、江蘇等省的市場開發，大力拓展新客戶、積極維護老客戶，全年新簽多家知名電子電器製造企業為VIP客戶，確保重點區域業務量穩中有增。資源化產品銷售方面，公司緊跟市場需求變化，實現產品的快速銷售，報告期內資源化產品產銷率超過100%。進一步鞏固大客戶合作關係，大客戶銷售量約為整體銅鹽產品銷量的20%，同時加大高毛利率產品的市場拓展力度，二水氯化銅銷量同比增長超過60%，電鍍硫酸銅銷量同比增長超過25%。業務模式創新方面，南通東江率先探索「環保管家」商業模式，在解決客戶廢物處置問題的同時提供焚燒設施的受託運營服務，進一步提升服務品質和客戶黏性。

截至本報告期末，公司資質利用率分別約為資源化利用42.63%，焚燒60.16%，填埋67.50%，物化18.27%，整體資質利用率約為40.53%。整體資質利用率同比下降主要是公司新增資質為2020年第四季度取得，新建項目處於市場開拓和產能爬坡期。從整體來看，在疫情影響和激烈的市場競爭情況下，公司全年危廢處置總量仍有提升，業務拓展能力不斷增強。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四) 精細化管理不斷深化

公司自主研發的「危廢運營管理資訊化平臺」已在7家子公司上線應用，通過平臺化管理，強化了危險廢物的全過程合規監管，進一步提升公司環保管理信息化和標準化水準。推進運營操作標準化，制定《焚燒處置標準化運營手冊》、《物化生化標準化運營手冊》，規範危廢從收運到處置的全過程運營操作，降低生產成本。針對市場需求推進技改，江門東江氨回收系統、惠州東江濕式催化氧化工藝等技改項目已產生明顯的經濟效益。著力開展「雙降」工作，加強資金管理，通過發行中期票據、置換高利率負債等措施，財務成本同比減少2,844萬元，有效降低了企業運營成本。完善制度建設，新增《風險管理台賬實施細則》《重大事項專項風險評估實施辦法》等，風控體系更加完善。

公司深入落實安全生產風險隱患雙重預防體系建設，促進各單位建立完善安全生產風險分級管控體系、隱患排查治理體系。一是結合公司安全環保工作實際，開展固廢危廢排查、安全生產領域專項整治等25個專項活動，培訓3867人次，開展應急演練305次和安全培訓923次。二是全面推進「平安東江」安全環保管理信息平臺的使用，及時傳遞安全環保管理信息，持續推動平臺的迭代升級，有效提升安全環保管理信息平臺的實用性和高效性，確保安環管理工作實現關口前移、精準監管、源頭治理、科學預防。報告期內，安全環保形勢平穩可控，事故發生率同比下降62.5%，全年無重大安全事故。



(五) 人才管理持續完善

公司深入推進「激勵、約束、容錯」綜合改革試點工作，報告期內通過修訂《薪酬標準方案》、出臺《員工職級晉升管理辦法》、優化考核激勵機制、啟動企業年金方案、提高公積金繳納比例等多種方式，建立健全具有市場競爭力的人才評價、考核和薪酬體系，切實將員工待遇和公司發展緊密結合起來，深入落實關愛職工、提高待遇和共同發展的人力資源發展理念，充分激活廣大員工幹事創業熱情。

(六) 科技創新成果豐碩

公司堅持創新驅動發展理念，以研究院為依託，狠抓科技創新不放鬆，報告期內，新增東莞恒建和華藤環境2家企業獲得高新技術企業認證，合計已有18家高新技術企業；參與制定《GB/T 39198-2020一般固體廢物分類與代碼》和《GB/T 39197-2020一般固體廢物物質流數據採集原則和要求》2項國家標準；共完成研發課題13項，實現產業化4項，其中提高海綿銅品質技術，有效提高了公司產品的銅品位和穩定性，增強了市場競爭力；新增專利申請數量63件、新增授權專利81件，2項成果被鑒定為國際領先水準，其中含銅危廢資源化利用領域中的碳化法生產城式碳酸銅工藝已申請國際專利；研究動力電池回收技術，緊跟未來產業發展趨勢，培育新業務能力。公司與清華大學共同申報國家重點研發計劃「固廢資源化」重點專項—典型行業高濃危廢無害化處理與資源化利用項目，該研究項目將為高濃危廢資源化和無害化處置提供實用化、工程化技術的新材料、新方法和新工藝，實現了公司在國家重點專項方面的新突破。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財務回顧

營業總收益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的營業總收益較2019年下降4.15%至人民幣約3,315,021,000元(2019年：約人民幣3,458,591,000元)。營業總收益下降的原因主要是疫情影響，上下游工業企業開工減少，導致危廢處理處置量下降；且隨著行業內新增產能投入使用，行業競爭日趨激烈，資源化業務成本上升及無害化廢物市場收運價格有所下滑。其中，工業廢物處理處置營業收益較上年同期減少約4.05%至約人民幣1,599,509,000元(2019年：約人民幣1,667,032,000元)。工業資源化產品營業收益較上年同期減少1.95%至約人民幣1,054,328,000元(2019年：約人民幣1,075,315,000元)。市政廢物處理處置營業收益較上年同期減少21.41%至約人民幣180,770,000元(2019年：約人民幣230,026,000元)。

利潤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綜合毛利率為34.12%(2019年：36.08%)。綜合毛利率與上年有所下降，減少約1.96個百分點，主要是隨著行業內新增產能投入使用，行業競爭日趨激烈，資源化業務成本上升及無害化廢物市場收運價格有所下滑致使公司毛利率下降。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實現歸屬於母公司權益持有人的淨利潤約人民幣303,162,000元(2019年：約人民幣423,930,000元)，較上年下降28.49%。主要原因是鑑於新冠疫情對公司所處行業的不利影響以及經營環境的變化，同時考慮部分應收款項和法律案件的實際影響，基於謹慎的考慮，公司合理地計提商譽減值準備和應收款項減值準備，對公司的全年財務業績有一定的影響。

銷售開支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的銷售開支約人民幣100,869,000元(2019年：約人民幣122,308,000元)，佔營業總收入的3.04%(2019年：3.54%)。銷售開支減少主要是業務開展受新冠疫情影響，營業規模下降，銷售開支隨之下降。

行政開支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的行政開支約人民幣約361,726,000元(2019年：約人民幣365,569,000元)，佔營業總收益10.91%(2019年：10.57%)。報告期內通過公司有效管控，行政開支有所下降。

財務成本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的財務成本約人民幣127,066,000元(2019年：約人民幣155,506,000元)，佔營業總收益3.83%(2019年：4.50%)。財務成本減少主要是報告期內公司發行中期票據，置換了高成本貸款，優化了債務結構所致。

所得稅開支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的所得稅開支約人民幣68,225,000元(2019年：約人民幣57,687,000元)，佔利潤總額的16.98%(2019年：11.00%)。所得稅開支的增加，主要是本期部分子公司過往享受三免三減半所得稅優惠期間屆滿所致。

財務狀況及流動資金

於2020年12月31日，本集團的流動資產淨值為約人民幣-1,021,492,000元(2019年：約人民幣-1,371,355,000元)，包括現金及於銀行及其他金融機構的定期存款共約人民幣653,579,000元(2019年：約人民幣1,096,744,000元)。

於2020年12月31日，本集團的負債總額為約人民幣5,050,514,000元(2019年：約人民幣5,360,589,000元)。根據本集團的總負債及總資產計算，本集團資產負債率為48.45%(2019年：51.57%)。本集團流動負債為約人民幣3,576,138,000元(2019年：約人民幣4,397,027,000元)。於2020年12月31日，本集團銀行及其他貸款約人民幣2,632,898,000元(2019年：約人民幣2,593,317,000元)。本公司董事認為，本集團可通過本集團隨時可動用的未使用銀行融資履行其財務責任。

董事會相信本集團擁有穩固的財務狀況及流動資金，足以應付其運營未來業務發展需要。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重大投資、收購及出售附屬公司及聯營公司

於2020年1、2月，本公司支付了本公司擁有37.10%權益的聯營公司歐晟綠色燃料(揭陽)有限公司投資款人民幣18,550,000元。

於2020年3月，本公司支付了本公司擁有100%權益的附屬公司深圳市前海東江環保科技服務有限公司投資款人民幣35,000,000元。

於2020年3月，本公司支付了本公司擁有85%權益的附屬公司揭陽東江國業環保科技有限公司投資款人民幣63,750,000元。

於2020年4月，本公司支付了本公司擁有100%權益的附屬公司江蘇東江環境服務有限公司投資款人民幣50,000,000元。

於2020年4、5月，本公司支付了本公司擁有51%權益的附屬公司綿陽東江環保科技有限公司投資款人民幣53,550,000元。

於2020年6月，本公司支付了珠海市東江環保科技有限公司(「珠海東江」)投資款人民幣100,000,000元。截止至2020年12月31日，本公司擁有珠海東江74.31%的權益。

於2020年8月，本公司支付了本公司擁有20%權益的聯營公司東莞市豐業固體廢物處理有限公司投資款人民幣11,000,000元。

於2020年12月，本公司支付了本公司擁有100%權益的附屬公司仙桃東江環保科技有限公司投資款人民幣80,000,000元。

除於本公告披露者外，於報告期內，本集團無任何其他重大投資、收購及出售附屬公司及聯營公司。

未來重大投資或資本性資產計劃詳情

除於本年報內披露者外，本集團概無其他未來重大投資或資本性計劃，惟資本承諾人民幣368,665,000元除外。

利率及外匯風險

利率風險

本集團因定息銀行貸款承受公平值利率風險。本集團目前沒有利率對沖政策。然而，管理層對利率風險實施監察，倘然預期將會出現重大風險，將會考慮採取其他必要的行動。

本集團亦因浮息銀行貸款承受現金流利率風險。本集團的政策是維持浮息銀行貸款以減少現金流利率風險。

本集團的現金利率風險主要集中於本集團的人民幣借款產生而由中國人民銀行公佈之基準利率的波動。

外匯風險

本集團的功能貨幣為人民幣，多數交易均以人民幣計值。然而，若干銀行結餘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及其他應付款項乃以人民幣以外的貨幣計值。本集團於中國以外的海外業務的支出也以外幣結算。

或然負債

於2019年12月9日，江蘇廣興集團有限公司以東恆環境未按合同支付工程款及投資回報款人民幣48,300,000元為由，起訴至法院，作出法律申索要求東恆環境支付工程款、投資回報款、停工損失、窩工損失及逾期利息。對上述申索金額雙方存在不同意見，正在進行法律訴訟。

由於案件的複雜性，法律訴訟仍在進行中。截至本綜合財務報表批准之日，無法可靠地估計潛在賠償的可能結果。

除上述的披露，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無其他任何重大或然負債。

資本承諾

於2020年12月31日，本集團有以下的資本支出承諾：

項目	2020 人民幣千元	2019 人民幣千元
對外投資承諾	—	21,160
大額發包合同	338,433	144,557
購建長期資產承諾	30,232	42,427
合計	368,665	208,144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公司未來發展的展望

(一) 行業格局和趨勢

《第十四個五年規劃和2035年遠景目標綱要》明確提出，要堅持綠水青山就是金山銀山理念，通過提升生態系統質量和穩定性，完善生態文明領域統籌協調機制，持續改善環境質量，推動經濟社會發展全面綠色轉型，建設美麗中國。「十四五」期間，我國環境產業仍處於戰略發展機遇期，科技創新、產業變革、鄉村振興、綠色發展、區域合作升級等都將全面利好環境產業，環保投資有望繼續爆發式增長，市場前景廣闊。目前我國環保行業已經形成了充分競爭的市場格局，行業發展呈現以下特點：

一是污染防治攻堅戰已進入「深化」階段。十四五規劃提出，扎實做好碳達峰、碳中和各項工作，優化產業結構和能源結構，堅持源頭防治、綜合施策，強化多污染物協同控制和區域協同治理，以主要產業基地為重點佈局危險廢棄物集中利用處置設施，全面提升環境基礎設施水準。生態環境部提出，要著力構建源頭治理、系統治理、整體治理的生態環境保護工作格局，將更加注重源頭預防和源頭治理，更加突出精準治污、科學治污、依法治污。

二是行業競爭已進入白熱化階段。據《2020年全國大、中城市固體廢物污染環境防治年報》統計，截至2019年底，全國危險廢物許可證持證單位核准收集和利用處置能力達到1.29億噸／年，同比增長26%，實際收集和利用處置量為3,558萬噸，同比增長32%，實際產能利用率僅為27.5%，其中：資源化利用2,468萬噸，同比增長29%；填埋213萬噸，同比增長36%；焚燒247萬噸，同比增長36%；水泥窯協同處置179萬噸，同比增長77%。充分反映了當前危廢行業產能整體過剩，產能錯配現象普遍，出現低價競爭等情況，導致行業利潤率下滑。

三是綜合環境服務模式成為迫切需要，源頭治理需求凸顯。隨著綠色低碳循環發展、「無廢城市」等宏觀發展佈局不斷深入，我國將重點構建集污水、垃圾、固廢、危廢、醫廢處理處置設施和監測監管能力於一體的環境基礎設施體系，並推行生產企業「逆向回收」等模式，建立健全線上線下融合、流向可控的資源回收體系。尤其是源頭治理的主流需求將推動行業發生結構性變化，固廢危廢企業和產廢企業將持續加強在源頭實施減量化和資源化的業務比重和資源投入。

四是技術創新驅動和項目運營能力成為關鍵競爭力。當前環保行業正處於深度變革期，隨著監管趨嚴，行業標準提升，大批項目投入運營，行業競爭格局面臨重塑，從投建階段轉入運營階段以及競爭加劇都是環保行業發展的必然趨勢，給整個環保產業帶來多重挑戰，環保企業將逐步由投資型產業轉向技術型和運營型產業，技術驅動能力和項目運營能力將佔據更顯著的位置，堅持科技創新是環保企業未來發展的戰略關鍵舉措。

(二) 公司重點工作

在「十四五」新的時代風口下，公司將堅持深入踐行習近平生態文明思想和兩會精神，推動堅持生態優先，落實碳達峰、碳中和等重大決策部署，繼續打好污染防治攻堅戰，自覺擔負新時代環保企業的使命與擔當，力爭在行業變革中尋求新的突破與發展，明確發展目標路徑，堅持「踐行生態文明，服務美麗中國」企業使命，奮力實現「做強做優做大」目標，勇當中國綜合環境服務先行示範者。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1、提高管理水準，加快產業佈局

嚴格抓好生產經營，確保經營目標的實現，推動公司穩步發展。將「扭虧」作為重點工作，突出「一企一策」，集思廣益，多措並舉減少虧損企業。根據客戶需求，推進合作運營和實施委託運營的業務模式，保障公司業務的增長。加快推進雄風環保項目收購並做好企業整合工作，加快戰略佈局及產業協同，擴大營收規模，逐步優化和調整公司的業務結構，進一步提高公司的盈利能力。

抓好精細化管理，向管理要效率要效益。一是全力推動生產工藝的標準化運作，以及成本費用的標準化管控，實現降本增效。二是加快推進「智慧環保平臺」建設和推廣，著力提升公司的管理水準和智慧化水準。三是加強資本運作，提高融資能力。利用上市平台加快推進直接融資工作，為公司快速發展提供強有力的資金支持。

2、狠抓項目和服務，築牢安環防線

全力推進江蘇東江、珠海東江、綿陽東江、揭陽大南海等重點項目建設進度，注重項目質量、降低建設成本，進一步擴大公司危廢運營資質規模，實現營收穩定增長。持續推進市場改革，提高市場佔有份額。公司將繼續為客戶提供一系列環保綜合服務，為重點客戶制定專項一體化綜合服務方案，提供差異化服務，提升客戶黏性。積極與各行業大型企業建立合作關係，最大化開發市場潛力。同時進一步拓寬銷售渠道，積極拓展國外市場，提升市場佔有率。

落實安全環保和消防安全主體責任，完善安全環保責任清單，進一步推進安全風險管控和隱患排查雙重預防機制建設，加強隱患排查治理、應急管理培訓、職業健康保障等工作，實現安全環保常態化管理。積極應用新技術、新工藝、新流程，加快推廣「平安東江」安環信息化管理系統，大力推進科技興安，提高企業安全裝備水準。通過加強檢查監督、抓細抓小抓實，促進員工安全環保意識全面提升，確保公司安全生產運營。

3、堅持技術創新，打造核心驅動力

持續建立健全科技創新激勵、考核和成果轉化等機制，不斷完善科技創新管理制度和體系，提升公司創新效能。以公司研究院為主要載體，加快推進國家級、省級重點實驗室建設，努力打造高水準科技創新平臺。加大高層次人才引進力度，創新人才培養模式、激發人才創新活力，提升團隊整體研發水平。深度聚焦核心技術領域，加大技術成果轉化力度，加強與國內外著名高校和科研院所的合作，為公司發展提供強大的技術支撐。積極開發危廢資源化綜合利用技術，加大對高品質、高毛利資源化產品的開發，從技術上確保公司的龍頭地位。

4、採取多種措施，打造人才隊伍

打造「引得進，育得好，用得活，留得住」的人才長效發展機制。進一步完善選人用人機制，拓展選人用人渠道，加大重點院校博士、碩士人才引進，加強應屆生、管培生引進，充實後備人才隊伍。進一步優化培訓體系，培養一批有潛質、有能力的複合型管理梯隊和技能儲備人才。加快建立骨幹員工輪崗交流等機制，積極選拔業務精湛的管理、技術人才充實到關鍵崗位，最大限度盤活人才資源。強化考核激勵作用，建立健全具有市場競爭力的人才評價、考核和薪酬體系，積極探索實施長效激勵計劃，為公司高質量發展提供堅實的人才保障。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三) 可能面對的風險及應對措施

1. 行業發展變革的風險

近年來，環保產業經歷了快速擴張期，目前我國環保行業已經形成了充分競爭的市場格局，並且存在一定的產能錯配情況，環保產業已經由投資型產業轉向技術型和運營型產業。公司將持續加快項目建設進度，持續優化專業模塊化管理體系，提升運營管理水準，確保各大項目的運營資質的獲取及投產運營，加強技術驅動能力和項目運營能力建設。

同時，隨著綠色低碳循環發展、「無廢城市」等宏觀發展佈局不斷深入，未來環境保護的重點將從點狀的末端治理轉向源頭性、流域性、區域性的線狀綜合治理。在工業環境服務、城市生活垃圾、水處理等領域，將形成綜合環境服務模式，源頭治理的主流需求將推動行業發生結構性變化。公司將持續加強在源頭實施減量化和資源化的業務比重和資源投入，同時加強項目及市場拓展，加大投融資和資本運作，積極拓展市場，深入與各地市的合作，在持續鞏固危廢核心主業的基礎上，積極發展綜合環境服務模式。

2. 專業人才短缺風險

目前正處於環保產業蓬勃發展的時期，大量資本及企業湧入，環保行業的從業人員已遠遠不能滿足行業發展的需要，環保人才的爭奪日趨激烈。面對不斷升級的行業競爭，公司將要持續優化形成「引得進，育得好，用得活，留得住」的人才長效發展機制，打造高素質人才隊伍，積極探索股權激勵和員工持股等長效激勵方式，增強員工歸屬感，最大限度激發人才活力。

3. 安全環保生產的風險

近年來，隨著環保法律法規的不斷完善、環保督查常態化機制漸趨成熟，對企業安全環保生產提出更高要求。公司始終將安全環保生產作為發展的根本前提，持續完善安全責任體系，推動標準流程制度建設。但由於公司主營危廢業務存在高危險、難管理的行業特點，且公司經營品類較多、經營範圍較廣，安全環保生產管理壓力較大。公司將持續加強污染物治理設施管理，提高員工合規操作意識，全面提升安全保障能力，最大化降低安全環保生產的風險。





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簡介

執行董事

譚侃先生，52歲，中共黨員，本科學歷。自1992年參加工作，先後在福田區環境技術開發研究所、深圳市環境監理所工作。2002年至2016年期間任職於深圳市人居環境委員會，先後擔任環評管理處副調研員、東深水資源保護辦公室副主任及水和土壤環境管理處副處長等職務，並於2016年11月至2017年5月擔任深圳市水務局污染防治處負責人，具有多年環境管理及污染防治等方面的豐富經驗。譚先生於2018年11月12日被任命為執行董事、董事長，於2020年8月14日被任命為代理總裁，並擔任公司黨委書記。譚先生為120,000股A股的實益擁有人，相當於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的0.014%。

林培鋒先生，44歲，中共黨員，本科學歷，畢業於華南理工大學電子與信息技術專業。2018年加入廣東省廣晟控股集團有限公司，先後擔任黨委辦公室(行政辦公室)副主任、主任。林先生於2020年6月29日被任命為執行董事，並擔任公司黨委副書記、工會主席。

非執行董事

唐毅先生，48歲，中共黨員，本科學歷，碩士學位，高級會計師、註冊會計師、註冊稅務師。先後擔任廣東廣晟有色金屬進出口有限公司財務部經理助理、財務部副經理，廣東省廣晟控股集團有限公司計劃財務部主管、高級主管、副部長及財務部(結算中心)副部長。2020年8月至今，任廣東省廣晟控股集團有限公司資本運營部派駐上市公司專職董事，兼任廣東風華高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市中金嶺南有色金屬股份有限公司和南方聯合產權交易中心有限責任公司董事。唐先生於2020年12月22日被任命為非執行董事。


單曉敏女士，49歲，中共黨員，研究生學歷，博士學位。先後擔任東海縣副縣長，連雲港市海州區委副書記、代區長，連雲港市海州區委副書記、區長，連雲港市新浦區委副書記、代區長，連雲港市新浦區委副書記、區長。現任江蘇匯鴻國際集團股份有限公司副總裁、黨委委員，兼任江蘇匯鴻東江環保有限公司董事長、無錫天鵬集團有限公司董事長。單女士於2020年12月22日被任命為非執行董事。

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簡介

晉永甫先生，53歲，中共黨員，大學學歷，學士學位。先後擔任江蘇開元股份有限公司財務部副經理、辦公室主任；江蘇開元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會秘書、總經理助理，兼投資發展部經理、江蘇匯鴻匯升投資管理有限公司總經理；江蘇匯鴻國際集團股份有限公司辦公室副主任、資訊中心總監；江蘇匯鴻國際集團股份有限公司辦公室主任、資訊中心總監。現任江蘇匯鴻國際集團股份有限公司投資管理部總經理，江蘇匯鴻匯升投資管理有限公司黨總支書記、董事長，江蘇匯鴻國際集團資產管理有限公司董事，江蘇匯鴻創業投資有限公司董事。晉先生於2018年11月12日被任命為非執行董事。

獨立非執行董事

李金惠先生，56歲，中共黨員，博士，清華大學環境學院長聘教授、博士生導師，循環經濟與城市礦產創新團隊首席科學家，現任聯合國環境署巴塞爾公約亞太區域中心執行主任、中國環境科學學會循環經濟分會主任、中國環境科學學會常務理事、中國環境保護產業協會固體廢物處理利用專業委員會副主任兼秘書長。研究成果城市循環經濟共性技術研究獲得國家科技進步二等獎(排名第1,2016)，並於2016年入選第二批國家環境保護專業技術領軍人才(全國第二批共40名)，曾獲聯合國環境署獎勵和表彰函各2次、省部級科技獎勵20餘項。擔任環境科學與工程前沿編委(SCI期刊)，材料循環和廢物管理編委(SCI期刊)，環境工程學報(副主編)。兼任中建環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深圳證券交易所上市，股份代碼：300425)和江西格林循環產業股份有限公司獨立董事。李先生於2020年12月22日被任命為獨立非執行董事。



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簡介

蕭志雄先生，50歲，香港中文大學工商管理學學士學位，香港會計師公會非執業會計師，美國註冊會計師協會會員及香港獨立非執行董事協會會員。於1994年加入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香港)，並於2008年至2018年6月期間先後擔任合夥人、畢馬威中國房地產業主管合夥人及畢馬威中國(華南區)資本市場發展主管合夥人。2019年9月至今任綠景(中國)地產投資有限公司(香港聯合交易所，股份代碼：0095)執行董事，自2020年12月起擔任China Gas Industry Investment Holdings Co., Ltd(香港聯合交易所，股份代碼：1940)獨立非執行董事，自2021年1月起擔任榮萬家生活服務股份有限公司(香港聯合交易所，股份代碼：2146)獨立非執行董事。蕭先生於2020年12月22日被任命為獨立非執行董事。

郭素頤女士，43歲，民革黨員，廣東省新的社會階層聯合會成員，本科學歷。現任廣東金輪律師事務所高級合夥人，中國廣州仲裁委員會仲裁員，兼任華南理工大學法學院全日制法律碩士校外研究生導師、廣東省律師協會國有資產法律專業委員會秘書長、廣州市律師協會律師行業發展與改革委員會秘書長，曾任廣東外語外貿大學法學院兼職教授、法律碩士研究生校外導師。郭女士於2020年12月22日被任命為獨立非執行董事。

監事

黃海平先生，46歲，中共黨員，廣東省委黨校經濟管理專業，本科學歷，高級政工師，經濟師，曾任廣州廣晟數碼技術有限公司財務部部長、副總經理，廣東廣晟研究開發院有限公司總經濟師，廣東省廣晟控股集團有限公司紀檢監察室副主任。其於2019年加入本集團，現任本公司黨委副書記、紀委書記、監事會主席及監事。

江萍女士，31歲，中共黨員，本科學歷，中山大學嶺南學院財政學專業，中級會計師、註冊會計師、註冊稅務師。其於2020年加入本集團。曾任廣東省電子信息產業集團有限公司計劃財務部助理員、助理主管，期間曾在廣東省人民政府國有資產監督管理委員會巡察辦借調掛職副科長；現任廣東省廣晟控股集團有限公司紀檢監察室助理主管。

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簡介

張好先生，31歲，中共黨員，大專學歷。曾任深圳市東江愷達運輸有限公司全盤會計、深圳市寶安東江環保技術有限公司財務主管，現任東江環保股份有限公司監事、紀檢監察室高級主管。張先生於2015年加入本集團。

除本報告所披露者外，上述各董事及監事與本公司任何其他董事、高級管理層、主要股東或控股股東(各自定義見上市規則)概無任何關係。


公司秘書

蘇淑儀女士，於2020年12月22日獲委任為本公司公司秘書。目前擔任方圓企業服務集團(香港)有限公司(一家企業服務供應商)總監，於公司秘書領域擁有逾20年經驗。蘇女士於2004年取得香港城市大學中國法與比較法碩士學位，並於1999年取得萊斯特大學工商管理(遠程學習課程)碩士學位。蘇女士於1997年獲接納為英國特許公司治理公會(前稱特許秘書及行政人員公會)及香港特許秘書公會會員。

高級管理人員

李澤華先生，36歲，中共黨員，研究生學歷，畢業於清華大學法學院，已獲得法律職業資格證書、基金從業資格證書、上市公司董事會秘書資格證書。先後擔任華潤燃氣控股有限公司(其股份於聯交所上市，股份代號：1193)法務經理、華融柏潤(深圳)投資控股有限公司法律合規部總監、第一創業投資管理有限公司法律合規部總監。李先生於2019年加入本集團，現任本公司董事會秘書，兼證券法務部部長、人力資源部部長、黨群工作部部長。

王健英女士，55歲，中共黨員，高級會計師，先後擔任江蘇開元國際集團有限公司財務部總經理、江蘇匯鴻國際集團有限公司總會計師、黨委委員、企業管理部總經理、江蘇匯鴻國際集團股份有限公司企業管理部總經理、運營管理部總經理。現任東江環保股份有限公司黨委委員、副總裁兼財務負責人。王女士於2019年加入本集團。王健英女士在附屬公司的任職如下：深圳市東江匯圓小額貸款有限公司：執行董事。



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簡介

王石先生，53歲，本科學歷，高級工程師，註冊環評工程師，畢業於中南工業大學(現中南大學)。王石先生曾在中冶集團長沙冶金設計研究總院及深圳市環境工程科學技術中心有限公司工作。王石先生在環境管理、環境工程和企業管理領域具有豐富的經驗，並先後獲得了深圳市科技進步二等獎、冶金部優秀工程設計二等獎、環保部環境科學技術三等獎等獎項，並具有發明專利，是深圳市政府部門的特聘專家。王先生於2018年加入本集團，現任東江環保股份有限公司副總裁。王石先生在附屬公司的任職如下：揭陽東江國業環保科技有限公司：董事長；惠州市東投環保有限公司：董事長；廈門東江環保科技有限公司：董事長；廈門綠洲環保產業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綿陽東江環保科技有限公司：董事；東江環保(香港)有限公司：董事；香港力信服務有限公司：董事。在聯營公司的任職如下：惠州東江威立雅環境服務有限公司：董事。

余湘立先生，58歲，中共黨員，本科學歷，高級工程師，畢業於浙江大學化學工程系。余湘立先生自1984年參加工作，並先後擔任湖南省石油化工工業廳副處長、湖南海利化工股份有限公司進出口公司副總經理、欣旺達電子股份有限公司黨支部書記及欣旺達電動汽車電池有限公司副總經理等職務，同時擔任深圳市寶安區石巖街道黨工委兼職委員。余湘立先生在市場拓展、運營管理等方面具有豐富經驗。余先生於2018年加入本集團，現任東江環保股份有限公司副總裁。余湘立先生在附屬公司的任職如下：綿陽東江環保科技有限公司：董事長。

董事會工作報告



董事謹提呈本年報及本集團截至報告期經審核財務報表。

主要業務

本公司之主要業務為加工及銷售資源化利用產品、提供廢物處理服務、興建及提供環保系統及服務及化工產品貿易。重要附屬公司之主要業務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49。報告期內，本集團主要業務並無任何重大改變。

業績

本集團截至報告期業績載於本報告第66頁之綜合全面收益表。

利潤分配政策

根據《公司章程》規定，公司最近三年以現金方式累計分配的利潤不少於最近三年實現的年均可分配利潤的百分之三十；公司利潤分配方案由董事會負責制定，由股東大會審議批准，股東大會對利潤分配方案作出決議後，董事會在股東大會召開後兩個月內完成股利(或股份)的派發事項；公司董事會制定公司利潤分配預案時，應充分聽取獨立非執行董事意見，並由獨立非執行董事發表獨立意見；在利潤分配方案依法公告後，公司應充分聽取股東特別是中小股東的意見和建議。

本公司2018–2020年度以現金方式累計分配的利潤金額滿足《公司章程》第二百五十五條「在滿足現金分紅條件時，每年以現金方式分配的利潤應不低於當年實現的可分配利潤的20%，且任何三個連續年度內，公司以現金方式累計分配的利潤不少於該三年實現的年均可分配利潤的30%」的規定。

本年度內，本公司未對利潤分配政策進行調整或變更。

股息

董事會建議以本公司已發行股份879,267,102股為基數，於取得本公司股東於本公司擬召開之2020年度股東大會（「**年度股東大會**」）批准後，向全體股東派發每股現金股利人民幣0.11元（含稅）（2019年：人民幣0.15元），總計派發現金股利總額約為人民幣96,719,000元之末期股息，預期將於2021年8月22日或之前派付予本公司股東，且不送紅股，不以資本公積金轉增股本。有關事宜需待（其中包括）本公司股東於本公司擬召開之年度股東大會上批准。本公司將於確定有權獲分配末期股息之H股股東及A股股東之記錄日期確立後按上市規則刊發公告。

載有有關股息分配事宜之通函，連同年度股東大會通告將於適當時候寄發予各股東。

於本年報日期，董事會並不知悉本公司任何股東已放棄或同意訂立任何安排放棄股息。

業務審視

本集團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業務審視、本集團相當可能有的未來發展的揭示載於本年報第7至20頁「管理層討論與分析」一節，運用財務關鍵表現指標進行關於本集團的表現載於本年報第4頁「財務概要」一節。

報告期內事項

有關股權轉讓協議之確認函相關事項

於2020年1月22日，本公司與桑德再生資源控股有限公司（現稱啟迪再生資源科技發展有限公司），「**啟迪**」簽訂確認函，據此雙方一致同意，加速推進清遠東江恢復廢棄電器電子產品審核問題的解決。雙方也同意清遠市東江環保技術有限公司的具體損失若引起雙方的責任劃分，將根據2016年4月12日訂立的股權轉讓協議（「**股權轉讓協議**」）協商確定。

董事會工作報告



誠如本公司2020年12月4日的公告所披露，啟迪就與本公司發生的股份轉讓協議糾紛爭議向上海仲裁委提出仲裁申請（「**仲裁**」），且上海仲裁委已受理此申請。啟迪尋求裁決支付債務抵銷後的損害賠償人民幣約28,973,000元及利息人民幣約7,243,000元、支付2014年度基金補貼款延遲收款的利息損失人民幣約1,633,000元、律師費人民幣700,000元及仲裁費用。仲裁尚未開庭審理，相關事項可能對本公司利潤造成一定影響，最終以仲裁的裁決結果為準。

有關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2020年1月23日及2020年12月4日之公告。

提前終止「廣發恆進—廣晟東江環保虎門綠源PPP項目資產支持專項計劃」

為優化公司債務結構、降低融資成本，經公司審慎考慮，決定提前終止「廣發恆進—廣晟東江環保虎門綠源PPP項目資產支持專項計劃」。

有關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2020年2月5日的公告。

修改公司章程

於2019年12月9日，本公司董事會通過了《關於修改〈公司章程〉的議案》，根據國務院《關於調整適用在境外上市公司召開股東大會通知期限等事項規定的批覆》（國函[2019]97號）等法規的相關規定，結合實際經營情況，建議對本公司章程進行若干修訂。關於修改公司章程的議案已於2020年2月11日於本公司2020年第一次臨時股東大會獲得本公司股東批准。

有關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2020年1月21日之通函及日期為2020年2月11日的投票結果公告。

註冊發行中期票據

本公司擬向中國銀行間市場交易商協會（「**交易商協會**」）申請註冊並在銀行間債券市場發行中期票據，規模為不超過人民幣15億元（含）。有關註冊發行中期票據之議案已於本公司2020年第一次臨時股東大會獲審議通過，並且於2020年4月16日，本公司收到交易商協會出具的《接受註冊通知書》（中市協注[2020]MTN388號），交易商協會決定接受公司中期票據的註冊。

本公司於2020年5月11日完成了第一期中期票據的發行工作，發行規模為人民幣600,000,000元。

有關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2019年12月26日、2020年4月20日及2020年5月13日的公告，日期為2020年1月21日之通函及日期為2020年2月11日之投票結果公告。

持續關連交易－工礦產品購銷協議

於2020年2月11日，本公司非全資附屬公司清遠市新綠環境技術有限公司(作為供方)與深圳市中金嶺南有色金屬股份有限公司丹霞冶煉廠(作為需方)訂立有關供應硫酸銅的工礦產品購銷協議，其根據上市規則構成本公司的持續關連交易。

有關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2020年2月11日的公告。

持續關連交易－提供金融服務

本公司於2020年2月25日與廣東省廣晟財務有限公司(「廣晟財務」)訂立金融服務協議(「金融服務協議」)，內容有關廣晟財務為提供金融服務，期限由金融服務協議經過獨立股東通過後之一年。金融服務協議及其項下之關聯交易已於本公司日期為2020年5月12日舉行之2020年第二次臨時股東大會獲股東批准。

為滿足本集團經營業務發展需要及提高資金管理運用效率，於2020年8月14日，本公司與廣晟財務簽訂補充金融服務協議(「補充金融服務協議」)，以延長期限至兩年及修改存款服務之每日最高存款額為人民幣385,000,000元。補充金融服務協議及期項下交易已於本公司日期為2020年10月13日之2020年第三次臨時股東大會獲股東批准。

有關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2020年2月25日及2020年8月14日的公告，日期為2020年4月24日及2020年9月25日之通函及日期為2020年5月12日及2020年10月13日之投票結果公告。

董事會工作報告



持續關連交易－授信協議

於2020年10月22日，韶關再生資源(本公司直接非全資附屬公司)與廣晟財務訂立授信協議(「**授信協議**」)，據此，廣晟財務同意向韶關再生資源提供本金總額最多為人民幣200,000,000元之融資，為期三年。廣晟財務為本公司主要股東廣晟集團的直接全資附屬公司，因此，授信協議及其項下的交易構成本公司的持續關連交易。

有關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2020年10月22日及2020年10月29日的公告。

建議公開發行公司債券

於2020年4月10日，董事會批准及決議向本公司股東提呈以供考慮及酌情通過批准本公司在中國境內向符合相關法律規定的專業投資者公開發行票面總額不超過人民幣15億元(含人民幣15億元)的公司債券(「**公司債券**」)。關於發行公司債券方案的議案已於本公司於2020年5月12日舉行之2020年第二次臨時股東大會上獲股東批准。

有關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2020年4月13日的公告，日期為2020年4月24日之通函及日期為2020年5月12日之投票結果公告。

關連交易－視作出售事項

於2020年9月11日，韶關東江環保再生資源發展有限公司(「**韶關再生資源**」，本公司的附屬公司)與廣晟集團訂立債轉股協議(「**債轉股協議**」)。由於在執行轉股協議及其項下交易過程中還需履行相關國有資產程序，導致用以參考釐定債轉股協議項下增資價格的評估報告的評估結果超出有效使用期限，本公司、韶關再生資源及廣晟集團已於2020年12月11日簽署新債轉股協議，據此廣晟集團同意以人民幣1.29元／人民幣1元註冊資本的價格(合共人民幣6,266.87萬元)向韶關再生資源增資。增資後韶關再生資源將新增註冊資本人民幣4,841.24萬元，其餘人民幣1,425.63萬元計入資本公積。該出資額將以韶關再生資源結欠廣晟集團的人民幣6,266.87萬元無抵押債務抵消(「**視作出售事項**」)。債轉股協議已被終止及不再有效。由於廣晟集團為本公司之主要股東，視作出售事項構成本公司的關連交易。

有關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2020年9月11日及2020年12月11日的公告。

關連交易－視作出售珠海東江

於2020年12月11日，本公司、珠海市東江環保科技有限公司（「**珠海東江**」，本公司的附屬公司）及廣晟集團訂立增資協議，據此廣晟集團已同意以人民幣7,017.85萬元向珠海東江增資。廣晟集團擬委託本公司向珠海東江支付出資額人民幣7,017.85萬元，而相應本公司不再向廣晟集團承擔清償在本公司欠的人民幣43,214萬元的專項環保無抵押貸款中的人民幣6,719萬元本金及298.85萬元利息的清償責任。

有關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2020年12月11日的公告。

財務資料概要

本集團過去五個財政年度的已公佈業績及資產、負債及非控股權益之概要載於本報告第4頁，乃摘錄自經審核財務報表及經重新分類（如適用）。該概要並不構成經審核財務報表之一部份。

物業、廠房及設備

本集團報告期內之物業、廠房及設備變動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13。

股本

本公司之股本變動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36。

優先購買權

根據本公司章程細則或中國（即本公司所成立之司法權區）法律，概無優先購買權之規定使本公司須向本公司現有股東按比例發售新股份。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

本公司於報告期內，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任何本公司上市證券。

儲備

本集團於報告期內之儲備變動詳情載於本報告第69至70頁的綜合權益變動表中。

董事會工作報告



可分派儲備

於報告期內本公司根據有關法規計算可以股息分派之儲備為人民幣1,384,773,000元，此外，本公司無股份溢價賬可透過資本化發行分派股息。

主要客戶及供應商

報告期內，本集團五大客戶銷售額佔本年度之總銷售額約11.81%，其中最大客戶之銷售額約佔2.66%，本集團五大供應商之採購額佔本年度總採購額約10.94%。本集團最大供應商之採購額佔報告期採購額約2.97%。

董事或其任何聯繫人士或任何股東(據董事所知擁有本公司已發行股本5%以上者)概無於本集團之五大客戶及五大供應商擁有任何實益權益。

董事及監事

報告期內董事為：執行董事譚侃先生、姚曙先生(於2020年8月12日辭任)、林培鋒先生(於2020年6月29日被委任)；非執行董事劉伯仁先生(於2020年4月3日辭任)、黃藝明先生(於2020年12月22日離任)、陸備先生(於2020年12月22日離任)、晉永甫先生、唐毅先生(於2020年12月22日被委任)、單曉敏女士(於2020年12月22日被委任)；獨立非執行董事黃顯榮先生(於2020年12月22日離任)、曲久輝先生(於2020年12月22日離任)、朱征夫先生(於2020年12月22日離任)、李金惠先生(於2020年12月22日被委任)、蕭志雄先生(於2020年12月22日被委任)及郭素頤女士(於2020年12月22日被委任)。本報告日期董事為執行董事譚侃先生、林培鋒先生；非執行董事唐毅先生、單曉敏女士及晉永甫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李金惠先生、蕭志雄先生及郭素頤女士。

報告期內本公司監事(「監事」)為：黃海平先生、張好先生、黃偉明先生(於2020年12月22日離任)、江萍女士(於2020年12月22日被委任)，本報告日期本公司監事為：黃海平先生、江萍女士及張好先生。

獨立性確認

本公司已收到各獨立非執行董事根據上市規則第3.13條發出的年度獨立性確認書，並認為全體獨立非執行董事均為獨立。

董事、監事和高級管理人員簡介

董事、監事和本集團高級管理人員簡介載於本報告第21至25頁。

除本報告中另有說明外，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B條而須予披露的董事資料概無變動。

管理合約

報告期內概無簽訂或存在涉及本公司整體或部分經營管理及行政管理之合同。

董事及監事服務合約

董事(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譚侃先生、林培鋒先生、唐毅先生、單曉敏女士、晉永甫先生、李金惠先生、蕭志雄先生及郭素頤女士已與本公司訂立服務合同，任期自2020年12月22日起至第七屆董事會任期結束時止。監事黃海平先生、江萍女士、張好先生已與本公司訂立服務合同，任期自2020年12月22日起計至第七屆監事會任期結束時止。

各董事或監事概無與本公司訂有不作出賠償(法定賠償除外)則不可於一年內終止之服務合約。

董事之重大合約權益

除本報告中披露董事或監事於本公司關連人士中擔任的職位外，董事或監事概無與本公司或任何附屬公司報告期末或報告期內任何時間直接或間接訂立而對本公司關係重大之任何重大合約或交易中擁有重大權益。

報告期內除於本報告披露者外，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與控股股東或其任何附屬公司簽訂重大合同。

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層酬金

董事、監事及本公司高級管理層酬金之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9。

於2020年12月31日，全職僱員人數為4,978名(2019年：4,807名)，而員工成本總額約為人民幣594,598,000元(2019年：人民幣626,069,000元)。本集團向僱員提供持續培訓、薪酬組合及一系列額外福利，包括退休福利、房屋津貼及醫療保險。

董事酬金由本公司薪酬與考核委員會建議，經股東於本公司年度股東大會授權董事會批准，並參考彼等投入本集團之時間、職責、可比較公司支付之薪金，本集團其他部門僱傭條件及以表現為基準之薪酬釐定。概無董事參與決定彼等個人酬金。

董事會工作報告



薪酬政策及長期獎勵計劃

本公司採納不同的薪酬政策予執行董事及非執行董事：

執行董事的薪酬政策

1. 本公司執行董事兼董事長薪酬根據《董事長高級管理人員薪酬與考核方案》釐定，其薪酬由年薪、增量獎勵、特殊貢獻獎、任期激勵收入四部分構成，年薪由基本年薪、績效年薪兩部分組成，績效年薪基準值以基本年薪基準值為基數，董事會根據公司年度綜合考核評價係數，結合公司績效調節係數、年度考核淨利潤完成率確定。執行董事兼董事長基本年薪、績效年薪的具體金額由薪酬與考核委員會在以上核定範圍內根據本公司經營情況及考核結果釐定。

董事長薪酬的確定遵循以下原則：

- A 堅持按勞分配與責、權、利相結合的原則；
- B 堅持市場導向，結合行業屬性和公司發展情況；
- C 堅持薪酬水平與公司經營效益及目標掛鉤；
- D 堅持薪酬與公司長遠利益相結合的原則，強化激勵和約束，促進公司的長期穩定發展。

其他執行董事將不以執行董事之身份收取任何酬金，而將以本公司高級管理層之身份收取酬金。

非執行董事的薪酬政策

本公司非執行董事(不含獨立非執行董事)將不收取任何作為非執行董事之薪酬。獨立非執行董事將參考其投入本公司之時間、職責、可比較公司支付之薪金及其表現為基準之薪酬釐定。

長期激勵計劃之原則

1. 獎勵應與所達到之表現指標成正比，宗旨為獎勵出色表現。
2. 執行獎勵與公司的表現之間應有強大而清晰的連繫。
3. 應分階段而非一次過根據有關計劃授出大額獎勵。

應付予董事之酬金乃參考有關人士之資格和經驗、所承擔之責任、對本公司之貢獻，以及同類職位的當前市場薪酬水平。應付予董事的袍金及任何其他補償或薪酬之詳情載於本年報。

董事、監事及總裁於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之權益及淡倉

於2020年12月31日，董事、監事及本公司總裁在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登記於本公司置存的權益登記冊的權益或淡倉，或根據上市規則上市發行人附錄十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或淡倉如下：

於本公司普通股之好倉

姓名	身份	股份數目及類別	約佔本公司股權／ 佔此類別之股權百分比
譚侃	實益擁有人	120,000股A股	0.014%／0.018%

除上文披露者外，於2020年12月31日，董事、監事或本公司總裁在本公司的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中概無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登記予記錄的權益或淡倉，或根據上市規則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或淡倉。

董事會工作報告



主要股東於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之權益及淡倉

於2020年12月31日，據董事所知，除上文所披露者外，以下人士或法團（並非本公司董事或主要行政人員）於本公司股份及相關股份中，擁有已記錄於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須存置的登記冊的權益或短倉，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3分部之條文須向本公司披露之權益或淡倉，或直接或間接擁有附帶權利可於任何情況下在本集團任何其他成員公司之股東大會上投票之任何類別股本面值10%或以上權益，以及該等人士各自於該等證券擁有之權益數量，連同擁有該等股本涉及之任何購股權如下：

於本公司普通股之好倉

姓名	身份	股份數目及類別	約佔本公司股權／
			佔此類別之股權百分比
廣晟集團	實益擁有人	166,068,501 股A股	18.89%/24.45%
	受控法團權益	34,899,793 股A股 (附註1)	3.97%/5.14%
	受控法團權益	25,179,200 股H股 (附註3)	2.86%/12.58%
廣東省廣晟金融 控股有限公司 (「廣晟金控」)	實益擁有人	33,597,766 股A股 (附註1)	3.82%/4.95%
	受控法團權益	1,302,027 股A股 (附註1、2)	0.15%/0.19%
深圳市廣晟投資 發展有限公司 (「深圳廣晟」)	實益擁有人	1,302,027 股A股 (附註1、2)	0.15%/0.19%
廣晟投資發展 有限公司 (「廣晟投資」)	實益擁有人	22,283,200 股H股 (附註3)	2.53%/11.13%
廣東省廣晟香港 控股有限公司 (「廣晟香港」)	實益擁有人	2,896,000 股H股 (附註3)	0.33%/1.45%
江蘇匯鴻國際集團 股份有限公司	實益擁有人	50,087,669 股A股	5.70%/7.38%
	受控法團權益	25,995,038 股A股 (附註4)	2.96%/3.83%
	受控法團權益	18,204,800 股H股 (附註4)	2.07%/9.10%
江蘇匯鴻創業投資 有限公司	實益擁有人	25,995,038 股A股 (附註4)	2.96%/3.83%
	實益擁有人	18,204,800 股H股 (附註4)	2.07%/9.10%

附註：

1. 廣晟金控是廣晟集團的全資附屬公司，並且廣晟金控持有深圳廣晟89.71%股權。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廣晟集團被視為於廣晟金控及深圳廣晟擁有權益的34,899,793股A股中擁有權益。
2. 廣晟金控擁有深圳廣晟的89.71%股權。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其被視為於深圳廣晟持有的1,302,027股A股中擁有權益。
3. 廣晟投資及廣晟香港均為廣晟集團的全資附屬公司。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廣晟集團被視為於廣晟投資及廣晟香港持有的25,179,200股H股中擁有權益。
4. 江蘇匯鴻創業投資有限公司為江蘇匯鴻國際集團股份有限公司的全資附屬公司。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其被視為於江蘇匯鴻創業投資有限公司持有的25,995,038股A股及18,204,800股H股中擁有權益。

除上文披露者外，於2020年12月31日，董事、監事及本公司總裁並不知悉任何人士(不包括董事、監事及本公司總裁)在本公司的股份，相關股份或債券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第3分部的條文須向本公司及聯交所披露的權益或淡倉，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須登記於本公司置存的股東登記冊的權益或淡倉。

董事獲得H股的權利

於報告期內，概無董事、監事及本公司總裁獲授予認購本公司H股之期權。於2020年12月31日，概無董事、監事及本公司總裁擁有任何獲得本公司H股之權利。

期權計劃

於2020年12月31日本公司概無採納期權計劃。

持續關連交易

本集團報告期內進行的持續關聯交易詳情如下：

工礦產品購銷協議

於2020年2月11日，本公司非全資附屬公司清遠市新綠環境技術有限公司(「清遠新綠」)(作為供方)與深圳市中金嶺南有色金屬股份有限公司丹霞冶煉廠(「丹霞冶煉廠」)(作為需方)訂立工礦產品購銷協議。根據工礦產品購銷協議，訂約雙方同意清遠新綠向丹霞冶煉廠供應硫酸銅。

因丹霞冶煉廠是深圳市中金嶺南有色金屬股份有限公司(「中金嶺南」)的附屬公司，而中金嶺南為本公司主要股東廣東省廣晟控股集團有限公司(「廣晟集團」)之非全資附屬公司，故根據上市規則定義，丹霞冶煉廠為本集團的關連人士。因此，工礦產品購銷協議項下所涉交易根據上市規則第14A章屬於本公司的持續關連交易。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上限為人民幣4,500,000元，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實際交易金額為約人民幣2,300,000元。

董事會工作報告

有關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2020年2月11日的公告。

更新金融服務協議及補充金融服務協議

本公司於2020年2月25日與廣東省廣晟財務(「廣晟財務」)有限公司訂立金融服務協議(「金融服務協議」)，內容有關廣晟財務為提供金融服務，期限為金融服務協議經過獨立股東通過生效起一年。金融服務協議及其項下擬進行之交易已於本公司日期為2020年5月12日舉行之2020年第二次臨時股東大會或股東批准。

為滿足本集團經營業務發展需要及提高資金管理運用效率，於2020年8月14日，本公司與廣晟財務簽訂補充金融服務協議(「補充金融服務協議」)，期限由補充金融服務協議經過獨立股東於日期為2020年10月13日之2020年第三次臨時股東大會通過生效起兩年有效。補充金融服務協議修改存款服務之每日最高存款額為人民幣385,000,000元。補充金融服務協議及期項下交易已於本公司日期為2020年10月13日之2020年第三次臨時股東大會獲股東批准。根據金融服務協議(由補充金融服務協議補充)，廣晟財務將向本集團提供以下金融服務：(i)存款服務(「存款服務」)；(ii)付款服務和收款服務以及與結算業務相關的其他輔助服務及其他金融服務(「結算服務及其他金融服務」)；(iii)信貸業務，包括貸款、票據承兌、票據貼現等(「信貸服務」)。

自2020年10月13日舉行本公司2020年第三次股東特別大會至2020年12月31日期間，存款服務的每日最高存款額、結算服務及其他金融服務的上限以及信貸服務的上限分別為人民幣385,000,000元、人民幣200,000元及人民幣1,000,000,000元。於2020年12月31日，每日實際最高存款金額為人民幣250,224,000元，而信貸服務的實際使用金額為人民幣200,000,000元。

廣晟財務為由本公司主要股東廣晟集團的全資附屬公司，根據上市規則第14A.07(4)條，廣晟財務為本公司的關連人士。因此，簽訂金融服務協議、補充金融服務協議及其項下擬進行的交易構成上市規則第14A章項下的持續關連交易。

有關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2020年2月25日及2020年8月14日的公告，日期為2020年4月24日及2020年9月25日之通函及日期為2020年5月12日及2020年10月13日之投票結果公告。

授信協議

於2020年10月22日，韶關東江環保再生資源發展有限公司(「韶關再生資源」)(本公司直接非全資附屬公司)與廣晟財務訂立授信協議(「授信協議」)，據此，廣晟財務同意向韶關再生資源提供本金總額最多為人民幣200,000,000元之融資，為期三年。

於2020年10月22日至2020年12月31日，廣晟財務根據授信協議向韶關再生資源授出的融資上限為人民幣200,000,000元。截至2020年12月31日的年度，實際使用的融資金額為人民幣16,430,000元。

廣晟財務為本公司主要股東廣晟集團的直接全資附屬公司。所以，根據上市規則第14A.07(4)條，廣晟財務為本公司的關連人士。因此，簽訂授信協議及其項下的交易構成上市規則第14A章項下本公司的持續關連交易。

有關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2020年10月22日及2020年10月29日的公告。

上述持續關連交易經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審議。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確認該等持續關連交易：

- (i) 均在本集團日常一般業務過程中訂立；
- (ii) 乃根據相關監管協議按公平合理之條款訂立，並符合本公司及股東之整體利益；及
- (iii) 乃按一般商業條款訂立。

本公司已委任其核數師中審眾環(香港)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就本集團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之持續關連交易作出報告。根據上市規則第14A.56條，中審眾環(香港)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已就本集團上述披露之持續關連交易之審查結果及結論發出報告，確認彼等並不知悉有任何事項導致彼等認為上述的持續關連交易：

- (i) 並無得到董事會的批准；
- (ii) 如果交易涉及本集團提供的商品或服務，則持續關連交易在所有重大方面不符合本集團的定價政策；
- (iii) 在所有重大方面均無按照規管交易的相關協議訂立；及
- (iv) 已經超過各自的年度上限。

董事會工作報告



關連交易

本集團於報告期內的關連交易詳情如下：

有關擬議的富龍環保項目的建設合同

於2020年7月9日，本公司控股附屬公司佛山市富龍環保科技有限公司（「富龍環保」）在富龍環保工業固體廢棄物綜合利用及處置項目室外工程（「富龍環保項目」）招標授予競標者廣東一新長城建築集團有限公司（「廣東一新」）承包富龍環保項目建設合同，並向廣東一新送出中標通知書。根據富龍環保項目建設合同，富龍環保同意委聘廣東一新作為建設工程總承包單位，進行富龍環保項目的建設工程，中標價格為人民幣7,470,000元（約港幣8,250,790.98元）。

由於廣東一新為廣晟集團的間接附屬公司，故根據上市規則第14A章，富龍環保項目及其項下交易被視為本公司的關聯交易。

有關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2020年7月9日的公告。

視作出售韶關再生資源事項

於2020年9月11日，本公司的附屬公司韶關東江環保再生資源與廣晟集團訂立債轉股協議（「債轉股協議」），據此廣晟集團以人民幣1.28元／人民幣1元註冊資本的價格（合共人民幣6,212.715萬元）向韶關再生資源增資。由於在執行轉股協議及其項下交易過程中還需履行相關國有資產程序，導致用以參考釐定債轉股協議項下增資價格的評估報告的評估結果超出有效使用期限，本公司、韶關再生資源及廣晟集團已於2020年12月11日簽署新債轉股協議，據此廣晟集團同意以人民幣1.29元／人民幣1元註冊資本的價格（合共人民幣6,266.87萬元）向韶關再生資源增資。增資後韶關再生資源將新增註冊資本人民幣4,841.24萬元，其餘人民幣1,425.63萬元計入資本公積。該出資額將以韶關再生資源結欠廣晟集團的人民幣6,266.87萬元無抵押債務抵消（「視作出售事項」）。債轉股協議已被終止及不再有效。

廣晟集團及其附屬公司擁有本公司約25.72%已發行股份的權益，為本公司之主要股東。因此，廣晟集團為本公司的關連人士。故根據上市規則14A章，視作出售事項構成本公司的關連交易。

緊隨視作出售事項後，本公司於韶關再生資源的持股百分比將由100.00%攤薄至約92.03%，因此構成於在上市規則第14.29條及14A.24條下視作出售本公司於韶關再生資源的權益。儘管出現上述攤薄，韶關再生資源仍將為本公司的附屬公司。

有關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2020年9月11日及2020年12月11日的公告。

視作出售珠海東江

於2020年12月11日，本公司、本公司的附屬公司珠海市東江環保科技有限公司（「**珠海東江**」）及廣晟集團訂立增資協議，據此廣晟集團已同意以人民幣7,017.85萬元向珠海東江增資。廣晟集團擬委託本公司向珠海東江支付出資額人民幣7,017.85萬元，而相應本公司不再向廣晟集團承擔清償在本公司欠的人民幣43,214萬元的專項環保無抵押貸款中的人民幣6,719萬元本金及298.85萬元利息的清償責任（「**珠海東江視作出售事項**」）。

緊隨珠海東江視作出售事項後，本公司於珠海東江的持股百分比將由100.00%攤薄至約74.31%，因此構成於在上市規則第14.29條及14A.24條下視作出售本公司於珠海東江的股權。儘管出現上述攤薄，珠海東江於珠海東江視作出售事項完成後仍將為本公司的附屬公司。

廣晟集團為本公司之主要股東，根據上市規則第14A.07(4)條，廣晟集團為本公司的關連人士。根據上市規則14A章，珠海東江視作出售事項構成本公司的關連交易。

有關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2020年12月11日的公告。

本公司確認，有關上述關連交易，已遵守上市規則第14A章所載之披露要求。

服務合約

根據上市規則第14A.31(6)條的規定，本年報綜合財務報表附註41(ii)所披露有關董事、監事及僱員酬金的關聯方交易為豁免申報、公佈及獨立股東批准的關連交易。

董事會工作報告



競爭業務

報告期內及截至本報告日期，本公司董事、監事、總裁或管理層及控股股東或彼等各自聯繫人士概無視為直接或間接擁有與本集團業務出現競爭或可能出現競爭之業務(定義見上市規則)權益。

足夠之公眾持股量

根據本公司可公開獲得的資料及就董事所知，報告期及截至本報告日期，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總數不少於25%由公眾持有。

主要風險及不確定因素

多個因素可能影響本集團的業績及業務營運。有關詳情請參閱本報告第15頁。

與員工、供應商及客戶的關係

本集團與員工：本集團的發展，是將環保產業的發展、環境的價值與員工利益融為一體，實現企業效益、員工成長與社會價值的和諧統一。

本集團與供應商：本集團通過供應商會議等多種形式，加強與供應商的緊密聯繫，讓供應商及時了解公司近況、公司需求等信息，供應商可提前收集到有效的產品資訊及提前做好原料採購準備，讓供應商既可降低成本，又能獲得最佳採購時機。

本集團與客戶：本集團通過「提高品質、貼近服務、增進理解、取得互信」的原則與客戶建立良好關係。本集團努力實現與供應商、客戶和諧共生，共同創造價值、分享成果，共同構築信任與合作的平台。

環保政策

本集團主要從事加工及銷售資源化利用產品、提供廢物處理服務、興建及提供環保系統及服務及化工產品貿易業務。此外，本公司秉承「踐行生態文明，服務美麗中國」的企業使命，以「勇當中國綜合環境服務先行示範者」為願景，重點推進廢物資源化和無害化工藝協同處理，以技術創新推動產業轉型升級，以「以危廢為基礎的科技型綜合環境服務商」為戰略目標，為社會各界提供綜合環保服務，緩解社會發展與環境保護之間的矛盾，為守護綠水青山，建設美麗中國貢獻力量。

按上市規則附錄27要求之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本公司將於2021年7月27日前另行刊發。

獲准許的彌償條文

根據本公司公司章程細則，董事可從本公司之資產獲得彌償，就彼等作為董事獲判勝訴或獲判無罪之任何民事或刑事，法律程序中提出抗辯所產生或蒙受之所有損失或負債，可獲確保免就此受任何損害。本公司已購買及維持董事的責任保險，為本公司董事及本公司附屬公司的董事提供適當的保障。

遵守法律及法規

本集團須遵守本集團經營的司法管轄區的相關法律及法規。本集團的營運主要由本公司於中國的附屬公司進行。因此，我們的營運須遵守中國的相關法律及法規。於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及直至本報告日期，本集團並無違反任何相關法律及法規而對本集團的開發、表現及業務造成重大影響。

2020年度，本公司董事會嚴格按照《公司法》、《證券法》以及中國證監會、深圳證券交易所、香港聯合交易所的監管規定，認真履行《公司章程》賦予的職權，勤勉盡責地開展各項工作，圍繞公司發展戰略和年度重點任務積極開展各項工作。全體董事恪盡職守、勤勉盡責，以科學、嚴謹、審慎、客觀的工作態度，積極參與公司各項重大事項的決策過程，努力維護公司及全體股東的合法權益，有力保障了公司全年各項工作目標的實現。

核數師

由於信永中和會計師事務所(特殊普通合夥)(「信永中和」)為已連續十五年為本公司提供審計服務，結合國有資產管理部門關於審計機構連續服務年限的相關要求，信永中和已在本公司於2020年6月29日舉行的股東週年大會結束後退任本公司核數師。信永中和已確認，彼等並無有關其退任本公司核數師之事項須敦請本公司股東垂注。

於本公司於2020年6月29日舉行之2019年度股東大會上，根據於股東特別大會上通過的特別決議案罷免信永中和後，中審眾環會計師事務所(特殊普通合夥)(「中審眾環」)為本公司境內核數師事務所及中審眾環(香港)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中審眾環(香港)」)為本公司境外核數師事務所的委任已獲股東批准。中審眾環(香港)將負責審計依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編製的本公司財務報表，中審眾環將負責審計依據中國企業會計準則編製的本公司財務報表。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報表已由中審眾環(香港)審核，而中審眾環(香港)將於應屆股東週年大會結束時退任，並符合資格且願意接受重新委任。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將提呈有關委聘核數師之決議案。

董事會工作報告



對外捐贈

2020年度，本集團對外捐贈共計682,871.04元。

2020年度董事會開展多方位工作，包括但不限於公司治理、召集召開董事會會議及各委員會會議審議本公司相關重要事項，獨立董事給予獨立性判斷及核查以及通過投資者關係管理工作與本公司股東保持良好的關係。

2021年董事會將積極發揮公司治理的核心作用，扎實做好董事會日常工作，高效決策重大事項，貫徹落實股東大會決議，確保經營管理工作穩步有序開展，從根本上維護股東利益。主要工作包括但不限於1)統籌戰略和計劃管控，確保年度各項任務目標落實；2)高效運作，完善董事會決策機制；3)繼續加強對公司經營管理工作的指導；4)提高信息披露透明度，提升投資者關係管理水平；5)高度重視，抓好規範運作。

代表董事會

東江環保股份有限公司

譚侃

董事長

中國•廣東省•深圳市

2021年3月29日





監事會工作報告

致東江環保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

全體股東：

本年度，本公司監事會(「監事會」)全體成員按照中國《公司法》，香港相關法例及條例的規定及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章程」)的有關規定，認真履行監督職責，有效維護了本公司及本公司股東(「股東」)的權益和利益。

2021年3月29日監事會召開會議，審議通過了本集團2020年度財務報告及審計報告。監事會認為該財務報告已按有關的會計準則編製，真實、公允地反映了本集團的財務狀況和經營業績。

監事會認為，本年度，董事會全體成員和本集團高級管理人員遵守勤勉、誠信原則，忠實履行公司章程規定的職責，認真貫徹股東大會和董事會的各項決議，未發現有違反法律、法規、公司章程的行為。

在新的一年裡，監事會仍將一如既往地依據公司章程及上市規則的有關規定忠實、勤勉地履行監督職責，維護和保障本公司及股東利益不受侵害。

承監事會命

東江環保股份有限公司

黃海平

監事會主席

中國深圳

2021年3月29日

企業管治報告



企業管治

本公司矢志不移地通過不斷完善企業管理常規及程序，致力達到並維持企業管治的整體高水平，且一向深諳責任承擔及與股東溝通的重要性，通過建立完善及有效的董事會、綜合內部監控系統及穩定的企業架構，本公司致力於完整及具透明度地披露資料、提升營運穩健度，並鞏固及增加股東價值及利潤。

除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企業管治守則(「守則」)之守則條文第A.2.1條規定外，本公司於報告期內已經採納並一直遵守守則條文。

董事及監事進行證券交易

本公司已採納不寬鬆於上市規則附錄10所載交易必守標準的證券交易標準守則(「標準守則」)作為本公司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守則。本公司已向全體董事及監事作出個別查詢，並未發現董事及監事於報告期內有任何違反聯交所規定的有關董事及監事證券交易標準守則及本公司行為守則的情況。

董事會

董事會對本公司股東負責，其首要工作是制訂本集團的發展方針及策略，並監管各項方針政策的落實以及管理層的表現。此外，董事會還負責制訂及檢討本集團基本制度和程序，審批投資方案、年度預算、季度及全年業績，及批准重大交易及其他重大運營及財務事宜。

董事會目前由本公司二位執行董事譚侃先生及林培鋒先生；三位非執行董事唐毅先生、單曉敏女士、晉永甫先生及三位獨立非執行董事李金惠先生、蕭志雄先生及郭素頤女士組成。譚侃先生為董事長。現有董事具備適用於公司業務及行業性質的技能、才幹及經驗。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的經驗及相互關係，載於本年報第21至25頁。

根據本公司章程細則(「章程細則」)規定，董事會將本公司之日常運作授權執行董事及本公司高級管理人員處理，包括主持經營管理工作，實施董事會批准之重要策略及發展計劃等。另一方面，董事會對若干有關戰略性決定的重大事項進行審批。

本公司日常管理、行政及運作均由總裁及高級管理層負責，包括編製年度及中期報告供董事會批准以向公眾發表；實施董事會批准的各项策略；實施內部監控程序，以及確保遵守按照有關法律規定及其他法規及規則。

本公司已就其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可能面對的法律訴訟安排適當的投保，並將每年檢討該等保險。

董事會約每季度舉行1次定期會議。定期會議通知至少14天前發，以讓全體董事皆有機會出席。會議議程在諮詢各董事後製訂，董事皆有機會提出商討事項列入會議議程。董事會文件至少於董事會會議舉行3天前提呈董事傳閱。

於報告期董事會舉行了19次會議，下表載列各董事之出席記錄：

董事姓名	出席／會議舉行數量
執行董事	
譚侃先生(董事長)	19/19
姚曙先生(總裁)(註1)	10/10
林培鋒先生(註2)	11/11
非執行董事	
劉伯仁先生(註3)	3/3
黃藝明先生(註4)	17/17
陸備先生(註4)	17/17
晉永甫先生	19/19
唐毅先生(註5)	2/2
單曉敏女士(註5)	2/2
獨立非執行董事	
黃顯榮先生(註4)	17/17
曲久輝先生(註4)	17/17
朱征夫先生(註4)	17/17
李金惠先生(註5)	2/2
蕭志雄先生(註5)	2/2
郭素頤女士(註5)	2/2
平均出席率	100.00%

企業管治報告



註：

1. 姚曙先生於2020年8月12日辭任執行董事及總裁職務。截至2020年8月12日止姚先生在其任期內參加10次董事會議中的10次會議。
2. 林培鋒先生於2020年6月29日被委任為執行董事職務。截止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林先生在其任期內參加11次董事會議中的11次會議。
3. 劉伯仁先生於2020年4月3日辭任非執行董事職務。截至2020年4月3日止劉先生在其任期內參加3次董事會議中的3次會議。
4. 黃藝明先生、陸備先生於2020年12月22日因任期屆滿退任非執行董事職務，黃顯榮先生、曲久輝先生、朱征夫先生於2020年12月22日因任期屆滿退任獨立非執行董事職務。截至2020年12月22日止黃藝明先生、陸先生、黃顯榮先生、朱先生及曲先生在其任期內參加17次董事會議中的17次會議。
5. 唐毅先生、單曉敏女士於2020年12月22日被委任為非執行董事，李金惠先生、蕭志雄先生、郭素頤女士於2020年12月22日被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截止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唐先生、單女士、李先生、蕭先生及郭女士在其任期內參加2次董事會議中的2次會議。
6. 董事會成員之間無其他關係(包括經濟、業務、家庭或其他實質／相關關係)。

董事長及總裁

譚侃先生為董事會董事長代理總裁。

根據企業管治守則守則條文第A.2.1條，主席及行政總裁之角色應有區分，並不應由一人同時兼任。自2020年8月12日姚曙先先生辭任總裁起，本公司董事長譚侃先生兼任代理總裁，並且其後獲董事會任命為代理總裁，任期自2020年12月22日起，至本公司聘任新任總裁為止。董事會認為譚侃先生擔任代理總裁僅為前任總裁辭任後的過渡性安排。董事會亦相信及管理層的支持下，在過渡期內暫時由同一人兼任董事長及代理總裁無損權力與授權的制衡。董事會將不時檢討，儘快促進聘任新總裁的工作，並於適當時候考慮將兩個角色區分。

董事會董事長主要負責領導董事會，使董事會有效運作，確保董事會及時處理關鍵事項，為本公司提供策略性指引，並肩負確保公司制定良好的企業管治常規及程序的首要責任。總裁主要負責本公司日常業務的管理及有效地實施本公司的企業策略及政策。

有關董事會及本公司總裁職責列載於章程細則。

非執行董事

董事會成員中至少1/3為獨立非執行董事。非執行董事具備適當的專業資格或有關財務管理專長，因此，在資歷及人數上均足以行使獨立判斷及作出具有影響力的建議。董事會已接獲各獨立非執行董事根據上市規則第3.13條就其獨立性而呈交的年度書面確認，亦確信其獨立性。非執行董事唐毅先生、單曉敏女士、晉永甫先生任職起始日為2020年12月22日，任職年期直至第七屆董事會任期屆滿之日止。獨立非執行董事李金惠先生、蕭志雄先生、郭素頤女士任職日期為2020年12月22日，任職年期直至第七屆董事會任期屆滿之日止。

董事持續專業發展

根據企業管治要求及關於本公司上市之相關規則及法規要求，董事已參與持續專業發展計劃，以發展及更新彼等知識及技能。以下列載報告期內每位董事培訓詳情：

董事姓名	參與培訓／簡介會	閱讀材料
執行董事		
譚侃先生(董事長)(代理總裁)	√	√
林培鋒先生(於2020年6月29日被委任)	√	√
姚曙先生(總裁)(已於2020年8月12日辭任)	√	√
非執行董事		
唐毅先生(於2020年12月22日被委任)	√	√
單曉敏女士(於2020年12月22日被委任)	√	√
晉永甫先生	√	√
劉伯仁先生(已於2020年4月3日辭任)	√	√
黃藝明先生(已於2020年12月22日離任)	√	√
陸備先生(已於2020年12月22日離任)	√	√
獨立非執行董事		
李金惠先生(於2020年12月22日被委任)	√	√
蕭志雄先生(於2020年12月22日被委任)	√	√
郭素頤女士(於2020年12月22日被委任)	√	√
朱征夫先生(已於2020年12月22日離任)	√	√
黃顯榮先生(已於2020年12月22日離任)	√	√
曲久輝先生(已於2020年12月22日離任)	√	√

企業管治報告



董事提名、選舉及重選

董事由董事會甄選及提名，由股東大會選舉產生。董事會提名新董事的程序為：1)接收董事候選人推薦書，或自行物色(或通過中介代理機構)合適董事人選；2)董事會對推薦的董事人選進行資格審查，並召開會議確定最終的董事候選人；3)董事會將董事候選人提交本公司股東大會選舉，以普通決議案批准通過。

本公司提名委員會通過搜尋董事候選人，並形成書面材料，召開會議對初選人員進行資格審查及向董事會推薦候選人以填補董事會成員空缺。

董事會對董事候選人資格審查的依據為：1)履行董事職務所需之技能、知識及經驗；2)符合章程細則、《公司法》及《上市規則》規定之董事及獨立非執行董事任職資格。新委任的董事會成員將獲得由外聘律師提供的資料及高級管理層對本公司背景及業務的恰當介紹。

董事會負責定期檢討董事會的架構、人數、組成及其多元化佈局，並就任何為配合本公司的企業策略而擬對董事作出變動。報告期內，董事會已檢討其董事會多元化策略，並認為現時董事會的架構、人數、組成及多元化佈局是適合的。

根據章程細則，董事(包括非執行董事)任期三年，任期屆滿，可以應選連任。

董事會多元化政策

本公司認識到擁有一個多元化的董事會的裨益，並已採取一項董事會多元化政策規定實現董事會多元化的方法。

根據董事會多元化政策，提名委員會致力於在各個層面實現多元化，並將考慮多個方面，包括但不限於性別、年齡、文化及教育背景、專業資格、技能及知識。董事會將考慮制定可衡量的目標，以實施董事會多元化政策，並不時審查該等目標，以確保其適當性並確定實現該等目標的進展。

截至本報告日期，提名委員會認為董事會已經足夠多元化，且董事會並無制定任何可衡量的目標。

股東大會

報告期內本公司共舉行5次股東大會。以下列載各董事在該等會議的出席記錄：

董事姓名	出席／會議舉行數量
執行董事	
譚侃先生(董事長)(代理總裁)	5/5
姚曙先生(總裁)(註1)	3/3
林培鋒先生(註2)	2/2
非執行董事	
唐毅先生(註3)	1/1
單曉敏女士(註3)	1/1
晉永甫先生	5/5
劉伯仁先生(註4)	1/1
黃藝明先生(註5)	4/4
陸備先生(註5)	4/4
獨立非執行董事	
李金惠先生(註3)(註6)	1/1
蕭志雄先生(註3)(註6)	1/1
郭素頤女士(註3)(註6)	1/1
朱征夫先生(註5)(註6)(註7)	2/4
黃顯榮先生(註5)(註6)(註7)	3/4
曲久輝先生(註5)(註6)(註7)	3/4
平均出席率	90%

註：

1. 姚曙先生於2020年8月12日辭任執行董事及總裁職務。截至2020年8月12日止姚先生在其任期內參加3次股東大會中的3次會議。
2. 林培鋒先生於2020年6月29日被委任執行董事職務。截止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林先生在其任期內參加2次股東大會中的2次會議。
3. 唐毅先生、單曉敏女士於2020年12月22日被委任非執行董事職務，李金惠先生、蕭志雄先生、郭素頤女士於2020年12月22日被委任獨立非執行董事職務。截止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唐先生、單女士、李先生、蕭先生及郭女士在其任期內參加1次股東大會中的1次會議。



4. 劉伯仁先生於2020年4月3日辭任非執行董事職務。截至2020年4月3日止劉先生在其任期內參加1次股東大會中的1次會議。
5. 黃藝明先生、陸備先生於2020年12月22日因任期屆滿退任非執行董事職務，黃顯榮先生、曲久輝先生、朱征夫先生於2020年12月22日因任期屆滿退任獨立非執行董事職務。截至2020年12月22日止黃藝明先生及陸先生在其任期內參加4次股東大會中的4次會議，黃顯榮先生及曲先生在其任期內參加3次股東大會中的4次會議，朱先生在其任期內參加2次股東大會中的4次會議。
6. 守則條文第A.6.7條—此守則條文規定獨立非執行董事及其它非執行董事作為與其它董事擁有同等地位的董事會成員，應定期出席董事會及其同時出任委員會成員的委員會的會議並積極參與會務，以其技能、專業知識及不同的背景及資格作出貢獻。彼等並應出席股東大會，對公司股東的意見有公正的了解。
7. 曲久輝先生、黃顯榮先生及朱征夫先生組成因公務繁忙缺席部分股東大會。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已於2003年1月14日設有具有特定成文職權範圍的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以審核及監督外部審計機構是否獨立客觀及審核程序是否有效，就外部審計機構提供非審計服務制定政策及執行，審核本公司的財務信息及其披露，監督本公司的內部審計制度及其實施，審閱及監察本集團的財務報告程序、本公司內部控制及風險管理制度。

審核委員會由本公司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蕭志雄先生、李金惠先生、郭素頤女士組成。蕭志雄先生已獲委任為審核委員會主席。審核委員會已審閱本公司報告期之財務報告及本報告、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財務報表及中期報告以及本公司截至2020年3月31日及2020年9月30日止三個月的季度報告。

有關審核委員會，主要職責包括：

- a. 審核及監督外部審計機構是否獨立客觀及審計程序是否有效；
- b. 就外部審計機構提供非審計服務制定政策並執行；
- c. 審核公司的財務信息及其披露；
- d. 監督公司的內部審計制度及其實施；及
- e. 審閱及監查本集團的財務報告程序及內部控制制度。

報告期內審核委員會已舉行8次會議以商討本集團之季度及全年財務報表，檢討本集團所採納之會計準則及實務，內部監控制度等。下表載列年內審核委員會各成員之出席率：

審核委員會成員姓名	出席率
蕭志雄先生(主席)(註1)	1/1
李金惠先生(註1)	1/1
郭素頤女士(註1)	1/1
黃顯榮先生(主席)(註2)	7/7
曲久輝先生(註2)	7/7
朱征夫先生(註2)	7/7
平均出席率	100%

註：

1. 蕭志雄先生、李金惠先生及郭素頤女士於2020年12月22日被委任獨立非執行董事職務。截止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蕭先生、李先生及郭女士在其任期內參加1次審核委員會會議中的1次會議。
2. 黃顯榮先生、曲久輝先生、朱征夫先生於2020年12月22日因任期屆滿退任獨立非執行董事職務。截至2020年12月22日止黃先生、朱先生及曲先生在其任期內參加7次審核委員會會議中的7次會議。

薪酬與考核委員會

本公司薪酬與考核委員會(「薪酬與考核委員會」)於2005年6月成立，具有符合薪酬與考核委員會議事規則的職權範圍。

薪酬與考核委員會現時由本公司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郭素頤女士、李金惠先生及蕭志雄先生組成。郭素頤女士已獲委任為薪酬與考核委員會主席。

薪酬與考核委員會的主要職責是檢討本公司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薪酬及考核政策，及向董事會建議個別執行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的薪酬待遇，以及董事會指示的其他有關薪酬事宜。

向董事會建議個別執行董事及高級管理成員的薪酬待遇之模式已被採納。

企業管治報告



報告期內薪酬與考核委員會舉行4次會議，商討了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的薪酬、其委任條款及考評政策。下列載列薪酬與考核委員會各成員之出席率：

薪酬與考核委員會成員姓名	出席／會議舉辦數量
郭素頤女士(主席)(註1)	0/0
李金惠先生(註1)	0/0
蕭志雄先生(註1)	0/0
朱征夫先生(主席)(註2)	4/4
黃顯榮先生(註2)	4/4
曲久輝先生(註2)	4/4
平均出席率	100%

註：

1. 郭素頤女士、李金惠先生及蕭志雄先生於2020年12月22日被委任獨立非執行董事職務。截止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郭女士、李先生及蕭先生在其任期內並無需要參加的薪酬與考核委員會會議。
2. 黃顯榮先生、曲久輝先生、朱征夫先生於2020年12月22日因任期屆滿退任獨立非執行董事職務。截至2020年12月22日止黃先生、朱先生及曲先生在其任期內參加4次薪酬與考核委員會會議中的4次會議。

提名委員會

本公司提名委員會(「**提名委員會**」)於2010年11月9日設立，其議事規則詳細闡述提名委員會的職權範圍。提名委員會分別由兩名獨立非執行董事李金惠先生、蕭志雄先生及一名執行董事譚侃先生組成。李先生被任命為提名委員會的主任。提名委員會主要職責是為檢討董事會結構、規模、成分、多元化政策及董事會獨立性，以及董事會推薦候選人以填補董事會會員空缺。

根據本公司的提名政策，提名委員會將考慮以下標準，包括(其中包括)性格及誠信、資格(文化及教育背景、專業資格、技能、知識及經驗以及董事會多元化政策下的多元化方面)、候選人在資格、技能、經驗、獨立性及多元化方面可以為董事會帶來的任何潛在貢獻，以及是否願意及能夠投入足夠的時間履行作為董事會及／或董事會委員會成員的職責。

提名委員會及／或董事會在收到任命新董事的建議及候選人的履歷資料(或相關詳情)後，應根據上述標準評估該候選人，以確定該候選人是否有資格擔任董事。其後，提名委員會應根據本公司的需要及每名候選人的背景調查，按優先順序排列候選人(如適用)，從而向董事會建議任命適當的候選人擔任董事。

本公司董事會多元化政策的概要載於本年報第50頁。

報告期內提名委員會舉行4次會議，檢討董事會的結構、規模及構成，評估獨立非執行董事獨立性及向董事會推薦候選人以填補董事會會員空缺，下表載列報告期內提名委員會各成員之出席率：

提名委員會成員姓名	出席／會議舉辦數量
李金惠先生(主席)(註1)	1/1
蕭志雄先生(註1)	1/1
曲久輝先生(主席)(註2)	3/3
譚侃先生	4/4
黃顯榮先生(註2)	3/3
平均出席率	100%

註：

1. 李金惠先生及蕭志雄先生於2020年12月22日被委任獨立非執行董事職務。截止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李先生及蕭先生在其任期內參加1次提名委員會會議中的1次會議。
2. 曲久輝先生及黃顯榮先生於2020年12月22日因任期屆滿退任獨立非執行董事職務。截至2020年12月22日止曲先生及黃先生在其任期內參加3次提名委員會會議中的3次會議。

戰略發展委員會

本公司戰略發展委員會(「**戰略發展委員會**」)於2010年11月9日設立，其議事規則詳細闡述戰略發展委員會的職權範圍。戰略發展委員會由兩名執行董事譚侃先生、林培鋒先生及一名獨立非執行董事李金惠先生組成。譚先生被任命為戰略發展委員會的主席。戰略發展委員會主要職責是根據發展戰略規劃、重大投資融資方案、重大資本運作、資產經營項目及項目實施檢查等提出建議。

企業管治報告



報告期，戰略發展委員會舉行1次會議，商討了公司長期發展戰略規劃及公司重大投資融資方案。下表載列年內戰略發展委員會各成員之出席率：

戰略發展委員會成員姓名	出席／會議舉辦數量
譚侃先生(主席)	1/1
林培鋒先生(註1)	0/0
李金惠先生(註1)	0/0
姚曙先生(註2)	1/1
曲久輝先生(註2)	1/1
平均出席率	100%

註：

1. 林培鋒先生於2020年12月22日被委任執行董事職務，李金惠先生於2020年12月22日被委任獨立非執行董事職務。截止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林先生及李先生在其任期內並無需要參加的戰略發展委員會會議。
2. 姚曙先生於2020年8月12日辭任執行董事及總裁職務，曲久輝先生於2020年12月22日因任期屆滿退任獨立非執行董事職務。截至2020年8月12日、2020年12月22日止姚先生及曲先生在其任期內參加1次戰略發展委員會會議中的1次會議。

核數師酬金

2020年度，中審眾環及為本集團及其中國附屬公司提供審計服務合計分別為約人民幣53.3萬元及94.7萬元，中審眾環另為本公司提供內部控制審計費用為人民幣40萬元。

2020年度，中審眾環(香港)為本集團及其香港附屬公司提供審計服務，審計費用合計為約人民幣60萬元。

公司秘書

王恬女士自2012年12月17日起為本公司公司秘書，於2020年12月22日因任期屆滿退任本公司公司秘書及副總裁職務。截至2020年12月22日王女士在其任職內亦已接受不少於15小時的相關專業培訓。

蘇淑儀女士於2020年12月22日獲委任為本公司公司秘書，其於於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財政年度已接受不少於15小時之相關專業培訓。

蘇淑儀女士在本公司的主要公司聯絡人為本公司董事會秘書李澤華先生。

股東權利及投資者關係

本公司鼓勵股東出席股東大會，股東大會通告至少於會議舉行前20日發出。根據組織章程規定，單獨或合併持有公司發行的有表決權的股份百分之十(10)以上(含百分之十(10))的股東，有權召開股東特別大會，惟需以書面形式向董事會提出要求，而有關事實發生之日起2個月董事會須召開臨時股東大會。股東有權對本公司的業務經營活動進行監督，以及提出建議或質詢。

本公司歡迎股東及公眾投資者向公司作出查詢並提供意見及建議。作為溝通的渠道，本公司網站特開設投資者關係頻道，以刊載本集團的基本資料及最新發展。董事會盡力參加股東大會以接受股東問詢。

股東任何時候可通過當面遞交、傳真、電子郵件、特快專遞、掛號空郵等途徑以書面形式將其問詢及關注寄至董事會，連絡人信息如下：

收件人：	萬川先生
地址：	中華人民共和國深圳市南山區科技園北區朗山路9號東江環保大樓10樓
電子郵件：	ir@dongjiang.com.cn
電話：	86(755)88242689
傳真：	86(755)86676002

或於本公司網站<http://www.dongjiang.com.cn>標題為「投資者關係」欄目下留言。

於股東大會提案

根據本公司章程細則規定，單獨或合計持有公司有表決權的股份總額3%以上的股東，有權以書面形式向本公司提出新的提案，本公司應當將提案中屬於股東大會職責範圍內的事項，列入該次會議的議程。另外，單獨或合計持有公司發行在外的有表決權的股份總額3%以上(含3%)的股東可以在股東大會召開10日前以書面形式向公司提出臨時提案並提交召集人。召集人應當在收到提案後2日內發出股東大會補充通知，公告臨時提案的內容。

企業管治報告

修訂本公司章程

除非文義另有所指，下述段落詞彙應與本公司日期為2020年1月21日之通函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於2019年12月9日，本公司董事會通過了《關於修改〈公司章程〉的議案》，根據國務院《關於調整適用在境外上市公司召開股東大會通知期限等事項規定的批覆》（國函[2019]97號）等法規的相關規定，結合實際經營情況，建議對本公司公司章程進行若干修訂。關於修改公司章程的議案已於2020年2月11日於本公司2020年第一次臨時股東大會獲得本公司股東批准。

有關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2020年1月21日之通函。除上述披露者外，報告期本公司憲章文件無實質更改。

高級管理人員薪酬

根據企業管治守則條文第B.1.5.條，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高級管理人員的年薪範圍如下：

按等級劃的酬金	高級管理層人數
零至1,000,000港元(相當於零至人民幣837,800元)	1
1,000,001港元至2,000,000港元(相當於人民幣837,800元至人民幣1,675,600元)	4

報告期有關本集團高級管理人員及5名最高薪酬人士的薪酬支付情況載於本報告之財務報表附註9(c)。

企業管治職能

董事會負責履行守則所載守則條文第D.3.1條企業管治職責。於本報告日期，董事會已審閱及監控(a)本公司企業管治政策及常規；(b)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培訓及持續專業發展；(c)政策及監管規定合規本公司的政策及常規；(d)本公司行為守則；及(e)本公司對守則披露要求的合規情況。

財務報告

董事已確認彼等須負責編製真實與公平地反映集團財務狀況之財務報表。在編製真實與公平地反映集團財務狀況之財務報表時，必須選擇及貫徹採用合適之會計政策。核數師之責任乃根據其審核工作之結果，對該等財務報表作出獨立意見，並向本公司股東報告其意見。核數師之責任乃載列於本報告64頁至65頁獨立核數師報告內。

風險管理、內部監控和內部審核

報告期董事會已進行年度檢討，檢討本集團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的成效。有關檢討涵蓋財務、運營及合規的重要監控方面，以及風險管理。根據檢討，董事會並未發現特別事項顯示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為無效或不足。

本公司內部監控制度包括制訂一套於本集團範圍適用的全面的內部管理制度和審批流程。本集團制定完善的預算管理制度。各下屬公司和各業務的管理層每年均制訂全年的業務計劃及預算，供執行董事審批。此外，執行董事每月與各下屬公司和各業務的管理層召開會議，回顧業務運營狀況，潛在業務風險及應對策略。

本公司制定並執行《信息披露事務管理制度》，加強公司內部機構、人員信息披露的責任，確保公司信息披露的真實、準確、完整與及時；制定並執行《重大信息內部報告制度》，規範內部信息報告義務人及時將重大信息向公司董事會報告；制定並執行《內幕信息知情人管理制度》，規範本公司的內幕信息管理，做好內幕信息保密工作，維護信息披露的公平原則。本年度內，本公司認真執行上述制度，並積極開展內幕信息管理工作。

本公司已建立內部審核功能，確保內部監控制度的有效性及風險的識別和防範。內部審核主管定期向執行董事匯報有關工作和建議。2020年度的審核報告已提交董事會，並無發現重大事項。

董事會承認其須對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負責，並有責任檢討該等制度的有效性。然而股東應留意該等系統旨在管理而非消除未能達成業務目標的風險，而且只能就不會有重大的失實陳述或損失作出合理而非絕對的保證。

除將於本報告下文進一步討論之企業管治方面外，本集團的環境、社會及管治措施，包括於環境、僱傭及勞工標準、經營慣例及社區範疇的相關政策及績效，以及遵守對本集團有重大影響之相關法律及法規的情況，有關詳情將載於本集團的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並將不遲於年度報告刊發後三個月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及本公司網站刊發。

獨立核數師報告



mazars

Mazars CPA Limited

42nd Floor, Central Plaza,
18 Harbour Road,
Wanchai, Hong Kong
香港灣仔港灣道 18 號中環廣場 42 樓

Tel 電話: (+852) 2909 5555

Fax 傳真: (+852) 2810 0032

www.mazars.hk

致東江環保股份有限公司全體股東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之股份有限公司)

意見

本核數師(「我們」)我們已審計列載於第66頁至192頁之東江環保股份有限公司(「貴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貴集團」)之綜合財務報表，此綜合財務報表包括於2020年12月31日之綜合財務狀況表，截至該日止年度之綜合收益表，綜合全面收益表，綜合權益變動表和綜合現金流量表，以及綜合財務報表附註，包括主要會計政策概要。

我們認為，該等綜合財務報表已根據國際會計師公會(「國際會計師公會」)頒佈之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真實兼公平地反映 貴集團於2020年12月31日之財務狀況及截至該日止年度其財務表現及現金流量，並已遵照香港《公司條例》之披露規定妥為編製。

意見的基礎

我們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審計準則(「香港審計準則」)進行審計。我們就該等準則下承擔的責任已在本報告「核數師就審計綜合財務報表須承擔的責任」部分中作進一步闡述。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的專業會計師道德守則(以下簡稱「守則」)，我們獨立於 貴集團，並已履行守則中我們其他道德責任。我們相信，我們所獲得的審計憑證能充足及適當地為我們的審計意見提供基礎。

關鍵審計事項

關鍵審計事項是按照我們的專業判斷，於我們審計本年度之綜合財務報表而言至為重要之事項。我們在審計整體綜合財務報表及出具意見時已處理該等事項，我們不會對該等事項另行提供意見。



貿易應收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預期信貸虧損撥備

請參閱載於綜合務報表附註2的會計政策及載於附註24及25有關貿易應收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之披露。

關鍵審計事項	我們的審計如何處理該事項
<p>於2020年12月31日，貴集團之未計撇減虧損撥備之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除其他應收稅項及預付款項外)之賬面值分別約為人民幣964,073,000元及人民幣352,782,000元，我們考慮到該等應收款項之預期信貸虧損視為關鍵審計事項是由於評估須包含管理層的重大判斷及估算，因此對財務報表影響較為重大。</p> <p>管理層根據其歷史信貸損失經驗及為個別債務人前瞻性因素來評估在報告期結束日之貿易和其他應收賬款項的預期信貸虧損。</p>	<p>我們的主要審計程序包括：</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通過與貴集團的管理層討論，了解管理層每年做出對集團業務的應收款項信貸虧損風險評估的既定政策和程序； - 評估及評價貴集團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有關處理信貸虧損撥備之相關控制系統的設計，及評估關鍵假設及數據的合理性； - 評估管理層估計的基礎和判斷，包括其識別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款有否信用受損及應用在個別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上之預期信貸虧損率的基礎(如參考歷史違約資料及前瞻性資訊)來決定於2020年12月31日之虧損撥備；及 - 評估在綜合財務報表中所披露的信貸風險和預期信貸減值評估的合適性。



商譽減值審查

請參閱載於綜合務報表附註2的會計政策及載於附註17有關商譽之披露。

關鍵審計事項	我們的審計如何處理該事項
<p>貴集團於報告期結束日列出商譽之成本減去累計減值虧損約為人民幣1,229,438,000元。</p> <p>我們考慮到商譽賬面值價值較高，因此視之為關鍵審計事項。有鑑於各子公司經營情況不同，其商譽減值的測試過程需要依賴重大的判斷和評估，包括各子公司未來收入預測值、現金流折現率等假設，因此我們將商譽減值的評估識別為關鍵審計事項。</p>	<p>我們的主要審計程序包括：</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評價關鍵假設的合理性，例如透過資產組或資產組合，對於分配的現金產生單位去了解每個組成部分之預測未來收入、現金流折現率及盈利狀況；- 獲取及了解該業務和行業的知識及評價由獨立專業估價師所提供的關鍵假設及資料的合理性；- 審閱 貴集團關鍵輸入資料對賬至支持憑證，例如經批准的預算，並評估該等預算的合理性；- 獲取獨立專業估價師發出的評估報告並評價所採用的重大不可觀察數據的合理性評價及所採用的資料來源的準確性；及- 評估獨立專業估價師的公正、能力和客觀性。



其他事項

如附註2所述，貴公司首次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編製本年度的綜合財務報表，並據此重新呈列比較資料。貴集團2019年及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綜合財務報表是按照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財政部頒布的《企業會計準則》編製並由一家中國國內核數師審計，並分別於2020年4月22日及2019年3月28日對該等報表發表了無保留意見。於2019年1月1日及2019年12月31日的綜合財務狀況表及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綜合全面收益表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呈列的相關附註均未經審計。

其他信息

貴公司董事須為其他信息負責。其他信息包括刊載於貴公司2020年報內的所有信息，但不包括綜合財務報表及我們就此出具的核數師報告。

我們對綜合財務報表的意見並不涵蓋其他信息，我們亦不就此發表任何形式的保證結論。

就審計綜合財務報表時，我們的責任是閱覽其他信息，在此過程中，考慮其他信息是否與綜合財務報表或我們在審計過程中所了解的情況有重大抵觸，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錯誤陳述。倘基於我們已執行的工作，我們認為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錯誤陳述，我們須報告該事實。就此，我們沒有任何報告。

董事及治理層就綜合財務報表須承擔的責任

貴公司董事須遵照國際會計師公會頒佈之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及香港《公司條例》之披露規定，負責編製真實兼公平的綜合財務報表，並落實其認為編製綜合財務報表所必要的內部控制，以使綜合財務報表不存在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

在編製綜合財務報表時，董事負責評估貴集團持續經營的能力，並在適用情況下披露與持續經營有關的事項，以及使用持續經營為會計基礎，除非董事有意將貴集團清盤或停止經營，或別無其他實際的替代方案。

治理層負責監督貴集團財務報告過程。

獨立核數師報告



核數師就審計綜合財務報表須承擔的責任

我們的目標是對綜合財務報表是否不存在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的任何重大錯誤陳述取得合理保證，並出具包括我們意見的核數師報告。我們僅向閣下(作為整體)報告，除此之外不作其他用途。我們不會就本報告的內容向任何其他人士負上或承擔任何責任。

合理保證是高水平的保證，但不能確保按香港審計準則進行的審計總能發現某一存在之重大錯誤陳述。錯誤陳述可以由欺詐或錯誤引起，如合理預期它們個別或滙總起來可能影響使用者依賴該綜合財務報表所作出的經濟決定，則有關的錯誤陳述可被視作重大。

在根據香港審計準則進行審計的過程中，我們將運用專業判斷及保持專業懷疑態度。我們亦會：

- 識別和評估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綜合財務報表存在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設計及執行以應對該等風險的審計程序，以及獲得充分和適當的審計憑證，作為意見的基礎。由於欺詐可能涉及串謀、偽造、蓄意遺漏、虛假陳述，或凌駕於內部控制之上，因此未能發現因欺詐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高於未能發現因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
- 了解與審計相關的內部控制，以設計適當的審計程序，但目的並非對貴集團內部控制的有效性發表意見。
- 評價董事採用會計政策的恰當性及其作出會計估計和相關披露的合理性。
- 檢視董事採用持續經營會計基礎的恰當性，並根據所取得的審計憑證來決定是否存在著任何事項或不確定因素令貴集團持續經營能力產生重大疑慮。如我們認為存在任何重大不確定因素，則須在核數師報告中提醒注意綜合財務報表中的相關披露。若有關披露不足，則我們應當發表非無保留意見。我們的結論是基於我們於本核數師報告日止所取得的審計憑證。然而，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貴集團不能繼續持續經營。





獨立核數師報告

- 評價綜合財務報表的整體列報方式、結構及內容，包括披露事項，以及綜合財務報表是否以公平的方式呈列相關交易及事項。
- 就 貴集團內實體或業務活動的財務資料獲取充分、適當的審計憑證，以對綜合財務報表發表意見。我們負責指導、監督和執行 貴集團之審計。我們為審計意見承擔全部負責。

我們與治理層溝通了計劃的審計範圍、時間安排、重大審計發現等事項，包括我們在審計期間識別出內部控制的任何重大缺陷。

我們亦向治理層提交聲明，說明我們已符合有關獨立性的相關專業道德要求，並與他們溝通可能合理地被認為會影響我們獨立性的所有關係和其他事項，以及在適用的情況下，採取相關的預防和防範措施。

從與治理層溝通的事項中，我們決定哪些事項對本期綜合財務報表的審計最為重要，因而構成關鍵審計事項。我們會在核數師報告中描述這些事項，除非法律法規不允許對某件事項作出公開披露，或在極罕見的情況下，若合理預期在我們報告中溝通某事項而造成的負面後果將會超過其產生的公眾利益，我們將不會在此等情況下在報告中溝通該事項。

中審眾環(香港)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

執業會計師

香港，2021年3月29日

出具本獨立核數師報告的審計項目董事為：

陳志明

執業牌照號碼：P05132

綜合全面收益表

截至2020年12月31日



	附註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收益	4	3,315,021	3,458,591
銷售及服務成本		(2,183,947)	(2,210,633)
毛利		1,131,074	1,247,958
其他收入	5	153,439	210,612
銷售開支		(100,869)	(122,308)
行政開支		(361,726)	(365,569)
其他經營開支		(233,336)	(181,840)
貿易應收款項、應收貸款及其他應收款項虧損撥備淨額	42(b)	(45,095)	(75,870)
商譽減值虧損	17	(34,535)	(38,996)
財務成本	6	(127,066)	(155,506)
分佔聯營公司業績		547	(933)
分佔合營企業業績		19,287	6,857
除稅前溢利	7	401,720	524,405
所得稅開支	8	(68,225)	(57,687)
年內溢利		333,495	466,718
其他全面收益			
其後重新分類或可能重新分類至損益的項目			
換算海外業務的匯兌差額		408	74
其後不會重新分類至損益的項目			
物業、廠房及設備轉撥至投資物業時重估(除稅後)		393	-
年內除稅後其他全面收益		801	74
年內全面收益總額		334,296	466,792
以下人士應佔年內溢利：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		303,162	423,930
非控股權益		30,333	42,788
年內溢利		333,495	466,718
以下人士應佔年內全面收益總額：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		303,791	424,004
非控股權益		30,505	42,788
年內全面收益總額		334,296	466,792
		人民幣分	人民幣分 (未經審核)
每股盈利			
基本及攤薄	11	34	48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2020年12月31日

		於2020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於2019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2019年 1月1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附註			
非流動資產				
投資物業	12	449,741	433,545	423,599
物業、廠房及設備	13	3,231,707	2,853,281	2,296,647
在建工程	14	1,088,214	1,242,122	1,253,655
使用權資產	15	764,065	612,950	364,820
無形資產	16	675,323	524,996	549,016
商譽	17	1,229,438	1,287,973	1,213,138
於聯營公司的權益	19	196,978	166,881	216,950
於合營企業的權益	20	95,156	85,869	86,511
貿易應收款項及合同資產	24	9,058	8,962	48,736
其他非流動資產	21	76,786	114,757	196,753
遞延稅項資產	35	53,042	38,424	26,002
		7,869,508	7,369,760	6,675,827
流動資產				
存貨	22	267,105	299,713	299,706
應收貸款	23	125,724	160,230	372,628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	–	24,935
貿易應收款項及合同資產	24	1,145,209	1,085,211	851,585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25	351,176	372,923	481,676
預付所得稅		3,775	2,834	3,458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6	661,657	1,104,761	1,054,069
		2,554,646	3,025,672	3,088,057
流動負債				
貿易應付款項	27	729,967	786,251	708,358
合同負債	28	131,915	169,267	151,968
租賃負債	15	8,461	5,858	3,928
計息借款的即期部分	30	1,971,310	1,823,658	1,915,497
應付債券	31	12,800	863,584	358,922
應付控股股東款項	32	430,637	436,745	–
應付所得稅		33,068	33,068	38,787
其他應付款項	29	257,980	278,596	341,795
		3,576,138	4,397,027	3,519,255
流動負債淨額		(1,021,492)	(1,371,355)	(431,198)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6,848,016	5,998,405	6,244,629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2020年12月31日



		於2020年 12月31日	於2019年 12月31日	於2019年 1月1日
	附註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非流動負債				
租賃負債	15	3,571	10,653	16,393
計息借款	30	661,588	769,659	435,799
應付債券	31	599,438	–	902,808
撥備	33	27,734	–	–
遞延收入	34	161,769	164,928	184,675
遞延稅項負債	35	19,939	15,364	14,359
其他應付款項	29	337	2,958	4,435
		1,474,376	963,562	1,558,469
淨資產				
		5,373,640	5,034,843	4,686,160
資本及儲備				
股本	36	879,267	879,267	887,100
儲備	37	3,660,297	3,465,364	3,154,831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股權		4,539,564	4,344,631	4,041,931
非控股權益	18	834,076	690,212	644,229
權益總額		5,373,640	5,034,843	4,686,160

第66至192頁的綜合財務報表已於2021年3月29日由董事會批准及授權發佈，並由以下人士代表董事會簽署：

譚侃
執行董事

林培鋒
執行董事



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股權										
	股本	資本儲備	法定儲備	物業 重估儲備	匯兌儲備	其他儲備	累計溢利	儲備總額	小計	非控股權益	權益總額
	人民幣千元 (附註36)	人民幣千元 (附註37(a))	人民幣千元 (附註37(b))	人民幣千元 (附註37(c))	人民幣千元 (附註37(d))	人民幣千元 (附註37(e))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於2020年1月1日	879,267	438,713	224,966	17,630	(629)	5,499	2,779,185	3,465,364	4,344,631	690,212	5,034,843
年內溢利	-	-	-	-	-	-	303,162	303,162	303,162	30,333	333,495
其他全面收益											
換算海外業務的匯兌差額	-	-	-	-	408	-	-	408	408	-	408
物業、廠房及設備轉撥至 投資物業時重估	-	-	-	221	-	-	-	221	221	172	393
年內其他全面收益總額的 除稅後淨額	-	-	-	221	408	-	-	629	629	172	801
年內全面收益總額	-	-	-	221	408	-	303,162	303,791	303,791	30,505	334,296
與本公司權益持有人的交易											
注資及分派：											
轉撥至法定儲備	-	-	17,494	-	-	-	(17,494)	-	-	-	-
使用其他儲備	-	-	-	-	-	(3,703)	-	(3,703)	(3,703)	1,161	(2,542)
股息(附註10)	-	-	-	-	-	-	(131,890)	(131,890)	(131,890)	(55,229)	(187,119)
非控股權益注資	-	-	-	-	-	-	-	-	-	62,700	62,700
所有權益變動：											
不會導致失去控制權的附屬公司											
所有權益變動(附註40)	-	26,735	-	-	-	-	-	26,735	26,735	106,112	132,847
註銷附屬公司	-	-	-	-	-	-	-	-	-	(1,385)	(1,385)
	-	26,735	17,494	-	-	(3,703)	(149,384)	(108,858)	(108,858)	113,359	4,501
於2020年12月31日	879,267	465,448	242,460	17,851	(221)	1,796	2,932,963	3,660,297	4,539,564	834,076	5,373,640

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股權										
	儲備						累計溢利	儲備總額	小計	非控股權益	權益總額
	股本	資本儲備	法定儲備	物業 重估儲備	匯兌儲備	其他儲備					
(附註36)	(附註37(a))	(附註37(b))	(附註37(c))	(附註37(d))	(附註37(e))						
於2019年1月1日	887,100	430,880	208,527	17,630	(703)	5,561	2,492,936	3,154,831	4,041,931	644,229	4,686,160
年內溢利	-	-	-	-	-	-	423,930	423,930	423,930	42,788	466,718
其他全面收益											
按算海外業務的匯兌差額	-	-	-	-	74	-	-	74	74	-	74
年內其他全面收益總額的 除稅後淨額	-	-	-	-	74	-	-	74	74	-	74
年內全面收益總額	-	-	-	-	74	-	423,930	424,004	424,004	42,788	466,792
與本公司權益持有人的交易											
注資及分派：											
購回股本	(7,833)	7,833	-	-	-	-	-	7,833	-	-	-
轉撥至法定儲備	-	-	16,439	-	-	-	(16,439)	-	-	-	-
使用其他儲備	-	-	-	-	-	(62)	-	(62)	(62)	-	(62)
股息(附註10)	-	-	-	-	-	-	(121,242)	(121,242)	(121,242)	(67,420)	(188,662)
非控股權益注資	-	-	-	-	-	-	-	-	-	30,750	30,750
所有權益變動：											
業務合併產生的非控股權益 (附註39)	-	-	-	-	-	-	-	-	-	39,865	39,865
	(7,833)	7,833	16,439	-	-	(62)	(137,681)	(113,471)	(121,304)	3,195	(118,109)
於2019年12月31日	879,267	438,713	224,966	17,630	(629)	5,499	2,779,185	3,465,364	4,344,631	690,212	5,034,843



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附註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經營活動			
經營所得現金	38(a)	1,166,056	1,401,321
已收利息		11,394	16,392
已付增值稅及其他稅項淨額		(124,844)	(148,115)
已付中國所得稅		(86,989)	(79,901)
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淨額		965,617	1,189,697
投資活動			
增加聯營公司投資		(29,550)	(10,388)
從合營企業收取的股息		10,000	7,499
購買投資物業		-	(1,052)
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		(120,713)	(128,914)
購買在建工程		(638,990)	(561,271)
購買使用權資產		(179,633)	(201,098)
購買無形資產		(95,476)	(39,806)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及使用權資產的所得款項		31,563	10,911
出售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的所得款項		-	25,000
業務收購產生的現金流量淨額	39	-	(57,605)
投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		(1,022,799)	(956,724)
融資活動			
已付股息	38(b)	(187,119)	(188,662)
已付利息		(172,410)	(178,473)
來自計息借款、應付債券及應付控股股東款項的所得款項		2,525,693	2,646,398
償還計息借款、應付債券及應付控股股東款項		(2,674,904)	(2,470,594)
償還租賃負債		(10,529)	(4,713)
非控股權益注資		132,878	30,750
融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		(386,391)	(165,294)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減少)增加淨額		(443,573)	67,679
年初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096,744	1,028,991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的影響		408	74
報告期末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即存放於銀行及其他金融機構的現金及定期存款)	26	653,579	1,096,744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



1. 公司資料

東江環保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為一間於2002年7月18日於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根據中國公司法(「公司法」)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的註冊地址及主要營業地點為中國深圳市南山區高新區北區朗山路9號東江環保大樓1樓、3樓、8樓北面、9-12樓。

本公司股份於深圳證券交易所(「深圳證券交易所」)(「A股」)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香港聯交所」)主板(「H股」)上市。於2020年12月31日，本公司有679,129,602股A股及200,137,500股H股，詳情披露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6。

董事認為，本公司的最終控股方為於中國註冊成立的廣東省廣晟控股集團有限公司(「廣晟集團」)。

本公司主要業務為投資控股、加工及銷售資源化利用產品、提供廢物處理服務、提供環保系統及服務及化工產品貿易。本公司主要附屬公司及其主要業務的詳情披露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49。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在此統稱為「本集團」。

2. 主要會計政策

編製基準

該等綜合財務報表乃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該詞彙包括由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頒佈的所有適用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國際會計準則(「國際會計準則」)及詮釋)及香港法例第622章香港公司條例(「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及香港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的適用披露規定編製。

除另有說明外，所有金額均四捨五入至最接近千位數。

由企業會計準則過渡至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本集團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報表乃根據中國財政部頒佈企業會計準則(「企業會計準則」)編製。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財政年度的綜合財務報表為本集團第一套按照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編製的綜合財務報表。

採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對已確認的金額並無任何重大影響，且除下文的重新分類外，概無就由企業會計準則過渡至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作出任何調整。



2. 主要會計政策(續)

由企業會計準則過渡至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續)

為提升本公司國際形象以促進募集資金、擴大股東基礎及增強企業資本實力，本公司自2020年1月1日開始的財政期間起分別採用企業會計準則及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編製A股及H股的綜合財務報表。

除以下重新分類外，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編製的綜合財務報表與根據企業會計準則編製者並無重大差異：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	根據 國際財務 報告準則 編製的 綜合財務報表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重新分類 人民幣千元	根據 企業會計準則 編製的 綜合財務報表 人民幣千元
其他收入	210,612	(46,376)	164,236
投資收益	-	13,375	13,375
營業外收入	-	12,978	12,978
資產處置收益	-	548	548
公允價值變動收益	-	8,894	8,894
	210,612		200,031
行政開支	(365,569)	1,665	(363,904)
其他經營支出	(181,840)	181,840	-
營業外支出	-	(6,668)	(6,668)
稅金及附加	-	(45,933)	(45,933)
研發費用	-	(127,360)	(127,360)
	(181,840)		(179,961)
財務成本	(155,506)	14,840	(140,666)
商譽減值虧損	(38,996)	-	(38,996)
其他資產減值損失	-	(1,879)	(1,879)
	(38,996)		(40,875)
分佔聯營公司業績	(933)	933	-
分佔合營企業業績	6,857	(6,857)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



2. 主要會計政策(續)

由企業會計準則過渡至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續)

除以下重新分類外，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編製的綜合財務報表與根據企業會計準則編製者並無重大差異：(續)

於2019年12月31日	根據 國際財務 報告準則 編製的 綜合財務報表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重新分類 人民幣千元	根據 企業會計準則 編製的 綜合財務報表 人民幣千元
物業、廠房及設備	2,853,281	(2,853,281)	-
固定資產	-	2,813,345	2,813,345
長期待攤費用	-	39,936	39,936
使用權資產	612,950	(597,865)	15,085
無形資產	524,996	580,040	1,105,036
開發支出	-	17,825	17,825
於聯營公司的權益	166,881	(166,881)	-
於合營企業的權益	85,869	(85,869)	-
長期股權投資	-	252,750	252,750
貿易應收款項及合同資產	8,962	(8,962)	-
長期應收款	-	8,962	8,962
非流動資產變動	4,252,939		4,252,939
貿易應收款項及合同資產	1,085,211	(1,085,211)	-
應收賬款	-	843,722	843,722
應收款項融資	-	82,321	82,321
合同資產	-	117,916	117,916
一年內到期的非流動資產	-	41,252	41,252
預付所得稅	2,834	(2,834)	-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372,923	(120,934)	251,989
其他流動資產	-	123,768	123,768
流動資產變動	1,460,968		1,460,968

2. 主要會計政策(續)

由企業會計準則過渡至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續)

除以下重新分類外，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編製的綜合財務報表與根據企業會計準則編製者並無重大差異：(續)

於2019年12月31日	根據 國際財務 報告準則 編製的 綜合財務報表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重新分類 人民幣千元	根據 企業會計準則 編製的 綜合財務報表 人民幣千元
貿易應付款項	786,251	(786,251)	-
應付賬款	-	685,891	685,891
應付票據	-	100,360	100,360
租賃負債	5,858	(5,858)	-
計息借款的即期部分	1,823,658	(79,492)	1,744,166
應付債券	-	85,350	85,350
應付控股股東款項	436,745	(436,745)	-
應付所得稅	33,068	27,027	60,095
其他應付款項	278,596	409,718	688,314
流動負債變動	3,364,176		3,364,176
其他應付款項	2,958	(2,958)	-
長期應付款	-	2,958	2,958
非流動負債變動	2,958		2,958
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淨額	1,189,697	45,300	1,234,997
投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	(956,724)	23,641	(933,083)
融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	(165,294)	(68,941)	(234,235)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的影響	74	-	74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



2. 主要會計政策(續)

由企業會計準則過渡至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續)

除以下重新分類外，於2019年1月1日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編製的綜合財務狀況表與根據企業會計準則編製者並無重大差異：

於2019年1月1日	根據 國際財務報告 準則編製的 綜合財務報表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重新分類 人民幣千元	根據 企業會計準則 編製的 綜合財務報表 人民幣千元
物業、廠房及設備	2,296,647	(2,296,647)	-
固定資產	-	2,252,197	2,252,197
長期待攤費用	-	44,450	44,450
使用權資產	364,820	(344,039)	20,781
無形資產	549,016	326,177	875,193
開發支出	-	17,862	17,862
於聯營公司的權益	216,950	(216,950)	-
於合營企業的權益	86,511	(86,511)	-
長期股權投資	-	303,461	303,461
貿易應收款項及合同資產	48,736	(48,736)	-
長期應收款	-	48,736	48,736
非流動資產變動	3,562,680		3,562,680
貿易應收款項及合同資產	851,585	(851,585)	-
應收賬款	-	690,807	690,807
應收款項融資	-	62,109	62,109
合同資產	-	2,965	2,965
一年內到期的非流動資產	-	95,702	95,702
預付所得稅	3,458	(3,458)	-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481,676	(103,867)	337,809
其他流動資產	-	107,327	107,327
流動資產變動	1,336,719		1,336,719

2. 主要會計政策(續)

由企業會計準則過渡至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續)

除以下重新分類外，於2019年1月1日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編製的綜合財務狀況表與根據企業會計準則編製者並無重大差異：(續)

於2019年1月1日	根據 國際財務報告 準則編製的 綜合財務報表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重新分類 人民幣千元	根據 企業會計準則 編製的 綜合財務報表 人民幣千元
貿易應付款項	708,358	(708,358)	-
應付賬款	-	558,358	558,358
應付票據	-	150,000	150,000
租賃負債	3,928	(3,928)	-
計息借款的即期部分	1,915,497	(81,400)	1,834,097
應付債券	-	82,056	82,056
應付所得稅	38,787	42,455	81,242
其他應付款項	341,795	(39,183)	302,612
流動負債變動	3,008,365		3,008,365
其他應付款項	4,435	(4,435)	-
長期應付款	-	4,435	4,435
非流動負債變動	4,435		4,435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



2. 主要會計政策(續)

持續經營

綜合財務報表已按適用於持續經營基準之原則編製。鑑於流動負債超出流動資產，該等原則之適用程度視乎是否可持續獲得足夠融資或未來取得可獲利業務而定。於報告期末，本集團的流動負債超出流動資產約人民幣1,021,492,000元。

董事已評估彼等可得的所有相關事實，並認為並無任何重大不利條件妨礙本集團取得足夠可用資金。於2020年12月31日，本集團在銀行及其他金融機構的現金及定期存款約為人民幣653,579,000元。

儘管存在上述情況，綜合財務報表已按持續經營基準編製，當中假設本集團能夠在可預見未來以持續經營的方式營運。本公司董事認為，經考慮本集團所採取的措施及安排後，本集團能夠在未來十二個月內履行其到期的財務責任，有關措施及安排詳情如下：

- (i) 於2020年12月31日，本集團可隨時使用的未動用銀行融資約為人民幣5,205,000,000元；
- (ii) 本公司收到中國銀行間市場交易商協會(「交易商協會」)於2021年2月2日就發行不超過人民幣1,500,000,000元超短期融資券(「超短期融資券」)出具的《接受註冊通知書》(中市協書[2021]SCP21)。超短期融資券將主要用於本集團的再融資及補充營運資金。截至報告期末，本集團概無發行超短期融資券；及
- (iii) 本公司將根據實際需要積極開展金額為人民幣900,000,000元的中期票據等財務計劃，優化本公司債務結構並有效補充營運資金。

計量基準

編製本綜合財務報表所採用的計量基準為歷史成本，惟按公允價值計量的投資物業除外，詳情載於下文會計政策。



2. 主要會計政策(續)

合併基準

綜合財務報表包括本公司及其所有附屬公司的財務報表。附屬公司的財務報表採用一致的會計政策，按與本公司相同的報告年度編製。

集團內公司間的所有結餘、交易、收入及支出以及集團內公司間交易產生的利潤及虧損均全數對銷。附屬公司的業績自本集團取得控制權之日起綜合入賬，並繼續綜合入賬，直至該等控制權終止之日為止。

非控股權益與本公司權益持有人分開在綜合全面收益表及在綜合財務狀況表的權益內呈列。於被收購方的非控股權益(屬現有所有權權益，並賦予其持有人權利於清盤時按比例分佔被收購方的淨資產)初步按公允價值或按現有所有權工具於被收購方可識別淨資產的已確認金額中所佔比例計量。此項計量基準的選擇乃按每項收購基準進行。除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要求採用其他計量基準，否則其他類型的非控股權益初步按公允價值計量。

全面收益總額分配

溢利或虧損及其他全面收益的各個組成部分均歸屬於本公司權益持有人及非控股權益。全面收益總額歸屬於本公司權益持有人及非控股權益，即使此舉導致非控股權益出現虧絀結餘。

所有權權益變動

本集團於附屬公司的所有權權益變動不會導致失去控制權，則按權益交易入賬。控股及非控股權益之賬面值會作出調整，以反映彼等於附屬公司之相對權益之變動。非控股權益的調整金額與已付或已收代價的公允價值之間的任何差額，均直接在權益中確認並歸屬於本公司擁有人。

當本集團失去對附屬公司的控制權時，出售收益或虧損乃按(i)已收代價的公允價值及於失去控制權當日釐定的任何保留權益的公允價值的總和；及(ii)於失去控制權當日該附屬公司的資產(包括商譽)及負債及任何非控股權益的賬面值的差額計算。先前在其他全面收益中確認的有關已出售附屬公司的金額，乃按母公司直接出售相關資產或負債所需的相同基準入賬。保留於前附屬公司的任何投資及前附屬公司所欠或應付前附屬公司的任何款項，自喪失控制權當日起按金融資產、聯營公司、合營企業或其他適當項目入賬。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



2. 主要會計政策(續)

附屬公司

附屬公司為受本集團控制的實體。當本集團因參與某實體而承受或有權獲取不同回報，並有能力透過其對該實體的權力影響該等回報時，本集團便控制該實體。如果事實和情況表明控制權的一個或多個要素發生變化，本集團會重新評估其是否控制被投資方。

在本公司於本附註呈列的財務狀況表中，於附屬公司之投資按成本減累計減值虧損列賬。倘投資之賬面值高於可收回金額，則按個別基準減至其可收回金額。本公司按已收及應收股息對附屬公司的業績進行會計處理。

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

聯營公司是指本集團對其具有重大影響力的實體。重大影響力是指參與被投資方的財務及經營政策決定的權力，但並非控制或共同控制該等政策。

合營企業是指共同控制該安排的各方有權獲得該安排的淨資產的共同安排。共同安排是指由兩方或多方共同控制的安排。共同控制權是指以合同方式約定的對某項安排的控制權的分享，只有當有關活動的決定需要分享控制權的各方一致同意時，才存在共同控制權。如果事實和情況發生變化，本集團會重新評估其是否對某項安排擁有共同控制權，以及其參與的共同安排類型是否發生變化。

本集團於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之投資乃按權益會計法入賬，惟當該項投資或其部分被分類為持作出售時除外。在權益法下，該投資初步按成本入賬，其後按本集團應佔被投資公司資產淨值的變動及與該投資有關的任何減值虧損作出調整。除本集團已產生法律或推定責任或代被投資方支付款項外，當本集團應佔被投資方的虧損相等於或超過其於被投資方權益的賬面值(包括實質上構成本集團於被投資方投資淨額一部分的任何長期權益)時，本集團不再確認其應佔的進一步虧損。

收購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產生的商譽按投資成本超出本集團應佔所收購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可識別資產及負債公允價值淨額的部分計量。有關商譽包括在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的權益內。另一方面，本集團應佔可識別資產及負債之公允價值淨額超出投資成本之任何差額即時於損益確認為收入。

本集團與其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之間交易所產生之未實現溢利及虧損按本集團於被投資公司之權益對銷，惟倘未實現虧損證明所轉讓資產出現減值，則在此情況下，該等虧損即時於損益中確認。



2. 主要會計政策(續)

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續)

在本公司於該等附註內呈列的財務狀況表中，於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的投資使用權益法入賬。

商譽

收購業務產生的商譽按所轉讓的代價、被收購方的任何非控制性權益的金額及先前持有的被收購方的任何股本權益的公允價值超出所收購業務的可識別資產及所承擔負債的收購日期金額的差額計量。

收購業務之商譽確認為獨立資產，並按成本減累計減值虧損列賬，每年進行減值測試，如有事件或情況變動顯示賬面值可能出現減值，則會更頻密地進行減值測試。就減值測試及釐定出售收益或虧損而言，商譽被分配到現金產生單位。商譽的減值虧損不會撥回。

另一方面，收購日所收購的可識別資產及所承擔的被收購業務負債的金額，如超過所轉讓的代價、被收購方的任何非控股權益的金額及收購方先前持有被收購方權益的公允價值(如有)的總和，經重估後，其差額即時在損益中確認為議價收購收入。

因按收購日期的公允價值重新計量先前持有的被收購方股權而產生的任何收益或虧損，均在損益或其他全面收益中確認(如適用)。

物業、廠房及設備

除在建工程外，物業、廠房及設備按成本減去累計折舊及累計減值虧損列報。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的成本包括其購買價及使該資產達到其擬定用途的工作狀況及位置的任何直接應佔成本。維修及保養費用在其發生期間計入損益。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



2. 主要會計政策(續)

物業、廠房及設備(續)

物業、廠房及設備(在建工程除外)的折舊乃按其自可供使用之日起的估計可使用年期，並經考慮其估計剩餘價值3%後，以直線法按下列年率撇銷成本減累計減值虧損。如果一項物業、廠房及設備的各個部分具有不同的使用壽命，則按合理的基礎分配該項目的成本或估價，並分別計提折舊。

樓宇	20至30年
租賃物業裝修	剩餘租期
機器及其他設備	5至10年
運輸設備	5年
辦公設備	5年
其他設備(包括建築及計量設備)	5至10年

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於出售時或預期繼續使用該資產不會產生未來經濟利益時終止確認。終止確認資產所產生的任何收益或虧損(按出售所得款項淨額與該項目的賬面值之間的差額計算)於終止確認該項目期間計入損益。

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指正在建造或待安裝的機器、其他設備及建設—經營—移交(「BOT」)權，按成本減累計減值虧損列報。成本包括在建造及安裝期間發生的建造支出和其他資本化的直接成本。在建工程不計提折舊或攤銷，直至建築和安裝工作完成而使資產可用於擬定用途。當相關資產可以使用時，成本轉入物業、廠房及設備或無形資產(如適用)。

本公司以BOT方式參與公共基礎設施建設業務，項目公司不自行提供實際建設服務。在建設過程中支付的工程款等建設費用，在達到預定用途時轉入無形資產，並從當月起攤銷。



2. 主要會計政策(續)

投資物業

投資物業是指由業主或承租人持有以賺取租金收入及／或作資本增值的土地及／或建築物。該等物業包括目前尚未確定未來用途的物業。

投資物業於報告期末按公允價值列賬。公允價值變動所產生之任何收益或虧損於損益中確認。投資物業的公允價值乃根據持有認可專業資格及對所估物業的地點及類別有近期經驗的獨立估值師的估值計算。公允價值反映(其中包括)來自現有租賃的租金收入及市場參與者在當前市況下為投資物業定價時所採用的其他假設，並對獨立確認的資產或負債作出調整，以避免重複計算資產或負債。

投資物業於出售時或當投資物業永久停止使用且預期不會因出售而獲得未來經濟利益時取消確認。終止確認資產所產生的任何收益或虧損(按出售所得款項淨額與資產賬面值之間的差額計算)於終止確認該項目的年度計入損益。

無形資產

專利及非專利技術

單獨收購且可使用年期有限的專利及非專利技術，按成本減累計攤銷及任何累計減值虧損列賬。攤銷乃按其估計可使用年期以直線法計提。

研發成本

研究成本在發生時支出。若產品或工序在技術上及商業上可行，而本集團有足夠資源完成開發，則開發活動產生的成本(涉及將研究結果應用於生產新的或大幅改善的產品及工序的計劃或設計)予以資本化。資本化開支包括材料成本、直接勞工及適當比例的間接費用。其他開發開支於發生時在損益中確認為開支。當資產可供使用時，資本化開發成本將轉入其他類別的無形資產，並按與單獨收購的無形資產相同的基準進行攤銷及減值審查。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



2. 主要會計政策(續)

無形資產(續)

BOT經營權

BOT經營權的使用年限根據其類型及物理特性，參照本集團同類資產的折舊率確定。攤銷期按使用年限與特許經營期中較短者確定，分別按直線法或單位產出法攤銷其成本。

其後的開支只有在增加與其有關的特定資產所包含的未來經濟利益時才會資本化。所有其他支出，包括內部產生的商譽和品牌的支出，均在發生時在損益中支銷。

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

確認及終止確認

金融資產僅於本集團成為工具合同條文的一方時及按交易日基準確認，惟按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則按結算日基準入賬。

當及僅當(i)本集團從金融資產獲得未來現金流量的合同權利屆滿或(ii)本集團轉讓金融資產，而(a)其轉讓金融資產所有權的絕大部分風險及回報，或(b)其並無轉讓或保留金融資產所有權的絕大部分風險及回報，但其並無保留對金融資產的控制權時，方會終止確認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不含重大融資成分的貿易應收款項除外)初步按其公允價值加(就並非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而言)與收購金融資產直接有關的交易成本確認。該等貿易應收款項初步按其交易價格計量。

於初始確認時，金融資產分類為(i)按攤銷成本計量；(ii)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債務投資(「強制性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iii)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股權投資(「指定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或(iv)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計量。

金融資產在初始確認時的分類取決於本集團管理金融資產的業務模式和金融資產的合同現金流特徵。金融資產於初始確認後不會重新分類，除非本集團改變其管理金融資產之業務模式，在此情況下，所有受影響之金融資產將於業務模式改變後首個年度報告期之首日重新分類。



2. 主要會計政策(續)

金融工具(續)

金融資產(續)

確認及終止確認(續)

按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

如果金融資產滿足以下兩個條件且未被指定為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則按攤銷成本計量：

- (i) 該金融資產是在以持有金融資產以收取合同現金流量為目的的業務模式下持有；及
- (ii) 其合同條款於特定日期產生的現金流量僅為支付本金及未償還本金的利息。

按攤銷成本計量之金融資產其後以實際利率法計量，並可能出現減值。因減值、終止確認或透過攤銷過程產生之收益及虧損於損益中確認。

本集團按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包括現金及現金等價物、貿易應收款項及合同資產、應收票據、應收貸款、其他應收款項、其他非流動資產。

金融負債

確認及終止確認

金融負債僅於本集團成為工具合同條文的一方時確認。

金融負債僅於負債被終止時(即相關合同中指明的責任被解除、註銷或到期時)終止確認。

分類及計量

金融負債初步按其公允價值加(倘金融負債並非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發行金融負債直接應佔之交易成本確認。

本集團的金融負債包括應貿易應付款項、應付票據、其他應付款項、合同負債、應付債券、應付控股股東款項、計息借款及租賃負債。所有金融負債初步按公允價值確認，其後以實際利率法按攤銷成本計量，除非貼現影響不大，則按成本列賬。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



2. 主要會計政策(續)

金融工具(續)

金融資產及其他項目減值

本集團就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適用減值規定按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確認預期信貸虧損(「預期信貸虧損」)的虧損撥備。於各報告日期，倘金融資產之信貸風險自初始確認後顯著增加，則本集團按相等於全期預期信貸虧損之金額計量金融資產之虧損撥備。如果金融資產的信用風險自初始確認以來沒有顯著增加，本集團按相當於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的金額計量該金融資產的虧損撥備。

預期信貸虧損的計量

預期信貸虧損是對金融工具預期壽命內信貸虧損(即所有現金短缺的現值)的概率加權估計。

就金融資產而言，信貸虧損是指根據合同應付某一實體的合同現金流與該實體預期收到的現金流之間的差額的現值。對於租賃應收款項，用與釐定預期信貸虧損的現金流應與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計量租賃應收款項時使用的現金流一致。

全期預期信貸虧損指金融工具預期年期內所有可能發生的違約事件所引致的預期信貸虧損，而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則指預期於報告日期後12個月內可能發生的金融工具違約事件所引致的全期預期信貸虧損的一部分。

如預期信貸虧損集體進行計量，則根據以下一個或多個共同信貸風險特徵對金融工具進行分組：

- (i) 逾期資料
- (ii) 工具的性質
- (iii) 抵押品的性質
- (iv) 債務人的行業
- (v) 債務人所在地區
- (vi) 外部信貸風險評級



2. 主要會計政策(續)

金融工具(續)

金融資產及其他項目減值(續)

預期信貸虧損的計量(續)

虧損撥備於每個報告日期重新計量，以反映自初始確認以來金融工具的信貸風險及虧損的變動。虧損撥備的變動於損益中確認為減值收益或虧損，並對金融工具的賬面值作出相應調整。

違約的定義

就內部信貸風險管理而言，本集團認為以下情況構成違約事件，因為過往經驗表明，如果金融工具符合以下任何條件，本集團可能無法全額收到未支付的合同金額。

- (a) 內部開發或從外部來源獲得的資料顯示，債務人不大可能全額支付其債權人(包括本集團)(未計及本集團持有的任何抵押品)；或
- (b) 對手方違反財務契約。

不論上述分析如何，本集團認為，當金融資產逾期超過90天時，違約即告發生，除非本集團有合理及可支持的資料顯示較滯後的違約準則更為合適。

評估信貸風險的顯著增加

在評估金融工具的信貸風險是否自初始確認後顯著增加時，本集團將金融工具於報告日期發生違約的風險與金融工具於初始確認日期發生違約的風險進行比較。在進行評估時，本集團會考慮合理及可支持的定量及定性資料，包括毋須付出過多成本或努力即可獲得的過往經驗及前瞻性資料。其中，在評估中會考慮以下資料：

- 債務人未能在到期日支付本金或利息。
- 金融工具的外部或內部信貸評級(如有)實際或預期顯著惡化。
- 債務人經營業績的實際或預期重大惡化；及
- 技術、市場、經濟或法律環境的實際或預期變化，已經或可能對債務人履行其對本集團的責任的能力產生重大不利影響。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



2. 主要會計政策(續)

金融工具(續)

金融資產及其他項目減值(續)

評估信貸風險的顯著增加(續)

無論上述評估結果如何，當合同付款逾期超過30天時，本集團假定金融工具的信貸風險自初始確認後顯著增加。

儘管如此，若金融工具於報告日期被確定為低信貸風險，則本集團假定金融工具的信貸風險自初始確認後並無顯著增加。

低信貸風險

在下列情況下，金融工具被確定為具有低信貸風險：

- (a) 違約風險低；
- (b) 借款人有很强的能力在短期內履行其合同現金流責任；及
- (c) 長遠而言，經濟及業務狀況的不利變動可能(但未必)會降低借款人履行其合同現金流責任的能力。

誠如綜合財務報表附註42(b)所詳述，下列金融工具被釐定為具有低信貸風險：

- 銀行及其他金融機構的現金及定期存款；
- 與政府及同系附屬公司有關的貿易應收款項及合同資產；
- 應收票據；及
- 應收政府及同系附屬公司的其他應收款項。

預期信貸虧損的簡化方法

對於沒有重大融資成分或本集團採取實際權宜措施不計入重大融資成分的貿易應收款項及合同資產，以及經營租賃應收款項，本集團採用簡化方法計算預期信貸虧損。本集團於各報告日期按全期預期信貸虧損確認虧損撥備，並根據其過往信貸虧損經驗建立撥備矩陣，並就債務人及經濟環境的特定前瞻性因素作出調整。



2. 主要會計政策(續)

金融工具(續)

金融資產及其他項目減值(續)

出現信貸減值的金融資產

當發生一件或多件對某項金融資產的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有不利影響的事件時，該金融資產即出現信貸減值。金融資產出現信貸減值的證據包括有關下列事件的可觀察數據：

- (a) 發行人或借款人出現重大財務困難。
- (b) 違反合同，例如違約或逾期事件。
- (c) 借款人的貸方基於與借款人的財政困難有關的經濟或合同原因，向借款人提供了貸方原本不會考慮的優惠。
- (d) 借款人有可能進入破產或其他財務重組。
- (e) 該金融資產的活躍市場因財務困難而消失。
- (f) 以反映已發生信貸虧損的大幅折扣購買或發起金融資產。

撤銷

當本集團無法合理預期收回金融資產的全部或部分合同現金流量時，本集團會撤銷金融資產。本集團的政策是根據過往收回類似資產的經驗，撤銷賬面總值。本集團預計不會從撤銷的金額中收回大額款項。然而，考慮法律意見(如適用)後，已撤銷的金融資產仍可能受制於本集團追討欠款的程序。任何其後收回的款項均於損益中確認。

現金等價物

就綜合現金流量表而言，現金等價物是指短期高流動性投資，可隨時轉換為已知數額的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不大。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



2. 主要會計政策(續)

收益確認

經營租賃的租金收入於資產出租時在租約期內按直線法確認。取決於指數或利率的可變租賃付款初步以開始日期的指數或利率計量，且其後於該指數或利率變動時調整。該等付款於租賃期內以直線法確認為收益。其他可變租賃付款在觸發該等付款的事件或條件發生期間確認為收入。

當本集團收取股息的權利確立、與股息相關的經濟利益很可能流入本集團，以及股息金額能夠可靠地計量時，則確認來自金融資產的股息收入。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內的客戶合同收益

貨品或服務的性質

本集團提供的貨品或服務的性質如下：

業務A：生產及交付資源化或工業廢物產品

業務B：提供工業及市政廢物處理處置服務

業務C：提供環境工程項目服務

確定履約責任

在合同訂立時，本集團評估與客戶簽訂的合同中所承諾的貨品或服務，並將每項向客戶轉讓以下項目的承諾確定為履約責任：

- (a) 一種可區分的貨品或服務(或一組貨品或服務)；或
- (b) 一系列實質上相同且轉讓予客戶的模式相同的不同貨品或服務。

如果同時滿足以下兩個標準，則向客戶承諾的貨品或服務為可區分：

- (a) 客戶可以從貨品或服務本身或與客戶可隨時獲得的其他資源一同獲益(即該貨品或服務能夠被區分)；及
- (b) 本集團向客戶轉讓貨品或服務之承諾可與合同中其他承諾分開識別(即轉讓貨品或服務之承諾在合同內容上有所區分)。



2. 主要會計政策(續)

收益確認(續)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內的客戶合同收益(續)

收益確認時間

當(或隨著)本集團將承諾的貨品或服務(即資產)轉讓予客戶以履行其責任時，則確認收益。當(或隨著)客戶取得資產的控制權時，資產即被轉讓。

倘符合下列其中一項條件，則本集團會隨時間轉移貨品或服務的控制權，並因此隨時間履行履約責任及確認收益：

- (a) 客戶在本集團履約時同時獲得及消費本集團履約所提供的利益；
- (b) 本集團之履約行為創造或改良了客戶在資產被創造或改良時已控制之資產(如在建工程)；
或
- (c) 本集團履約時並無創造對本集團而言具替代用途之資產，且本集團對迄今完成之履約付款具有可強制執行權利。

倘本集團並非於一段時間內履行履約責任，則本集團於客戶取得所承諾資產控制權之某一時點履行義務。釐定何時發生控制權轉移時，本集團會考慮控制權之概念以及諸如法定所有權、實際擁有權、支付權、資產所有權之重大風險及回報以及客戶接受度等指標。

貨品銷售包括工業廢物資源化、再生能源利用、貿易及其他以及拆解物資源化利用，乃於客戶取得承諾資產控制權的時間點確認，該時間點一般與貨品交付予客戶及所有權轉移的時間一致。

廢物處理處置服務的服務收入於提供服務時隨時間確認。

環境工程項目(包括工業廢物及市政公用工程設施項目的設計、採購、施工及調試等服務)的服務收入根據完工階段在一段時間內確認收益。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



2. 主要會計政策(續)

收益確認(續)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內的客戶合同收益(續)

收益確認時間(續)

對於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隨時間確認的收益，只要履約責任的結果能夠合理計量，本集團採用產出法(即根據迄今已轉移的貨品或服務相對於合同項下承諾的剩餘貨品或服務對客戶的價值的直接計量)來計量完全履行履約責任的進度，因為該方法能如實反映本集團的履約，且本集團可獲得可靠的信息以應用該方法。收益僅按所產生的成本確認，直至能合理衡量履約責任的結果為止。

產出法乃根據對迄今已完成的履約責任的調查應用於環境工程項目。

交易價格：重大融資成分

當合同包含重大融資成分(即客戶或本集團獲提供向客戶轉讓貨品或服務的融資的重大利益)時，在釐定交易價格時，本集團會就貨幣時間價值的影響調整承諾代價。重大融資成分的影響於損益中與客戶合同收益分開確認為利息收入或利息開支。

本集團參考(如適用)合同內隱含之利率(即將貨品或服務之現金銷售價格貼現至預付或欠付金額之利率)、現行市場利率、本集團借款利率及本集團客戶的其他相關信譽資料，以釐定與本集團與其客戶於合同訂立時單獨融資交易所反映之利率相稱之利率。

本集團已採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第63段的實際權宜方法，倘融資期限為一年或以下，則不會因重大融資成分的影響調整代價。

利息收入

金融資產的利息收入採用實際利率法確認。對於按攤銷成本計量且並無信貸減值的金融資產，實際利率應用於資產的總賬面值，而對於信貸減值的金融資產，則應用於攤銷成本(即總賬面值扣除虧損撥備)。



2. 主要會計政策(續)

合同資產及合同負債

如果本集團在客戶支付代價前或在付款到期前將貨品或服務轉讓予客戶，則該合同列為合同資產，不包括列為應收款項的任何款項。相反，如果客戶在本集團向客戶轉讓貨品或服務之前支付代價，或本集團有權無條件獲得代價，則該合同在作出付款或付款到期時(以較早者為準)列為合同負債。應收款項為本集團無條件或在支付到期代價前僅需時間流逝便可取得代價的權利。

單一合同或一組相關合同以合同資產淨值或合同負債淨額呈列。無關合同之合同資產及合同負債並不按淨額基準呈列。

就政府建築及水處理項目而言，本集團通常會在服務完成前或交付貨品時(即該等交易的收益確認時間)向客戶收取部分合同款項。本集團確認合同負債，直至其確認為收益為止。於該年度，任何重大融資成分(如適用)將計入合同負債，並作為應計費用支出，除非利息開支符合資本化資格。

外幣換算

本集團各實體的財務報表所包括的項目均以該實體經營所在的主要經濟環境的貨幣(「功能貨幣」)計量。由於本集團的主要業務在中國進行，因此綜合財務報表所顯示的金額以人民幣(「人民幣」)呈列。

外幣交易採用交易日的匯率換算為功能貨幣。因結算該等交易及按年終匯率換算以外幣計值的貨幣資產及負債而產生的匯兌收益及虧損於損益中確認。按公允價值列賬的非貨幣項目重新換算產生的匯兌收益及虧損在損益中確認，惟因重新換算其收益或虧損直接於權益中確認之非貨幣項目除外，在該情況下，收益或虧損亦直接於權益中確認。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



2. 主要會計政策(續)

外幣換算(續)

所有功能貨幣有別於呈列貨幣之集團實體之業績及財務狀況(「海外業務」)均按以下方式換算為呈列貨幣：

- 於各財務狀況表呈列之資產及負債及因收購海外業務而產生之對資產及負債賬面值之公允價值調整(被視作該海外業務之資產及負債)乃按報告期末之收市匯率換算。
- 於各全面收益表呈列之收入及開支乃按平均匯率換算。
- 所有因以上換算產生之匯兌差額及因構成本集團於海外業務之淨投資一部分之貨幣項目產生之匯兌差額，均於權益內以單獨項目入賬。

存貨

存貨按成本和可變現淨值兩者中較低者列報。成本包括所有購買成本和(如適用)使存貨達到其目前位置和狀況所產生的其他成本，並採用加權平均成本法計算。可變現淨值是指在正常業務過程中的估計售價減去進行銷售所需的估計成本。

當出售存貨時，該等存貨之賬面值於確認相關收益期間確認為開支。任何將存貨撇減至可變現淨值的金額及所有存貨虧損均於撇減或虧損發生期間確認為開支。任何存貨撇減的任何撥回金額於撥回期間確認為已確認為開支的存貨金額的減少。

非金融資產(商譽除外)的減值

於各報告期末，本集團審閱內部及外部資料來源，以評估其物業、廠房及設備、無形資產、使用權資產、於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之權益及於附屬公司之權益是否有任何跡象顯示可能出現減值，或先前確認之減值虧損不再存在或可能減少。如有任何該等跡象，則會根據其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及使用價值中較高者估計資產的可收回金額。倘無法估計個別資產的可收回金額，則本集團估計可獨立產生現金流量的最小資產組合(即現金產生單位)的可收回金額。



2. 主要會計政策(續)

非金融資產(商譽除外)的減值(續)

倘某項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收回金額估計低於其賬面值，則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賬面值將減至其可收回金額。減值虧損即時在損益中確認為開支。

撥回減值虧損僅限於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的賬面值，而該賬面值應在過往期間沒有確認減值虧損的情況下釐定。撥回的減值虧損即時在損益中確認為收入。

借貸成本

因收購、建造或生產合資格資產(即需要相當長的時間才能準備好作擬定用途或銷售的資產)而直接產生的借貸成本(扣除特定借款的臨時投資的任何投資收入)，均資本化為該等資產成本的一部分。當該等資產大致上可作擬定用途或銷售時，該等借貸成本即停止資本化。所有其他借貸成本均於產生期間在損益中確認為財務成本。

撥備

當本集團因過往事件而產生現有的法律或推定責任，並可能需要流出包含經濟利益的資源以履行該責任，以及能夠對責任金額作出可靠估計時，則會確認撥備。已確認撥備的開支於產生開支的年度內從相關撥備中扣除。撥備於每個報告期結束時檢討，並作出調整以反映當前最佳估計。倘金錢時間價值的影響重大，則撥備金額為清償責任預期所需開支的現值。倘本集團預期撥備將獲償還，則償還款項將確認為一項獨立資產，但僅在實際上肯定會獲得償還時方會確認。

政府補助

當有合理保證會收到補助及所有附帶條件將獲遵從時，政府補助按其公允價值確認。倘補助與開支項目有關，有關補助於需要有系統地將補助與其擬補償之成本配對之年度內確認為收入。倘補助與資產有關，則其公允價值將計入遞延收入賬，並於有關資產之預期可使用年期或相關資產的建設期內以每年等額分期方式撥入損益。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



2. 主要會計政策(續)

租賃

本集團在合同訂立時評估一項合同是否屬於或包含租賃。如果合同將控制某一特定資產在一段時間內的用途的權利轉讓予他人以換取報酬，則該合同為租賃或包含租賃。

作為承租人

本集團對短期租賃及低值資產租賃採用豁免確認。與該等租賃相關的租賃付款以直線法於租賃期內確認為開支。

本集團將租賃合同內的各项租賃組成部分獨立入賬。本集團根據租賃組成部分的相對獨立價格將合同中的代價分配至各租賃組成部分。

本集團應付的款項，如不產生獨立部分，則被視為分配至合同中單獨識別部分的總代價的一部分。

本集團於租賃開始日確認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

使用權資產初步按成本計量，其中包括：

- (a) 租賃負債的初始計量金額；
- (b) 於開始日期或之前支付的任何租賃款項，減去已收取的任何租賃優惠；
- (c) 本集團產生的任何初始直接成本；及
- (d) 本集團拆除及移走相關資產、修復相關資產所處地點或將相關資產修復至租賃條款及條件所要求的狀況所產生的估計成本，除非該等成本是為生產存貨而產生。



2. 主要會計政策(續)

租賃(續)

作為承租人(續)

隨後，使用權資產按成本減去任何累計折舊和任何累計減值虧損計量，並根據租賃負債的任何重新計量進行調整。折舊於租賃期及使用權資產的估計可使用年期中較短的時間內按直線法計提，具體如下：

建築物	3至20年
土地使用權	餘下租期內
運輸設備	5年

租賃負債初步按合同開始日未支付的租賃付款的現值計量。

租賃付款包括以下在租賃期內為使用相關資產的權利而支付但在開始日期未支付的款項：

- (a) 固定付款(包括實質上的固定付款)，減去任何應收的租賃優惠；
- (b) 取決於指數或利率的浮動租賃付款；
- (c) 根據剩餘價值保證預期須支付的款額；
- (d) 如本集團有合理把握行使購股權，則購股權的行使價；及
- (e) 如果租賃期反映出本集團行使終止租賃的選擇權，則支付終止租賃的罰金。

租賃付款採用租賃中隱含的利率進行貼現，如不易確定，則採用承租人的增量借款利率進行貼現。

隨後，租賃負債通過增加賬面金額以反映租賃負債的利息和減少賬面金額以反映已支付的租賃付款來計量。

當租賃期限改變或重新評估本集團是否合理確定行使購買權而導致租賃付款額改變時，租賃負債採用經修訂的貼現率重新計量。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



2. 主要會計政策(續)

租賃(續)

作為承租人(續)

當剩餘價值保證、實質固定租賃付款或未來租賃付款因指數或利率(浮動利率除外)變動導致而出現變動時，租賃負債採用原貼現率重新計量。如因浮動利率變動導致未來租賃付款出現變動，本集團採用修正後的貼現率重新計量租賃負債。

本集團將重新計量租賃負債的金額確認為使用權資產的調整。如果使用權資產的賬面值減至零，而租賃負債的計量進一步減少，本集團將重新計量的任何餘額確認為損益。

在下列情況下，租賃修訂作為一項單獨的租賃進行核算：

- (a) 該變更通過增加使用權或更多相關資產來擴大租賃範圍；及
- (b) 租賃代價的增加額與範圍擴大的獨立價格以及對該獨立價格的任何適當調整相稱，以反映特定合同的情況。

當一項租賃修訂不作為一項單獨租賃核算時，在租賃修訂生效日：

- (a) 本集團根據上述相對獨立價格分配經修訂合同的代價。
- (b) 本集團釐定經修訂合同的租期。
- (c) 本集團採用經修訂的折現率將經修訂的租賃付款在經修訂的租賃期內貼現，以重新計量租賃負債。
- (d) 對於減少租賃範圍的租賃修訂，本集團透過減少使用權資產的賬面值以反映部分或全部終止租賃，並在損益中確認任何與部分或全部終止租賃有關的收益或虧損，以重新計量租賃負債。
- (e) 就所有其他租賃修訂而言，本集團透過對使用權資產作出相應調整，重新計量租賃負債。



2. 主要會計政策(續)

租賃(續)

作為出租人

本集團於租賃開始日將其每項租賃分類為融資租賃或經營租賃。倘租賃將相關資產的所有權所附帶的絕大部分風險及回報轉移，則分類為融資租賃。所有其他租賃均分類為經營租賃。

當本集團為中間出租人時，其將總租賃及分租作為兩份獨立合同入賬。若總租賃為短期租賃，且本集團已對其申請豁免確認，則分租歸類為經營租賃。否則，參照總租賃所產生的使用權資產，將分租分類為融資或經營租賃。

本集團將租赁合同內的各项租賃組成部分與合同內的非租賃組成部分分開作為租賃入賬。本集團按照相對獨立價格基準將合同中的代價分配至各租賃部分。

作為出租人—經營租賃

本集團對經營租賃應收款項採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的終止確認和減值規定。經營租賃的修訂自修訂生效日期起作為新租賃入賬，將原租賃的任何預付或應計租賃款項視為新租賃租金的一部分。

僱員福利

短期僱員福利

薪金、年度花紅、有薪年假及非貨幣性福利成本於僱員提供相關服務的年度內累計。

定額供款計劃

定額供款退休計劃的供款責任於產生時在損益中確認為開支。該計劃的資產與本集團的資產分開持有，由獨立管理的基金管理。

根據中國有關法律及法規，本集團各中國附屬公司須參與由當地市政府組織的退休福利計劃，據此，本集團須按其僱員薪金的一定百分比向退休福利計劃供款。本集團對該退休福利計劃的唯一責任是支付持續的規定供款。向定額供款退休福利計劃作出的供款於產生時在損益中扣除。

解僱福利

當且僅當本集團明確承諾因自願裁員而終止僱傭關係或提供福利，並制訂詳細的正式計劃，且無實際撤回的可能性時，才會確認終止福利。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



2. 主要會計政策(續)

稅項

即期所得稅支出乃根據期內業績計算，並就毋須課稅或不可扣減項目作出調整。計算時所使用的稅率為於報告期末已制定或實質上已制定之稅率。

遞延稅項採用負債法就報告期末資產及負債的稅基與其在綜合財務報表的賬面值之間的所有暫時性差異作出撥備。然而，在交易(業務合併除外)中初步確認資產或負債而產生的任何遞延稅項，在交易時既不影響會計溢利，也不影響應課稅利潤或虧損，則不予確認。

遞延稅項資產或負債以報告期末已頒佈或實質頒佈的稅率及稅法為基礎，按預期收回資產或清償負債期間的適用稅率計量。

遞延稅項資產乃按未來應課稅溢利可用作抵扣可扣減暫時性差異、稅項虧損及抵免的情況下確認。

遞延稅項乃就投資於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所產生的暫時性差異作出撥備，惟倘本集團可控制暫時性差異的撥回時間，且暫時性差異於可預見未來可能不會撥回則除外。

就採用公允價值模式計量的投資物業的遞延稅項資產或負債而言，該等物業的賬面值被假定為可透過出售全數收回。



2. 主要會計政策(續)

關聯方

關聯方為與本集團有關聯的個人或實體。

- (a) 某人或其家庭近親在以下情況下與本集團有關聯：
- (i) 控制或共同控制本集團。
 - (ii) 對本集團有重大影響力；或
 - (iii) 是本集團主要管理人員的成員。
- (b) 若以下任何條件適用，則實體與本集團有關聯：
- (i) 該實體與本集團屬同一集團成員(即各控股公司、附屬公司及同系附屬公司與其他公司有關聯)。
 - (ii) 一間實體為另一間實體的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或另一間實體所屬的集團的成員的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
 - (iii) 兩個實體均為同一第三方的合營企業。
 - (iv) 一個實體為第三方實體的合營企業，另一個實體為該第三方實體的聯營公司。
 - (v) 該實體為本集團或與本集團有關聯的實體就僱員福利而設立的離職福利計劃。如本集團本身為該計劃，則贊助僱主亦與本集團有關聯。
 - (vi) 該實體由(a)項所識別的人士控制或共同控制。
 - (vii) (a)(i)中識別的人士對該實體有重大影響力，或屬該實體(或該實體的控股公司)的主要管理人員。
 - (viii) 該實體或其所屬集團的任何成員向本集團提供主要管理人員服務。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



2. 主要會計政策(續)

關聯方(續)

個人的家庭近親指在與該實體來往時可能預期影響該人士或受其影響的家庭成員，包括：

- (a) 該人士的子女及配偶或家庭伴侶；
- (b) 該人士的配偶或家庭伴侶的子女；及
- (c) 該人士或其配偶或家庭伴侶的受養人。

在對關聯方的定義中，聯營公司包括聯營公司的附屬公司，而合營企業包括合營企業的附屬公司。

分部報告

經營分部的報告方式與提供予主要經營決策者的內部報告一致。本公司的執行董事負責分配資源及評估經營分部的業績，並已被確定為作出戰略決策的主要經營決策者。

重要會計估計及判斷

管理層在編製綜合財務報表時，會作出有關未來的估計和假設以及判斷。該等估計、假設及判斷會影響本集團會計政策的應用，資產、負債、收入及支出的報告金額，以及所作出的披露。其乃按持續基準評估，並基於經驗及相關因素，包括在有關情況下相信為合理的未來事件的預期。在適當的情況下，對會計估計的修訂會在修訂期間及未來期間(如有關修訂亦影響未來期間)確認。

(i) 估計不確定性的主要來源

預期信貸虧損撥備

本集團管理層利用各種輸入數據及假設(包括違約風險及預期虧損率)估計按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包括貿易應收款項及合同資產、應收貸款及其他應收款項)的虧損撥備。有關估計涉及高度不確定因素，而該等不確定因素乃根據本集團的過往資料、現有市況及於各報告期末的前瞻性估計而作出。倘預期與原來估計不同，該等差異將影響按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的賬面值。估算預期信貸虧損所用的主要假設及輸入數據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42(b)。



2. 主要會計政策(續)

重要會計估計及判斷(續)

(i) 估計不確定性的主要來源(續)

物業、廠房及設備、使用權資產及無形資產的可使用年期及減值

董事於各報告期末透過仔細考慮使用資產的預期用途、磨損及潛在技術過時，檢討物業、廠房及設備、使用權資產及無形資產的剩餘價值、可使用年期及折舊／攤銷方法。

在確定某項資產是否發生減值或以前導致減值的事件是否不再存在時，董事必須評估是否發生了可能影響資產價值的事件，或該影響資產價值的事件已不存在。如有任何相關迹象，資產的可收回金額將參考使用價值及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釐定。使用價值採用貼現現金流量法釐定。由於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的時間和規模以及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有關的固有風險，資產的估計可收回金額可能與其實際可收回金額不同，而損益可能因估計的準確性而受到影響。

存貨撥備

誠如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2所述，本集團管理層於各報告期末檢討存貨狀況，並對已確定為過時、滯銷或無法再收回的存貨作出撥備。本集團對逐項產品進行存貨檢討，並作出基準。

遞延稅項資產

於報告期末，與未動用稅項虧損有關的遞延稅項資產已於財務狀況表內確認。確認遞延稅項資產主要取決於未來是否有足夠的未來溢利或應課稅暫時性差異。倘未來產生之實際溢利少於預期，則可能會產生遞延稅項資產的重大撥回，而有關撥回將於撥回期間的損益中確認。

於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的投資減值

本集團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第36號每年評估於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的投資是否出現任何減值，並遵循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的指引釐定該等實體的應付款項是否出現減值。有關方法的詳情載於相關會計政策。評估需要估計資產的未來現金流量(包括預期股息)及選擇適當的貼現率。該等實體未來財務表現及狀況的變動將影響減值虧損的估計及導致其賬面值的調整。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



2. 主要會計政策(續)

重要會計估計及判斷(續)

(i) 估計不確定性的主要來源(續)

商譽減值

本集團最少每年釐定商譽是否減值。此須估計獲分配商譽的現金產生單位的使用價值。本集團估計使用價值，需要估計來自現金產生單位的預期未來現金流量，以及需要選出合適的貼現率，以計算現金流量的現值。計算可收回金額所用的估計的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7。

公允價值估計

本集團的投資物業按公允價值計量，而公允價值乃根據獨立專業估值師的評估市值計算。投資物業的公允價值乃經考慮現有租約將產生的資本化收入及物業的復歸潛力，或(如適用)參考周邊地區類似物業的交易價格的市場證據而得出。釐定已落成投資物業的公允價值時，本集團須估計物業的復歸潛力。

計算作為承租人的租賃負債的貼現率

由於租賃中隱含的利率不易確定，故本集團使用承租人的增量借款利率貼現未來租賃付款。本集團在釐定其租賃的貼現率時，參考一個易於觀察的利率作為起點，然後運用判斷及調整該可觀察利率以釐定增量借款利率。

在建工程進展率

在建工程在達到預定用途之日，根據工程預算、工程造價或實際施工成本，按估算金額轉入固定資產，並從下月起計提折舊。竣工項目竣工決算審計結束後，將對原估算值進行相應調整，但不需要對以前的折舊或攤銷金額進行追溯調整。



2. 主要會計政策(續)

重要會計估計及判斷(續)

(ii) 應用會計政策時作出的重要判斷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內的客戶合同收益—環境工程項目

環境工程項目服務收益乃使用產出法按項目進度確認。進度採用工料測量師報告(產出法)進行計量。估計總完工比例由本集團、施工方及客戶協定。在估計完工比例時需要作出重大假設，而該等假設會影響迄今為止按產出法確認的合同收益。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的未來變動

於本綜合財務報表獲授權之日，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頒佈以下尚未於本年度生效的新訂/經修訂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本集團並無提早採納該等準則

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4、7、9及16號(修訂本)	利率基準改革—第二階段 ¹
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修訂本)	達到擬定用途前的收益 ²
國際會計準則第37號(修訂本)	履行合同的成本 ²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修訂本)	參考概念框架 ²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的年度改進	2018至2020年週期 ²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	流動或非流動負債的分類 ³
	會計政策的披露 ³
國際會計準則第8號(修訂本)	會計估計的定義 ³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7號	保險合同 ³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修訂本)	投資者與其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之間的資產出售或注資 ⁴

¹ 於2021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² 於2022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³ 於2023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⁴ 生效日期待定

董事正在評估日後採納新訂/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的可能影響，但尚未能合理估計其對綜合財務報表的影響。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



3. 分部資料

報告分部乃根據內部組織架構、管理要求及報告制度而釐定。本集團的主要管理層(即主要經營決策者)定期檢討該等報告分部的經營業績，以決定資源分配及評估其表現。本集團各報告分部提供的主要產品及服務包括工業廢物資源化利用、工業廢物處理處置、市政廢物處理處置、再生能源利用、環境工程及服務、貿易及其他和家電拆解。

為評估經營分部的表現及分配分部之間的資源，執行董事根據年內溢利及除稅前溢利、應佔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的業績評估報告分部的表現。

分部資產包括除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權益外的所有資產。分部負債包括所有負債。

分部間銷售按成本加利潤率定價。報告分部的會計政策與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所述的本集團會計政策相同。

本集團於年內按業務及地區分類的分部資料分析載列如下。

2020年報告分部

	工業廢物 資源化 人民幣千元	工業廢物 處理處置服務 人民幣千元	市政廢物 處理處置服務 人民幣千元	再生能源 利用 人民幣千元	環境工程 及服務 人民幣千元	貿易 及其他 人民幣千元	家電拆解 人民幣千元	未分配金額 人民幣千元	對銷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分部收益	1,054,328	1,635,345	180,770	92,752	208,563	40,840	161,859	67,768	(127,204)	3,315,021
分部間收益	-	(35,836)	-	-	(23,600)	-	-	(67,768)	127,204	-
外部客戶收益	1,054,328	1,599,509	180,770	92,752	184,963	40,840	161,859	-	-	3,315,021
銷售成本	(843,407)	(814,550)	(191,090)	(66,179)	(143,105)	(11,995)	(113,621)	-	-	(2,183,947)
分部經營(成本)收入 淨額	210,921	784,959	(10,320)	26,573	41,858	28,845	48,238	-	-	1,131,074
	(65,520)	(480,155)	(1,199)	(538)	(5,227)	(15,263)	(18,857)	135,506	(297,935)	(749,188)
分部除稅前溢利	145,401	304,804	(11,519)	26,035	36,631	13,582	29,381	135,506	(297,935)	381,886
分佔聯營公司業績										547
分佔合營企業業績										19,287
所得稅開支										(68,225)
年內溢利										333,495
分部資產										
分部資產	2,709,835	3,486,426	531,810	262,489	578,396	881,130	592,906	4,940,836	(3,851,808)	10,132,020
於聯營公司的權益										196,978
於合營企業的權益										95,156
總資產										10,424,154
分部負債	306,991	2,091,752	160,275	35,446	297,453	82,190	297,184	2,330,018	(550,795)	5,050,514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

3. 分部資料(續)

2020年報告分部(續)

其他分部資料

	工業廢物 資源化 人民幣千元	工業廢物 處理處置服務 人民幣千元	市政廢物 處理處置服務 人民幣千元	再生能源 利用 人民幣千元	環境工程 及服務 人民幣千元	貿易 及其他 人民幣千元	家電拆解 人民幣千元	未分配金額 人民幣千元	對銷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折舊及攤銷	(69,582)	(141,825)	(31,791)	(12,589)	(53,831)	(28,380)	(3,769)	(144,455)	-	(486,222)
分佔聯營公司業績	-	-	-	-	-	-	-	547	-	547
分佔合營企業業績	-	-	-	-	-	-	-	19,287	-	19,287
商譽減值虧損	-	(34,535)	-	-	-	-	-	-	-	(34,535)
貿易應收款項、 應收貸款及其他 應收款項減值虧損	(1,191)	(40,965)	136	-	(327)	(3,419)	(10)	681	-	(45,095)
利息開支	(2,630)	(38,327)	(7,733)	(978)	(12,558)	(3,475)	(7,720)	(53,645)	-	(127,066)
利息收入	2,468	1,007	440	414	1,424	244	2	5,395	-	11,394

2019年報告分部(未經審核)

	工業廢物資源化 人民幣千元	工業廢物 處理處置服務 人民幣千元	市政廢物 處理處置服務 人民幣千元	再生能源利用 人民幣千元	環境工程及服務 人民幣千元	貿易及其他 人民幣千元	家電拆解 人民幣千元	未分配金額 人民幣千元	對銷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分部收益	1,075,315	1,692,402	230,026	91,394	213,928	74,513	159,381	60,410	(138,778)	3,458,591
分部間收益	-	(25,370)	-	-	(37,498)	(15,500)	-	(60,410)	138,778	-
外部客戶收益	1,075,315	1,667,032	230,026	91,394	176,430	59,013	159,381	-	-	3,458,591
銷售成本	(826,061)	(827,643)	(218,488)	(62,165)	(152,354)	(13,831)	(110,091)	-	-	(2,210,633)
	249,254	839,389	11,538	29,229	24,076	45,182	49,290	-	-	1,247,958
分部經營(成本)收入淨額	(96,178)	(476,224)	(8,291)	5,488	14,054	(3,783)	(26,433)	97,670	(235,780)	(729,477)
分部除稅前溢利	153,076	363,165	3,247	34,717	38,130	41,399	22,857	97,670	(235,780)	518,481
分佔聯營公司業績										(933)
分佔合營企業業績										6,857
所得稅開支										(57,687)
年內溢利										466,718
分部資產	2,900,179	3,110,340	499,654	254,104	554,480	864,887	578,070	4,267,148	(2,886,180)	10,142,682
於聯營公司的權益										166,881
於合營企業的權益										85,869
總資產										10,395,432
分部負債	318,385	1,914,067	441,951	31,551	279,417	79,818	307,873	2,282,021	(294,494)	5,360,589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



3. 分部資料(續)

2019年報告分部(未經審核)(續)

其他分部資料

	工業廢物 資源化 人民幣千元	工業廢物 處理處置服務 人民幣千元	市政廢物 處理處置服務 人民幣千元	再生能源 利用 人民幣千元	環境工程 及服務 人民幣千元	貿易 及其他 人民幣千元	家電拆解 人民幣千元	未分配金額 人民幣千元	對銷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折舊及攤銷	(68,041)	(273,188)	(9,103)	(5,293)	(13,869)	(23,382)	(7,674)	(7,355)	-	(407,905)
分佔聯營公司業績	-	-	-	-	-	-	-	(933)	-	(933)
分佔合營企業業績	-	-	-	-	-	-	-	6,857	-	6,857
商譽減值虧損	-	(33,628)	-	-	-	(5,368)	-	-	-	(38,996)
貿易應收款項、 應收貸款及其他	-	-	-	-	-	-	-	-	-	-
應收款項減值虧損	(36,602)	(39,346)	39	-	1,074	(6,354)	(5)	5,324	-	(75,870)
利息開支	(4,494)	(53,520)	-	-	(7,001)	(285)	-	(90,206)	-	(155,506)
利息收入	1,356	942	-	60	2,683	681	-	10,670	-	16,392

(a) 地區資料

(i) 按客戶所在地劃分的外部客戶收益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中國	3,306,321	3,450,219
香港	8,700	8,372
	3,315,021	3,458,591

(ii) 按資產所在地劃分的非流動資產(不包括遞延稅項資產及金融資產)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中國	7,544,251	7,010,980
香港	186,371	196,637
	7,730,622	7,207,617

(b) 主要客戶資料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概無單一外部客戶的收益佔本集團收益的10%或以上(2019年：無)。



4. 收益

收入指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預期就轉讓貨品及服務轉讓收取的代價、租賃服務的租金收入及放債業務的應收貸款的利息收入。年內確認的各主要收益類別的金額如下：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內的客戶合同收益		
於某時間點確認	1,328,887	1,342,290
隨時間確認	1,965,242	2,073,488
	3,294,129	3,415,778
其他來源的收益		
租金收入	12,279	18,060
應收貸款的利息收入	8,613	24,753
	20,892	42,813
	3,315,021	3,458,591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



5. 其他收入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採用實際利率法計算的來自銀行及 其他金融機構的利息收益	11,394	16,392
投資物業公允價值變動收益	13,547	8,894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收益	19,338	661
出售附屬公司的收益	—	141
取得控制權時按公允價值重新計量股權的收益	—	7,245
強制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的 公允價值收益淨額	—	65
遞延政府補助攤銷(附註)	15,009	36,421
政府補貼	35,702	23,493
增值稅退稅	52,256	104,323
雜項收入	6,193	12,977
	153,439	210,612

附註：該金額主要指從環保項目基金、節能減排補貼及資源回收補貼等收到的政府補助的攤銷。政府補助確認為遞延收入，並於相關資產的預期可使用年期或相關資產的預期建設期內計入當期損益(附註34)。

6. 財務成本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財務成本		
銀行及其他貸款利息	147,386	145,320
應付債券利息	18,489	45,984
租賃負債利息	906	903
借款成本總額	166,781	192,207
減：資本化為在建工程的利息	(39,715)	(36,701)
	127,066	155,506

用於釐定符合資本化條件的借款成本金額的資本化率為每年3.00%至5.88%(2019年：每年4.70%至5.69%)。



7. 除稅前溢利

此乃經扣除(計入)以下項目後呈列：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員工成本(包括董事酬金)		
薪金、花紅及其他報酬	547,226	554,147
定額供款退休計劃供款**	47,372	71,922
員工成本總額	594,598	626,069
其他項目		
核數師酬金		
—核數服務	2,080	2,150
—其他服務	400	450
銷售成本	1,035,202	1,012,148
服務成本	1,148,745	1,198,485
折舊及攤銷		
—物業、廠房及設備*	391,792	328,853
—無形資產*	68,043	62,537
—使用權資產*	26,387	16,515
匯兌虧損淨額	1,884	520
研發開支	126,314	127,360
就以下項目(撥回)計提虧損撥備		
—貿易應收款項及合同資產	5,705	(1,317)
—其他應收款項	39,084	76,389
—應收貸款	306	798
商譽減值虧損	34,535	38,996
存貨撇銷淨額	121	1,784
物業、廠房及設備減值虧損撥回	(54)	—
無形資產減值虧損撥回	(22)	—
出售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的收益	—	(65)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收益	(19,338)	(661)
投資物業公允價值變動收益	(13,547)	(8,894)
出售無形資產的虧損	—	112
註銷附屬公司的收益	(3)	(141)
其他非流動資產撇銷	24,500	—
產生租金收入的投資物業產生的直接經營開支	1,709	2,800

* 該等項目同時計入綜合全面收益表中的銷售成本、服務成本及行政開支。

**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獲得了中國政府為新冠疫情補貼，其形式為社會保障供款的減少，相關費用的減少視為補貼已發放。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



8. 稅項

有關中國業務的所得稅撥備乃按本集團中國附屬公司的估計應課稅溢利按法定稅率25%計算，該等稅率乃根據中國現行法例、詮釋及慣例釐定，惟下文特別提及的優惠所得稅率除外。

公司名稱	附註	適用所得稅率
東江環保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	8(a)	15%
深圳市華保科技有限公司(「華保科技」)	8(a)	15%
江西華保科技有限公司(「江西華保」)	8(b)	20%
深圳市華籐環境信息科技有限公司(「華籐環境」)	8(b)	20%
深圳市東江匯圓小額貸款有限公司(「匯圓小貸」)		25%
深圳市寶安東江環保技術有限公司(「寶安東江」)	8(a)	15%
深圳市東江飼料添加劑有限公司(「東江飼料」)		25%
深圳東江愷達運輸有限公司(「東江愷達」)	8(b)	20%
深圳寶安東江環保再生能源有限公司(「寶安能源」)	8(b)	20%
深圳市前海東江環保科技服務有限公司(「前海東江」)		25%
深圳市龍崗區東江工業廢物處置有限公司(「龍崗東江」)	8(a)	15%
深圳市東江環保再生能源有限公司(「再生能源公司」)		25%
南昌新冠能源開發有限公司(「南昌新冠」)		25%
合肥新冠能源開發有限公司(「合肥新冠」)		25%
惠州市東江環保技術有限公司(「惠州東江」)	8(a)	15%
惠州市東江運輸有限公司(「東江運輸」)	8(b)	20%
惠州市東投環保有限公司(「惠州東投」)	8(b)	20%
佛山市富龍環保科技有限公司(「佛山富龍」)	8(c)	12.5%
肇慶東晟環保技術有限公司(「肇慶東晟」)		25%
韶關市東江環保技術有限公司(「韶關東江」)	8(b)	20%
韶關東江環保再生資源發展有限公司(「韶關再生資源」)	8(a)	15%



8. 稅項(續)

有關中國業務的所得稅撥備乃按本集團中國附屬公司的估計應課稅溢利按法定稅率25%計算，該等稅率乃根據中國現行法例、詮釋及慣例釐定，惟下文特別提及的優惠所得稅率除外。(續)

公司名稱	附註	適用所得稅率
珠海市斗門區永興盛環保工業廢棄物回收綜合處理有限公司(「珠海永興盛」)	8(a)	15%
珠海市東江環保科技有限公司(「珠海東江」)		25%
珠海市清新工業環保有限公司(「珠海清新」)	8(b)	20%
清遠市新綠環境技術有限公司(「清遠新綠」)		25%
江門市東江環保技術有限公司(「江門東江」)	8(c)	12.5%
東莞市虎門綠源水務有限公司(「虎門綠源」)	8(e)	15%
揭陽東江國業環保科技有限公司(「揭陽東江」)		25%
深圳市恆建通達投資管理有限公司(「恆建通達」)		25%
東莞市恆建環保科技有限公司(「東莞恆建」)	8(d)	0%
廈門綠洲環保產業股份有限公司(「廈門綠洲」)		25%
廈門東江環保科技有限公司(「廈門東江」)	8(a)	15%
福建綠洲固體廢物處置有限公司(「福建綠洲固廢」)	8(a)	15%
龍巖綠洲環境科技有限公司(「龍巖綠洲環境」)	8(b)	20%
南平綠洲環境科技有限公司(「南平綠洲環境」)	8(b)	20%
三明綠洲環境科技有限公司(「三明綠洲環境」)	8(b)	20%
江西東江環保技術有限公司(「江西東江」)	8(c)	12.5%
湖北天銀循環經濟發展有限公司(「湖北天銀」)		25%
湖北省天銀危險廢物集中處置有限公司(「天銀危廢」)	8(c)	12.5%
湖北天銀報廢汽車回收拆解有限公司(「天銀汽車拆解所」)		25%
荊州東江環保科技有限公司(「荊州東江」)	8(c)	12.5%
仙桃綠怡環保科技有限公司(「綠怡環保」)		
黃石東江環保科技有限公司(「黃石東江」)	8(d)	0%
仙桃東江環保科技有限公司(「仙桃東江」)	8(d)	0%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



8. 稅項(續)

有關中國業務的所得稅撥備乃按本集團中國附屬公司的估計應課稅溢利按法定稅率25%計算，該等稅率乃根據中國現行法例、詮釋及慣例釐定，惟下文特別提及的優惠所得稅率除外。(續)

公司名稱	附註	適用所得稅率
東江環保(香港)有限公司(「香港東江」)		16.5%
力信服務有限公司(「力信服務」)		16.5%
南通東江環保技術有限公司(「南通東江」)	8(d)	0%
江蘇東江環境服務有限公司(「江蘇東江」)	8(c)	12.5%
江蘇東恆環境控股有限公司(「東恆環境」)		25%
昆山市千燈三廢淨化有限公司(「千燈三廢」)	8(a)	15%
嘉興德達資源循環利用有限公司(「嘉興德達」)	8(a)	15%
浙江江聯環保投資有限公司(「浙江江聯」)		25%
紹興華鑫環保科技有限公司(「華鑫環保」)	8(c)	12.5%
鎮江東江環保技術開發有限公司(「鎮江東江」)	8(b)	20%
鹽城市沿海固體廢料處置有限公司(「沿海固廢」)	8(a)	15%
衡水睿韜環保技術有限公司(「衡水睿韜」)		25%
濰坊東江環保藍海環境保護有限公司(「濰坊藍海」)	8(d)	0%
青島市東江環保再生能源有限公司(「青島東江」)	8(b)	20%
萬德斯(「唐山曹妃甸」)環保科技有限公司(「唐山萬德斯」)	8(d)	0%
邯鄲市東江環保科技有限公司(「邯鄲東江」)		25%
克拉瑪依沃森環保科技有限公司(「沃森環保」)	8(c)	12.5%
湖南東江環保投資發展有限公司(「湖南東江」)		25%
成都市危險廢物處理中心有限公司(「成都危廢」)		25%
綿陽東江環保科技有限公司(「綿陽東江」)		25%
雲南東江環保技術有限公司(「雲南東江」)		25%



8. 稅項(續)

- (a) 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企業所得稅法》第28號公告，從事高新技術開發行業的公司，按15%的應稅利潤徵收企業所得稅。
- (b) 根據《財政部及國家稅務總局關於實施小微企業普惠性稅收減免政策的通知》(財稅[2019]13號)，從事小微企業的公司，對應稅利潤在人民幣1,000,000元以下的，減按25%的應稅利潤後按20%的稅率徵收企業所得稅；對應稅利潤在人民幣1,000,000元至人民幣3,000,000元的，減按50%的應稅利潤後按20%的稅率徵收企業所得稅。
- (c) 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企業所得稅法》第27號公告，從事符合一定要求的環保節能節水項目的公司，可在年內減半徵收企業所得稅。
- (d) 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企業所得稅法》第27號公告，從事符合一定要求的環保節能節水項目的公司，可在年內享受企業所得稅全額免徵。
- (e) 根據《關於從事污染防治的第三方企業所得稅政策問題的公告》(財稅[2019]60號)，從事污染防治的公司可就應稅利潤按15%稅率徵收企業所得稅。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



8. 稅項(續)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即期稅項		
中國企業所得稅		
本年度	79,057	78,981
過往年度超額撥備	(658)	(14,047)
	78,399	64,934
遞延稅項抵免	(10,174)	(7,247)
年內稅項開支總額	68,225	57,687

所得稅開支對賬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除稅前溢利	401,720	524,405
按有關稅收管轄區的溢利適用稅率計算的稅項	60,258	78,661
不可抵扣開支	2,296	5,164
毋須課稅收入	(13,959)	(22,037)
未確認稅項虧損	44,739	31,082
未確認暫時差額	575	699
動用過往未確認的稅項虧損	(5,552)	(9,435)
不同附屬公司適用稅項的影響	10,223	15,135
稅率變動影響	(185)	(33)
過往年度超額撥備	(658)	(14,047)
稅收優惠	(20,746)	(23,356)
其他	(8,766)	(4,146)
年內所得稅開支	68,225	57,687

適用稅率15%為集團實體經營所在地區現行稅率的加權平均數，並參考本公司的適用稅率。



9. 有關董事及高級行政人員的福利資料

(a) 董事薪酬

根據上市規則及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披露的年內董事薪酬詳情如下：

	2020年			總計 人民幣千元
	董事袍金 人民幣千元	薪金及 其他酬金 人民幣千元	定額供款 退休計劃供款 人民幣千元	
執行董事				
譚侃	—	1,702	44	1,746
姚曙 ^(a)	—	1,272	26	1,298
林培鋒 ^(b)	—	788	30	818
非執行董事				
唐毅 ^(e)	—	—	—	—
單曉敏 ^(e)	—	—	—	—
晉永甫	—	—	—	—
劉伯仁 ^(c)	—	—	—	—
黃藝明 ^(f)	—	—	—	—
陸備 ^(f)	—	—	—	—
獨立非執行董事				
黃顯榮 ^(f)	150	—	—	150
曲久輝 ^(f)	150	—	—	150
朱征夫 ^(f)	150	—	—	150
李金惠 ^(e)	—	—	—	—
蕭志雄 ^(e)	—	—	—	—
郭素頤 ^(e)	—	—	—	—
監事				
黃海平 ^(g)	—	788	30	818
張好	—	219	15	234
黃偉明 ^(f)	—	686	44	730
江萍 ^(e)	—	—	—	—
	450	5,455	189	6,094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



9. 有關董事及高級行政人員的福利資料(續)

(a) 董事薪酬(續)

	2019年(未經審核)			總計 人民幣千元
	董事袍金 人民幣千元	薪金及 其他酬金 人民幣千元	定額供款 退休計劃供款 人民幣千元	
執行凍水				
譚侃	–	1,624	70	1,694
姚曙 ^(a)	–	1,024	64	1,088
非執行董事				
晉永甫	–	–	–	–
劉伯仁 ^(c)	–	–	–	–
黃藝明 ^(f)	–	–	–	–
陸備 ^(f)	–	–	–	–
鄧謙 ^(d)	–	–	–	–
獨立非執行董事				
黃顯榮 ^(f)	150	–	–	150
曲久輝 ^(f)	150	–	–	150
朱征夫 ^(f)	150	–	–	150
監事				
黃海平 ^(g)	–	–	–	–
黃偉明 ^(f)	–	448	35	483
張好	–	127	23	150
李悅 ^(h)	–	55	11	66
趙學超 ⁽ⁱ⁾	–	–	–	–
	450	3,278	203	3,931

附註：

- (a) 於2020年8月12日辭任
- (b) 於2020年6月29日獲委任
- (c) 於2020年4月3日辭任
- (d) 於2019年2月25日辭任
- (e) 於2020年12月22日獲委任
- (f) 於2020年12月22日辭任
- (g) 於2019年5月7日獲委任
- (h) 於2019年5月6日辭任
- (i) 於2019年5月7日辭任

9. 有關董事及高級行政人員的福利資料(續)

(a) 董事薪酬(續)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並無任何董事放棄或同意放棄任何薪酬的安排(2019年：人民幣零元)。此外，本集團於年內並無向任何董事支付任何酬金作為加入或加入本集團時的誘因或作為離職補償(2019年：人民幣零元)。

(i) 董事貸款、准貸款及其他交易

截至2020年及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公司董事或該等董事所控制的法人團體或與該等董事有關聯的實體並無達成或存續的貸款、准貸款或其他交易。

(ii) 董事在交易、安排或合同中的重大權益

經考慮後，董事認為，截至2020年及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年底或期間任何時間，概無存在本公司為訂約方而董事或與董事有關聯的實體擁有任何直接或間接重大權益之任何本公司重大業務交易、安排及合同。

(b) 最高薪酬人士

於五名最高薪酬人士中，一名(2019年：一名)董事的薪酬披露於上文。其餘四名(2019年：四名)最高薪酬人士(非董事)的薪酬總額如下：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薪金及其他酬金	6,195	3,578
酌情花紅	-	770
定額退休計劃供款	184	280
	6,379	4,628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



9. 有關董事及高級行政人員的福利資料(續)

(b) 最高薪酬人士(續)

最高薪酬的四名(2019年：四名)非董事人士的薪酬範圍如下：

	2020年 人數	2019年 人數 (未經審核)
零至1,000,000港元(相當於零至人民幣837,800元)	—	—
1,000,001港元至1,500,000港元 (相當於人民幣837,801元至人民幣1,256,700元)	—	4
1,500,001港元至2,000,000港元 (相當於人民幣1,256,701元至人民幣1,675,600元)	4	—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五名(2019年：五名)最高薪酬人士概無訂立任何安排放棄或同意放棄任何薪酬(2019年：人民幣零元)。此外，本集團並無向任何五名(2019年：五名)最高薪酬人士支付任何薪酬，作為加入本集團或於加入本集團時的誘因，或作為離職補償(2019年：人民幣零元)。

(c) 高級管理層薪酬

除附註9(a)及附註9(b)中披露的董事及五位最高薪酬人員的薪酬外，本公司年報中高級管理層的薪酬情況如下：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薪金及津貼	540	2,146
定額供款計劃供款	42	136
	582	2,282



9. 有關董事及高級行政人員的福利資料(續)

(c) 高級管理層薪酬(續)

薪酬屬於以下範圍的高級管理層人數如下：

	2020年	2019年 (未經審核)
零至1,000,000港元(相當於零至人民幣837,800元)	1	2
1,000,001港元至1,500,000港元 (相當於人民幣837,801元至人民幣1,256,700元)	-	1

10. 股息

	附註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年內批准及派付的股息			
2019年末期股息每股普通股人民幣0.15元 (2018年：人民幣0.14元)	10(a)	131,890	123,097
報告期後建議股息2020年末期股息每股普通股 人民幣0.11元(2019年：人民幣0.15元)	10(b)	96,719	131,890

- (a) 根據2019年3月28日召開的董事會會議通過的決議案及2019年6月11日召開的2018年年度股東大會通過的股東決議案，2018年末期股息共計人民幣123,097,000元獲批准派付。此外，於2019年辭任的原激勵對象所持有的尚未解鎖的限制性股份的股息回撥人民幣321,000元，以及於2019年回購由激勵對象持有的已授出但未解鎖的限制性股份的股息回撥人民幣1,534,000元，均被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累計溢利分配抵銷。
- (b) 報告期後，董事會建議派發2020年末期股息每股普通股人民幣0.11元，總計人民幣96,719,000元。如於應屆股東大會上獲批准，該建議股息將作為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累計溢利分配入帳。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



11. 每股盈利

年內每股基本盈利乃基於本公司普通權益股東應佔溢利約人民幣303,162,000元(2019年(未經審核): 人民幣423,930,000元)及年內已發行股份加權平均數879,267,102股(2019年(未經審核): 881,059,752股)計算。

本集團於本年度及過往年度並無已發行之潛在攤薄普通股，因此，呈報年度之每股攤薄盈利與每股基本盈利相同。

12. 投資物業

	樓宇及建築物 人民幣千元	土地使用權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公允價值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 (未經審核)			
年初	375,565	48,034	423,599
添置	1,052	-	1,052
公允價值變動	7,148	1,746	8,894
於報告期末	383,765	49,780	433,545
公允價值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			
年初	383,765	49,780	433,545
轉撥自物業、廠房及設備	2,125	-	2,125
轉撥自物業、廠房及設備時重估	524	-	524
公允價值變動	11,591	1,956	13,547
於報告期末	398,005	51,736	449,741

於報告期末，投資物業乃由獨立專業合資格估值師北京亞超資產評估有限公司使用收入資本化法按市場價值基準重估。

租賃安排—作為承租人

於報告期末，投資物業人民幣51,736,000元(2019年：人民幣49,780,000元)乃根據長期總租約持有，剩餘租期為31至45年(2019年：32至46年)。租賃合同並無對本集團施加任何契諾。中國土地使用權權益由本集團持有，並持有適當的合法財產權證書，該等權益乃以前期一次性付款的方式向先前的註冊擁有人收購。

12. 投資物業(續)

租賃安排—作為出租人

投資物業平均租期為兩年，租約不含任何通知期和續約選擇。每月租金包括固定的付款。租戶亦須承擔管理費及政府收取之款項(如向本集團徵收之差餉)。

經營租賃的租賃收入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4。

以下為出租投資物業將收取的未貼現租賃付款的到期分析：

	於2020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於2019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1年	6,465	10,790
2年	4,202	11,114
3年	4,288	—
4年	3,610	—
5年	1,895	—
超過5年	403	—
將收取的未貼現租賃付款	20,863	21,904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



13. 物業、廠房及設備

	租賃物業		機器及		辦公設備	運輸設備	其他設備	總計
	樓宇	裝修	其他設備	其他設備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附註a)								
賬面值對賬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								
年度(未經審核)								
於年初	1,082,459	44,450	801,078	47,988	37,750	282,922	2,296,647	
添置	16,741	16,066	46,853	7,800	9,789	31,665	128,914	
因業務合併增加	34,789	1,400	12,383	41	112	7,813	56,538	
轉撥自在建工程	291,113	-	297,023	10,471	940	112,849	712,396	
重新分類	(912)	(230)	(1,723)	(3,418)	46	4,238	(1,999)	
折舊	(71,993)	(21,750)	(143,300)	(12,651)	(13,668)	(65,491)	(328,853)	
出售	(1,558)	-	(7,238)	(351)	(625)	(590)	(10,362)	
於報告期末	1,350,639	39,936	1,005,076	49,880	34,344	373,406	2,853,281	
賬面值對賬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								
年度								
於年初	1,350,639	39,936	1,005,076	49,880	34,344	373,406	2,853,281	
添置	8,135	20,414	47,781	10,859	11,409	22,115	120,713	
轉撥自在建工程	350,959	-	273,467	5,047	1,874	59,854	691,201	
轉撥至投資物業	(2,125)	-	-	-	-	-	(2,125)	
轉撥至無形資產	(19,432)	-	(664)	(130)	(6)	(421)	(20,653)	
重新分類(附註b)	(19,229)	(7,334)	25,862	(1,265)	-	1,966	-	
折舊	(82,583)	(20,843)	(185,378)	(14,936)	(11,575)	(76,477)	(391,792)	
出售	(5,863)	-	(10,768)	(771)	(894)	(628)	(18,924)	
減值虧損撥回	-	-	54	-	-	-	54	
其他	(48)	-	(139)	-	135	4	(48)	
於報告期末	1,580,453	32,173	1,155,291	48,684	35,287	379,819	3,231,707	
於2019年12月31日(未經審核)								
成本	1,663,798	70,732	1,605,302	107,828	122,248	571,579	4,141,487	
累計折舊	(303,746)	(30,796)	(598,593)	(57,948)	(87,631)	(198,134)	(1,276,848)	
累計減值虧損	(9,413)	-	(1,633)	-	(273)	(39)	(11,358)	
賬面淨值	1,350,639	39,936	1,005,076	49,880	34,344	373,406	2,853,281	
於2020年12月31日								
成本	1,966,702	83,813	1,932,556	115,891	122,553	644,852	4,866,367	
累計折舊	(376,836)	(51,640)	(775,686)	(67,207)	(86,993)	(264,994)	(1,623,356)	
累計減值虧損	(9,413)	-	(1,579)	-	(273)	(39)	(11,304)	
賬面淨值	1,580,453	32,173	1,155,291	48,684	35,287	379,819	3,231,707	

13. 物業、廠房及設備(續)

- (a) 於報告期末，本集團賬面淨值總額為人民幣380,326,000元(2019年：人民幣369,372,000元)的部分樓宇的產權證申請尚未辦理或正在辦理中。考慮到該等物業是根據相關法律協議於所用的土地使用權上建造，董事認為，產權轉讓不會造成實質性法律障礙或影響本集團對該等樓宇的正常經營，不會對本集團的經營活動造成重大影響，亦不會對相關物業造成減值或產生重大額外成本。
- (b) 於本報告期間，物業、廠房及設備項下的子類別的重新分類主要是由於若干危險廢物焚化爐的重新分類所致。董事認為，該等危險廢物焚化爐原與危險廢物中心於過往年度一併確認為樓宇及租賃權益改良，應單獨披露為機械及其他設備，並相信經修訂的呈列方式能更適當地反映該等資產的性質，而該等重新分類對本集團已呈報的財務狀況、業績或現金流量並無重大影響。

14. 在建工程

人民幣千元	
賬面值對賬—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未經審核)	
於年初	1,253,655
添置	561,271
因業務合併增加	139,592
轉撥至物業、廠房及設備	(712,396)
於報告期末	1,242,122
賬面值對賬—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	
於年初	1,242,122
添置	638,990
轉撥至物業、廠房及設備	(691,201)
轉撥至無形資產	(101,697)
於報告期末	1,088,214
於2019年12月31日(未經審核)	
成本	1,242,122
累計減值虧損	-
賬面淨值	1,242,122
於2020年12月31日	
成本	1,088,214
累計減值虧損	-
賬面淨值	1,088,214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



15. 租賃

使用權資產

	樓宇 人民幣千元	土地使用權 人民幣千元	運輸設備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賬面值對賬				
–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 (未經審核)				
於年初	19,426	344,039	1,355	364,820
因收購而增加	–	201,098	–	201,098
因業務合併而增加	–	63,742	–	63,742
出售	–	–	(195)	(195)
折舊	(5,049)	(11,014)	(452)	(16,515)
於報告期末	14,377	597,865	708	612,950
賬面值對賬				
–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				
於年初	14,377	597,865	708	612,950
添置	7,774	171,859	–	179,633
出售	(2,000)	–	(131)	(2,131)
折舊	(9,491)	(16,558)	(338)	(26,387)
於報告期末	10,660	753,166	239	764,065
於2019年12月31日(未經審核)				
成本	19,426	657,061	1,984	678,471
累計折舊	(5,049)	(59,196)	(1,276)	(65,521)
賬面淨值	14,377	597,865	708	612,950
於2020年12月31日				
成本	22,673	829,206	1,252	853,131
累計折舊	(12,013)	(76,040)	(1,013)	(89,066)
賬面淨值	10,660	753,166	239	764,065

本集團租賃的場所及運輸設備主要用於日常運營。租賃期限為1至10年(2019年：1至11年)，可選擇在重現磋商所有條款後續租或提前1至3個月通知終止租賃(2019年：提前1至3個月通知)。租賃付款通常每年增加，以反映當前的市場租金。

15. 租賃(續)

使用權資產(續)

土地使用權指位於中國的土地的預付租賃款項。土地使用權有有限的使用年期，並按18至50年以直線法折舊。於2020年12月31日，餘下可使用年期介乎8至50年(2019年：9至50年)。於2020年12月31日，賬面價值為人民幣2,370,000元(2019年：人民幣68,224,000元)的土地使用權正在申請中。鑑於土地使用權是根據相關法律協議使用，董事認為，土地使用權轉讓不存在實質性的法律障礙，也不影響本集團對土地使用權的正常使用，對本集團的經營活動不存在重大影響，不存在使用權資產減值，也不存在重大的額外成本。

限制或契諾

大多數租賃均有限制，除非獲得出租人批准，否則使用權資產只能由本集團使用，且本集團不得出售或抵押相關資產。

就物業租賃而言，本集團須保持該等物業的良好維修狀況，並於租賃期結束時按原狀歸還該等物業。

續期及終止選擇權

部分樓宇的租賃合同分別載有續期及終止選擇權。該等選擇權旨在為本集團提供管理租賃資產的靈活性。辦公室物業租賃的續期選擇權通常因有重大租賃物業裝修而行使，而車輛租賃的終止選擇權通常因本集團可在不涉及重大成本或業務中斷的情況下更換資產而行使。本集團甚少行使不包括在租賃負債內的選擇權。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



15. 租賃(續)

續期及終止選擇權(續)

本集團於年內確認以下金額。

	截至2020年 12月31日止年度 人民幣千元	截至2019年 12月31日止年度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租賃付款：		
短期租賃	18,742	22,586
低價值資產	232	634
於損益確認的開支	18,974	23,220
租賃負債付款：		
租賃負債利息	906	903
償還租賃負債	9,623	4,270
	10,529	5,173
租賃現金流出總額	29,503	28,393

租賃承擔

於2020年12月31日，本集團並無短期租賃承擔(2019年：零)。

租賃負債

	於2020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於2019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2019年 1月1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租賃付款：			
即期部分	8,461	5,858	3,928
非即期部分	3,571	10,653	16,393
	12,032	16,511	20,321

16. 無形資產

	專利 人民幣千元	非專利技術 人民幣千元	BOT經營權 人民幣千元	開發成本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賬面值對賬					
-截至2019年12月31日					
止年度(未經審核)					
於年初	723	19,486	510,945	17,862	549,016
因收購而增加	-	6,228	29,290	-	35,518
因內部開發而增加	-	-	-	4,288	4,288
攤銷	(142)	(3,698)	(58,697)	-	(62,537)
出售	-	-	-	(148)	(148)
其他	-	-	3,036	(4,177)	(1,141)
於報告期末	581	22,016	484,574	17,825	524,996
賬面值對賬-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					
於年初	581	22,016	484,574	17,825	524,996
因收購而增加	-	125	87,220	-	87,345
因內部開發而增加	-	-	-	8,131	8,131
重新分類	-	16,341	-	(16,341)	-
轉撥自在建工程	-	-	101,697	-	101,697
轉撥自物業、廠房及設備	-	-	20,653	-	20,653
攤銷	(102)	(7,386)	(60,555)	-	(68,043)
減值虧損撥回	-	-	22	-	22
其他	-	-	522	-	522
於報告期末	479	31,096	634,133	9,615	675,323
於2019年12月31日(未經審核)					
成本	2,012	33,157	955,035	17,825	1,008,029
累計攤銷	(1,431)	(11,141)	(443,004)	-	(455,576)
累計減值虧損	-	-	(27,457)	-	(27,457)
賬面淨值	581	22,016	484,574	17,825	524,996
於2020年12月31日					
成本	2,012	49,633	1,163,221	9,615	1,224,481
累計攤銷	(1,533)	(18,537)	(501,653)	-	(521,723)
累計減值虧損	-	-	(27,435)	-	(27,435)
賬面淨值	479	31,096	634,133	9,615	675,323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



16. 無形資產(續)

專利指2016年或之前取得的有關危險廢物處理的許可，其使用年期有限，按5至20年以直線法攤銷。

非專利技術主要指用於可再生能源利用服務的廢物處理技術及安全控制技術，其使用年期有限，平均按5年以直線法攤銷。

開發成本指在危險廢物處理和資源化技術內部項目開發階段產生的成本，該等成本會被資本化，如果可以使用，則平均按5年以直線法進行攤銷。該項資產在出現減值迹象時進行減值測試，如果尚未能使用，則每年測試一次。

BOT權利是指為處理及處置廚餘及污水而獲得的經營權的公允價值。由於相關BOT安排的經營期由3年至24年不等，故該等權利被視為有確定年期的無形資產。該等權利預期會為本集團帶來長期淨現金流入。

17. 商譽

	截至2020年 12月31日止年度 人民幣千元	截至2019年 12月31日止年度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賬面值對賬—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於年初	1,287,973	1,213,138
因業務合併而增加	—	113,831
撤銷	(24,000)	—
減值虧損	(34,535)	(38,996)
於報告期末	1,229,438	1,287,973
於12月31日		
成本	1,373,822	1,402,953
累計減值虧損	(144,384)	(114,980)
賬面淨值	1,229,438	1,287,973

17(a) 收購附屬公司佛山富龍有一項應付的或然代價人民幣25,500,000元，而過往年度初始確認時確認的相應商譽為人民幣24,000,000元。然而，由於協議中規定的環評時限已過，故未能達到或然代價的標準。於2020年，本公司與交易對手方重新協商並達成協議，最終全額結算應付或然代價人民幣1,500,000元。年內相應撤銷商譽人民幣24,000,000元。

17. 商譽(續)

商譽的賬面值乃分配至本集團根據以下資產組或資產組合確定的現金產生單位(即個別附屬公司)以進行減值測試，具體如下：

公司名稱	於2020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於2019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珠海清新	449	13,101
清遠新綠	17,539	17,539
嘉興德達	9,098	9,098
東莞恆建	59,797	59,797
沿海固廢	25,663	25,663
南昌新冠	20,271	20,271
合肥新冠	6,873	6,873
廈門綠洲	173,560	173,560
沃森環保	14,370	14,370
恆建通達	136,774	136,774
珠海永興盛	141,617	141,617
綠怡環保	3,103	3,103
濰坊藍海	40,780	52,000
衡水睿韜	33,403	44,066
浙江江聯	108,953	108,953
江蘇東江	223,359	223,359
東莞恆建	6,864	6,864
華籐環境	16,678	16,678
唐山萬德斯	100,456	100,456
佛山富龍	89,831	113,831
	1,229,438	1,287,973

於2020年12月31日，本集團參照根據最新財務預算假設編製的未來5年(「預算期」)現金流預測，並假設預算期後10年(「估算期」)現金流穩定增長，以對資產組的可收回金額進行評估。計算時，根據各資產組的經營狀況、經營計劃、宏觀經濟環境、行業狀況和市場前景，以各資產組的未來現金流預測為基礎，以5年為期限進行現金流預測。五年期以後的現金流已採用0%(2019年：0%至2%)的可持續增長率進行推算，有關增長率乃因項目產能增長能力而選擇。

本公司委聘北京亞超資產評估有限公司以評估含有商譽賬面值的資產組或資產組合於報告期末的可收回金額。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



17. 商譽(續)

計算主要/重大商譽的使用價值所用的主要假設及輸入數據如下：

公司(現金產生單位)名稱	毛利率(%)		平均增長率(%)		貼現率(%)	
	2020年	2019年	2020年	2019年	2020年	2019年
清遠新綠	6.90	8.24	1.59	2.06	13.44	13.35
嘉興德達	7.93	7.84	2.06	2.06	13.44	13.35
東莞恆建	9.34	6.75	2.23	3.92	14.54	13.35
沿海固廢	9.16	6.34	4.38	11.76	12.54	13.35
南昌新冠	30.95	29.49	2.06	1.02	8.54	8.00
合肥新冠	26.88	22.60	0.00	0.00	9.04	8.00
廈門綠洲	20.42	12.71	8.59	0.77	12.96	14.41
沃森環保	26.83	22.91	1.53	0.00	13.14	13.35
恆建通達	45.46	63.18	2.06	0.50	8.84	8.00
珠海永興盛	27.04	35.50	0.00	0.00	13.01	13.35
濰坊藍海	11.39	27.44	13.40	14.12	13.14	13.35
衡水睿韜	6.84	13.47	9.02	6.23	12.94	13.35
浙江江聯	31.77	32.19	2.06	2.06	13.44	13.35
江蘇東江	39.71	27.78	0.78	1.94	13.12	13.35
華籐環境	20.46	25.86	0.00	0.00	13.21	13.67
唐山萬德斯	29.45	27.20	11.66	12.56	13.08	14.25
佛山富龍	21.33	17.69	24.20	0.56	12.91	13.35

管理層根據過往表現及其對市場發展的預期釐定預算毛利率。所使用的貼現率為稅前貼現率，並反映與現金產生單位有關的具體風險。

除上述釐定現金產生單位可收回金額的考慮因素外，本公司管理層並不知悉有任何其他可能的變動導致主要假設須予更改。

根據現金流量預測，由於董事認為珠海清新、濰坊藍海及衡水睿韜的業務表現欠佳，其預算收入因而相應下降，因此於年內分別就該等現金產生單位確認減值虧損人民幣12,652,000元、人民幣11,220,000元及人民幣10,663,000元。除此之外，沒有其他導致確認或撥回減值損失的事件和情況。

主要假設的敏感度

管理層認為平均增長率是評估現金產生單位可收回金額的主要假設，並認為就個別現金產生單位而言，主要假設的合理可能變動不會導致重大的額外減值損失。



18. 於附屬公司的權益

於2020年12月31日的主要附屬公司的詳情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49列示。

具有個別重大非控股權益的附屬公司的財務資料

下表顯示有重大非控股權益的各非全資附屬公司的資料。財務資料概述指集團內公司間對銷前的金額。

於2020年12月31日

	珠海永興盛 人民幣千元	千燈三廢 人民幣千元
總額		
流動資產	144,514	97,347
非流動資產	191,126	31,750
流動負債	(59,472)	(20,544)
非流動負債	(4,011)	-
權益	272,157	108,553
對賬		
權益總額	272,157	108,553
非控股權益的所有權權益	20.00%	49.00%
非控股權益應佔權益	54,431	53,191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

	珠海永興盛 人民幣千元	千燈三廢 人民幣千元
收益	217,793	222,508
開支	(134,454)	(175,127)
年內溢利及全面收益總額	83,339	47,381
非控股權益應佔全面收益總額	16,668	23,216
向非控股權益支付股息	8,000	23,520
來自以下活動的現金流量：		
經營活動	44,291	50,213
投資活動	(6,361)	(7,444)
融資活動	(38,370)	(48,000)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



18. 於附屬公司的權益(續)

具有個別重大非控股權益的附屬公司的財務資料(續)

於2019年12月31日(未經審核)

	珠海永興盛 人民幣千元	千燈三廢 人民幣千元
總額		
流動資產	74,478	101,284
非流動資產	209,228	31,149
流動負債	(50,323)	(22,770)
非流動負債	(4,565)	—
權益	228,818	109,663
對賬		
權益總額	228,818	109,663
非控股權益的所有權權益	20.00%	49.00%
非控股權益應佔權益	45,764	53,735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未經審核)

	珠海永興盛 人民幣千元	千燈三廢 人民幣千元
收益	184,375	222,840
開支	(123,017)	(175,635)
年內溢利及全面收益總額	61,358	47,205
非控股權益應佔全面收益總額	12,272	23,130
向非控股權益支付股息	4,000	24,500
來自以下活動的現金流量：		
經營活動	71,025	54,708
投資活動	(14,083)	(7,065)
融資活動	(56,081)	(51,200)

19. 於聯營公司的權益

	於2020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於2019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2019年1 月1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分佔淨資產	172,178	142,081	192,150
商譽	24,800	24,800	24,800
	196,978	166,881	216,950

於報告期末的重大聯營公司的詳情如下：

聯營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地點及 註冊成立地點	註冊資本	本集團所持已發行/ 註冊資本價值比例		主要業務
			直接	間接	
深圳市萊索思環境技術有限公司 (「深圳萊索思」)	中國深圳	人民幣35百萬元	49.00%	-	環境保護
歐晟綠色燃料(揭陽)有限公司 (「歐晟綠色」)	中國揭陽	人民幣218百萬元	37.10%	-	廢物處置處理
福建興業東江環保科技有限公司 (「興業東江」)	中國福建	人民幣100百萬元	42.50%	-	廢物處置處理
江蘇蘇全固體廢物處置有限公司 (「江蘇蘇全」)	中國江蘇	人民幣50百萬元	-	31.00%	廢物處置處理
東莞市豐業固體廢物處理有限公司 (「東莞豐業」)	中國東莞	人民幣125百萬元	20.00%	-	廢物處置處理

上述所有聯營公司在綜合財務報表中均採用權益法入賬。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



19. 於聯營公司的權益(續)

與聯營公司的關係

上述聯營公司均經營與本集團同行業的環保及工業廢物處理業務，以擴大本集團在該行業的市場份額。

投資公允價值

上述聯營公司為私營公司，投資並無市場報價。

個別重大聯營公司的財務資料

本集團各重大聯營公司的財務資料概要載列如下，即聯營公司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編製的財務報表所顯示的金額，並經本集團就權益會計法作出調整，包括任何會計政策差異及公允價值調整。

於2020年12月31日

	歐晟綠色 人民幣千元	興業東江 人民幣千元
<i>總額</i>		
流動資產	113,191	55,556
非流動資產	618,075	301,337
流動負債	(122,119)	(15,433)
非流動負債	(412,192)	(188,933)
股權	196,955	152,527
<i>對賬</i>		
股權總額	196,955	152,527
本集團的所有權權益	37.10%	42.50%
本集團分佔的股權	73,070	64,824



19. 於聯營公司的權益(續)

個別重大聯營公司的財務資料(續)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

	歐晟綠色 人民幣千元	興業東江 人民幣千元
總額		
收益	78,135	87,464
對賬		
年內溢利(虧損)及全面收益(虧損)總額	(1,613)	20,666
本集團的所有權權益	37.10%	42.50%
分佔業績	(598)	8,783

於2019年12月31日(未經審核)

	歐晟綠色 人民幣千元	興業東江 人民幣千元
總額		
流動資產	44,210	77,298
非流動資產	528,523	319,136
流動負債	(106,621)	(51,632)
非流動負債	(317,544)	(212,941)
股權	148,568	131,861
對賬		
股權總額	148,568	131,861
本集團的所有權權益	37.10%	42.50%
本集團分佔的股權	55,118	56,041
抵銷本集團與聯營公司之間交易的收益或虧損	-	(192)
權益賬面值	55,118	55,849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



19. 於聯營公司的權益(續)

個別重大聯營公司的財務資料(續)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未經審核)

	歐晟綠色 人民幣千元	興業東江 人民幣千元
總額		
收益	51,790	101,724
對賬		
年內溢利(虧損)及全面收益(虧損)總額	(775)	35,324
本集團的所有權權益	37.10%	42.50%
分佔業績	(287)	15,013

個別非重大聯營公司的財務資料

下表列示本集團採用權益法核算的個別非重大聯營公司的賬面值總額及本集團分佔聯營公司的業績。

	於2020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於2019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權益的賬面值	34,284	31,114

	截至2020年 12月31日止 年度 人民幣千元	截至2019年 12月31日止 年度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本集團分佔以下項目：		
年內虧損及年內全面虧損總額	(7,638)	(15,659)

未確認分佔聯營公司虧損

於2020年12月31日，概無未確認分佔聯營公司虧損(2019年：零)。

聯營公司的或然負債

於2020年12月31日，本集團並無就其於聯營公司中的權益產生任何或然負債(2019年：零)。

20. 於合營企業的權益

	於2020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於2019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2019年 1月1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分佔淨資產	95,156	85,869	86,511

於報告期末的合營企業詳情如下：

合營企業名稱	主要營業地點及 註冊成立地點		本集團所持已發行/ 註冊資本價值比例		主要業務
	註冊資本	直接	間接		
惠州東江威立雅環境服務有限公司 (「東江威立雅」)	中國惠州	人民幣60百萬元	50.00%	-	廢物處置處理
廣東安佳泰環保科技有限公司 (「廣東安佳泰」)	中國惠州	人民幣175百萬元	-	50.00%	廢物處置處理

上述合營企業在綜合財務報表中採用權益法入賬。

與合營企業的關係

東江威立雅及其附屬公司廣東安佳泰乃為從事廢物處置處理行業而成立。其為在危廢處理產業上近距離提升的戰略舉措。相關股權轉讓及工商登記變更手續已於2015年7月完成。於報告期末，本公司持有東江威立雅50%的股權及50%的表決權。

投資公允價值

上述合營企業為私營公司，投資並無市場報價。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



20. 於合營企業的權益(續)

個別重大合營企業的財務資料

本集團上述合營企業的財務資料概要載列如下，即合營企業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編製的財務報表所顯示的金額，並經本集團就權益會計法作出調整，包括任何會計政策差異及公允價值調整。

於2020年12月31日

	東江威立雅 及其附屬公司 人民幣千元
總額	
流動資產	90,007
非流動資產	332,588
流動負債	(149,153)
非流動負債	(27,361)
非控股權益	(55,769)
東江威立雅股東應佔股權	190,312
上述包括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36,932
流動金融負債*	25,000
非流動金融負債	27,361
* 不包括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及撥備。	
對賬	
股權總額	190,312
本集團的所有權權益	50%
分佔淨資產	95,156

20. 於合營企業的權益(續)

個別重大合營企業的財務資料(續)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

	東江威立雅及其附屬公司 人民幣千元
總額	
收益	292,831
從合營企業收取的股息	10,000
對賬	
年內溢利及全面收益總額	38,574
本集團的所有權權益	50%
分佔業績	19,287
上述包括：	
折舊及攤銷	15,342
利息收入	188
利息開支	1,041
所得稅開支	7,712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



20. 於合營企業的權益(續)

個別重大合營企業的財務資料(續)

於2019年12月31日(未經審核)

		東江威立雅 及其附屬公司 人民幣千元
總額		
流動資產		120,150
非流動資產		311,395
流動負債		(169,176)
非流動負債		(32,771)
非控股權益		(57,860)
東江威立雅股東應佔股權		171,738
上述包括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65,554
流動金融負債*		25,000
非流動金融負債		32,771
* 不包括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及撥備。		
對賬		
股權總額		171,738
本集團的所有權權益		50%
分佔淨資產		85,869



20. 於合營企業的權益(續)

個別重大合營企業的財務資料(續)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未經審核)

東江威立雅及其附屬公司 人民幣千元	
總額	
收益	341,706
從合營企業收取的股息	7,499
對賬	
年內溢利及全面收益總額	17,248
本集團的所有權權益	50%
本集團分佔溢利	8,624
抵銷本集團與合營企業之間交易的收益或虧損	(1,767)
分佔業績	6,857
上述包括：	
折舊及攤銷	17,245
利息收入	155
利息開支	925
所得稅開支	1,938

未確認分佔合營企業虧損

於2020年12月31日，概無未確認分佔合營企業虧損(2019年：零)。

合營企業的或然負債

於2020年12月31日，本集團並無就其於合營企業中的權益產生任何或然負債(2019年：零)。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



21. 其他非流動資產

	附註	於2020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於2019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2019年 1月1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就建造設備作出的預付款項		76,786	90,257	179,253
就收購成本作出的預付款項	21(a)	-	24,500	17,500
		76,786	114,757	196,753

21(a) 結餘指根據往年買賣協議預付附屬公司非控股權益的收購成本。本集團已於往年就收購支付部分代價共計人民幣24,500,000元。董事認為，該附屬公司已於本年度解散，因此，該款項並已全數撇除。

22. 存貨

	附註	於2020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於2019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2019年 1月1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在途貨品		3,754	2,871	6,235
原材料		197,785	220,195	209,304
半成品		-	-	2,856
成品		50,644	63,188	69,509
低值易耗品		12,409	11,777	12,085
工程建築材料		4,881	3,929	180
		269,473	301,960	300,169
撇減至可變現淨值淨額	22(a)	(2,368)	(2,247)	(463)
		267,105	299,713	299,706

22(A) 撇減至可變現淨值的存貨變動

除人民幣130,397,000元(2019年：人民幣136,100,000元)的存貨按公允價值減銷售成本後列賬外，存貨按成本與可變現淨值的較低者列賬。

於年內確認為開支的存款成本中人民幣121,000元(2019年：人民幣1,784,000元)為撇減存貨至可變現淨值的淨額。

23. 應收貸款

	附註	於2020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於2019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2019年 1月1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放貸業務的應收貸款	23(a)	128,290	162,490	374,090
減：虧損撥備	23(b)	(2,566)	(2,260)	(1,462)
		125,724	160,230	372,628

23(A) 應收貸款性質

年末應收貸款指本公司附屬公司匯圓小貸授出的多種小額信貸的未收回貸款結餘。

賬面值採用15%至22% (2019年：15%至22%)的實際年利率釐定，還款期限為固定，介乎12至36個月 (2019年：12至36個月)。於報告期末，約人民幣122,000,000元 (2019年：人民幣156,000,000元)的應收貸款以借款人的物業作抵押，預計借款人將在1年內結清。

應收貸款按發票日期的賬齡分析概述如下：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1年內	-	3,600
1至2年	2,600	72,800
2至3年	72,200	49,490
超過3年	53,490	36,600
	128,290	162,490

就賬面淨額約為人民幣128,290,000元 (2019年：人民幣162,490,000元)的應收貸款而言，該等應收貸款抵押物的公允價值可客觀確定足以覆蓋貸款餘額的未償還金額。

23(B) 應收貸款的虧損撥備

本集團根據信貸風險特徵，參照中國銀行業監督管理委員會的中國貸款風險分類指引，將其應收貸款分類為正常、關注、次級、可疑及損失，並根據按揭變現及違約風險，按照未來12個月或整個存續期的預期信貸虧損率計算預期信貸虧損。

有關本集團面臨的信貸風險及應收貸款的虧損撥備的資料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42(b)。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



24. 貿易應收款項及合同資產

	附註	於2020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於2019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2019年 1月1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貿易應收款項				
來自第三方		423,513	319,846	334,160
來自政府		486,203	535,474	345,060
來自合營企業	24(b)	43,294	28,911	10,992
來自聯營公司	24(b)	6,929	27,701	69,240
來自同系附屬公司	24(b)	4,134	940	2,304
	24(a)	964,073	912,872	761,756
減：虧損撥備	42(b)	(25,250)	(18,936)	(19,248)
		938,823	893,936	742,508
減：貿易應收款項的非即期部分		(9,058)	(8,962)	(48,736)
		929,765	884,974	693,772
應收票據	24(c)	117,691	82,321	62,109
合同資產				
政府建設項目		97,753	99,246	70,574
水處理項目		-	19,346	26,822
		97,753	118,592	97,396
減：虧損撥備	42(b)	-	(676)	(1,692)
	24(d)	97,753	117,916	95,704
		1,145,209	1,085,211	851,585

有關本集團面臨的信貨風險及貿易應收款項及合同資產的虧損撥備的資料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42(b)。

於2020年12月31日，預期將於超過12個月後收回的貿易應收款項為人民幣360,615,000元(2019年：人民幣364,775,000元)。

授予第三方的信貨期一般介乎30天至90天。授予政府的信貨期視乎已簽訂協議的條款而定。



24. 貿易應收款項及合同資產(續)

24(A) 貿易應收款項

貿易應收款項按發票日期的賬齡分析概述如下：

	於2020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於2019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90天內	337,524	354,129
91至180天	111,416	49,689
181至365天	119,591	144,279
1至2年	183,069	145,247
2至3年	106,875	55,334
超過3年	105,598	164,194
	964,073	912,872

結餘為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範圍內的來自客戶合同的貿易應收款項。於2020年12月31日，已就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範圍內的來自客戶合同的貿易應收款項確認減值虧損人民幣25,250,000元(2019年：人民幣18,936,000元)。

24(B) 來自合營企業、聯營公司及同系附屬公司的貿易應收款項

來自合營企業、聯營公司及同系附屬公司的貿易應收款項為無抵押、免息及無固定還款期限。於報告期末，概無就未償還款項作出撥備。

24(C) 應收票據

應收票據為於報告期末餘下期限在180日內的銀行承兌票據。

24(D) 合同資產

年內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範圍內的客戶合同下的合同資產的變動(不包括同一年度內發生增減所引起的變動)如下：

	截至2020年 12月31日止年度 人民幣千元	截至2019年 12月31日止年度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年初	117,916	95,704
確認收益	29,983	63,729
轉撥至貿易應收款項	(50,822)	(42,533)
撥回虧損撥備	676	1,016
於報告期末	97,753	117,916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



25.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於2020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於2019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2019年 1月1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應收代價	25(a)	138,468	138,468	137,218
預付款項		33,947	45,139	43,155
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來自第三方	25(b)	154,676	164,097	183,609
來自政府	25(c)	58,858	50,277	85,899
來自同系附屬公司	25(d)	780	10,934	8,339
其他應收稅項		160,331	120,934	103,867
		547,060	529,849	562,087
減：虧損撥備	42(b)	(195,884)	(156,926)	(80,411)
		351,176	372,923	481,676

25(A) 應收代價

結餘為出售清遠市東江環保技術有限公司(「清遠東江」)及啟迪再生資源科技發展有限公司(「啟迪公司」)所產生的代價人民幣37,990,000元及與原附屬公司往來款人民幣100,478,000元。該等應收款項賬齡超過3年，且已於報告期末全額計提虧損撥備。

25(B) 來自第三方的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該等款項主要為向施工方支付的建設項目保證金，在項目完成後可以退還。有關本集團面臨的信貸風險以及來自第三方的存款及其他應收款項的虧損撥備資料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42(b)。

25(C) 來自政府的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該等款項主要為支付予地方政府部門的法定保證金，在項目完成後可以退還。

25(D) 來自同系附屬公司的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該等款項為無抵押、免息及無固定還款期。於報告期末，概無就未償還款項作出撥備。



26.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於2020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於2019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2019年 1月1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銀行的現金及定期存款	403,355	1,034,490	1,028,991
於其他金融機構的現金(附註41(iv))	250,224	62,254	-
於銀行及其他金融機構的現金及 定期存款	653,579	1,096,744	1,028,991
已抵押存款(附註26(a))	8,078	8,017	25,078
	661,657	1,104,761	1,054,069

存放於銀行及其他金融機構的現金按每日存款利率的浮動利率賺取利息。

26(A) 已抵押存款

本集團已將存款抵押以為銀行授予本集團的銀行承兌票據提供抵押(附註24(c))。

27. 貿易應付款項

	附註	於2020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於2019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2019年 1月1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貿易應付款項				
應付予第三方	27(b)	715,651	677,027	557,985
應付予聯營公司	27(c)	10,948	4,962	-
應付予合營企業	27(c)	2,696	3,683	373
應付予同系附屬公司	27(c)	672	219	-
	27(a)	729,967	685,891	558,358
應付票據		-	100,360	150,000
		729,967	786,251	708,358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



27. 貿易應付款項(續)

27(A) 貿易應付款項

貿易應付款項按發票日期的賬齡分析如下：

	於2020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於2019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90天內	542,471	443,765
91至180天	17,763	78,561
181至365天	79,637	80,189
1至2年	58,979	58,227
2至3年	11,884	19,293
超過3年	19,233	5,856
	729,967	685,891

27(B) 應付第三方的貿易應付款項

本集團從其一般貿易債權人獲得30至90天的信貸期。對於建設項目，本集團獲授的信貸期乃由雙方於個別建造協議中協定。

27(C) 應付聯營公司／合營企業／同系附屬公司款項

有關款項為無抵押、免息及無固定還款期限。

28. 合同負債

年內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範圍內的客戶合同下的合同負債的變動(不包括同一年度內發生增減所引起的變動)如下：

	截至2020年 12月31日 止年度 人民幣千元	截至2019年 12月31日 止年度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年初	169,267	151,968
預收款項	121,740	141,154
確認為收益	(159,092)	(123,855)
於報告期末	131,915	169,267



28. 合同負債(續)

未履行或部分未履行的履約責任

於2020年12月31日未履行(或部分未履行)的部分履約責任(2019年:部分)是原預期期限為一年或一年以下的合同的一部分。考慮到本集團採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第121(a)段的實際權宜之計,故並無披露分配予該等履約責任的交易價格。

於2020年12月31日分配予未履行(或部分未履行)的餘下履約責任的交易價格如下:

	於2020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於2019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確認收益的預期時間 1年內	71,883	242,638

29. 其他應付款項

附註	於2020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於2019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2019年 1月1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已收按金	27,122	28,133	21,790
就收購附屬公司作出的 預付款項	29(a) 6,266	47,696	30,362
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	29(b) 136,985	98,606	168,869
應付僱員福利	59,769	80,092	82,754
應付增值稅	19,171	18,069	30,744
其他應付稅項	9,004	8,958	11,711
	258,317	281,554	346,230
減: 非即期部分	(337)	(2,958)	(4,435)
	257,980	278,596	341,795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



29. 其他應付款項(續)

29(A) 收購附屬公司的應付代價

結餘為過往年度收購附屬公司的應付代價。年內，本公司經與交易對手方協商後，將收購佛山富龍的應付代價人民幣24,000,000元撥回(附註17(a))。

29(B) 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

該款項主要為建設成本、法律及專業費用及交通費的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

30. 計息借款

	於2020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於2019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2019年 1月1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銀行貸款：			
有抵押	808,558	703,645	431,812
無抵押	1,607,910	1,739,672	1,659,484
	2,416,468	2,443,317	2,091,296
其他貸款：			
有抵押	16,430	-	-
無抵押	200,000	150,000	260,000
	216,430	150,000	260,000
	2,632,898	2,593,317	2,351,296

計息銀行借款的到期情況及基於貸款協議所載的預定付款日期(不考慮任何按要求還款條款的影響)的到期金額分析如下：

	於2020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於2019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2019年 1月1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即期部分	1,971,310	1,823,658	1,915,497
非即期部分	661,588	769,659	435,799
	2,632,898	2,593,317	2,351,296

計息借款人民幣161,468,000元(2019年：人民幣79,492,000元)的條款中有條款賦予放貸人凌駕性權利以絕對酌情在無需通知或發出少於12個月通知的情況下要求還款，故即使董事預期放貸人不會行使其要求還款的權利，有關借款仍被歸類為流動負債。

30. 計息借款(續)

本集團的有抵押銀行借款由以下資產作抵押：

	於2020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於2019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物業、廠房及設備	363,720	202,989
土地使用權	185,502	141,692
在建工程	94,353	217,113
貿易應收款項	690	7,262

若干無抵押銀行貸款由本集團實體之間的公司擔保安排保障。

有抵押其他貸款以賬面值為人民幣149,253,000元(二零一九年：零)的物業、廠房及設備作抵押。

無抵押其他貸款由本集團實體之間的公司擔保安排保障。

部分銀行信貸須遵守與金融機構貸款安排中常見的若干財務比率有關的契諾。倘本集團違反有關契諾，則已提取之貸款須按要求償還。

本集團定期監察其遵守該等契諾的情況及定期貸款的還款期，並認為只要本集團繼續符合該等規定，有關銀行不大可能行使其酌情權要求還款。本集團對流動資金風險的財務管理的進一步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42(c)。於報告期內，並無違反有關提取信貸的契諾(2019年：無)。

計息借款的加權平均實際利率為每年4.50%(2019年：5.27%)。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



30. 計息借款(續)

本集團總借款的賬面值按類別分析如下：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按定息	2,025,185	2,366,000
按浮息	607,713	227,317
	2,632,898	2,593,317

有抵押銀行貸款按固定利率3.00%至4.75%(2019年：3.00%至4.75%)及貸款最優惠利率上調／下調0.10%至0.37%(2019年：貸款最優惠利率上調／下調0.10%至0.37%)計息。有抵押銀行貸款的到期期限介乎1至10年(2019年：1至11年)。

無抵押銀行貸款按固定利率2.05%至4.35%(2019年：3.69%至6.05%)及貸款最優惠利率上調／下調0.04%至0.25%(2019年：貸款最優惠利率上調／下調0.04%至0.25%)計息。無抵押銀行貸款的到期期限介乎1至13年(2019年：1至14年)。

有抵押其他貸款按貸款最優惠利率下調0.3%(2019年：零)的浮動利率計息並須於2025年11月25日償還。無抵押其他貸款按固定利率3.30%至4.13%(2019年：4.35%)計息，並分別須於2021年2月21日及2021年7月20日償還。按固定利率3.30%計息的貸款已於到期日2021年2月20日悉數償還。

計息借款以以下貨幣計值：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人民幣	2,632,526	2,585,759
港元	372	7,558
	2,632,898	2,593,317

本集團的外幣風險及利率風險討論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42。



31. 應付債券

		於2020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於2019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2019年 1月1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附註			
中期票據	31(a)	612,238	-	-
綠色債券	31(b)	-	595,002	623,134
廣發恒進—廣晟東江環保虎 門綠源PPP項目資產支持 專項計劃	31(c)	-	268,582	279,674
公司債券		-	-	358,922
		612,238	863,584	1,261,730

債券賬面值的償還情況如下：

	於2020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於2019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2019年 1月1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1年內	12,800	863,584	358,922
超過1年	599,438	-	902,808
	612,238	863,584	1,261,730

31(A) 中期票據

本公司於2020年5月11日完成第一期中期票據(「中期票據」)的發行，中期票據的發行規模為人民幣600,000,000元，年利率為3.2%，於2023年5月12日到期，並須按年付息。

有關發行中期票據的進一步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2020年5月13日的公告。

31(B) 綠色債券

根據《東江環保股份有限公司2017年面向合格投資者公開發行綠色公司債券(第一期)募集說明書》(「綠色債券」)中相關條款的要求，綠色債券的發行規模為人民幣600,000,000元，預期收益率為4.9%，於2020年3月10日到期，須每半年付息，實際利率為5.04%。本公司已於2020年3月10日償還綠色債券的本金及相關利息。綠色債券於同日摘牌。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



31. 應付債券(續)

31(C) 廣發恆進-廣晟東江環保虎門綠源PPP項目資產支持專項計劃

附屬公司虎門綠源於2017年3月15日成立「廣發恆進-廣晟東江環保虎門綠源PPP項目資產支持專項計劃」(「該計劃」)，包括優先01檔至優先05檔優先級資產支持證券和次級資產支持證券。優先級資產支持證券由中國民生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全額認購。虎門綠源就該計劃實際收到的資金為人民幣320,000,000元。

資產支持證券的明細如下：

- 虎門綠源01發行規模為人民幣41,000,000元，預期收益率為4.15%，到期日為2020年3月21日，按半年償付本息，實際利率為5.214%；
- 虎門綠源02，發行規模為人民幣49,000,000元，預期收益率為4.15%，到期日為2023年3月21日，按半年償付本息，實際利率為5.214%；
- 虎門綠源03，發行規模為人民幣58,000,000元，預期收益率為4.15%，到期日為2026年3月21日，按半年償付本息，實際利率為5.214%；
- 虎門綠源04，發行規模為人民幣69,000,000元，預期收益率為4.15%，到期日為2029年3月21日，按半年償付本息，實際利率為5.214%；
- 虎門綠源05，發行規模為人民幣83,000,000元，預期收益率為4.15%，到期日為2032年3月21日，按半年償付本息，實際利率為5.214%。

本公司於2020年2月5日召開第六屆董事會第四十七次會議，通過了《關於提前終止該計劃的議案》。為優化本公司債務結構、降低融資成本，經審慎考慮後，本公司決定提前終止該計劃。



31. 應付債券(續)

應付債券的變動如下：

於2020年12月31日

債券名稱	發行日期	債券期限	發行金額 人民幣千元	年初結餘 人民幣千元	基於賬面值的 利息撥備 人民幣千元	溢價/折讓攤銷 人民幣千元	年內增加 (償還) 人民幣千元	年末結餘 人民幣千元
中期票據	2020-05-12	3年	600,000	-	12,800	(562)	600,000	612,238
綠色債券	2017-03-10	3年	600,000	595,002	5,689	837	(601,528)	-
虎門綠源01	2017-03-15	3年	41,000	6,862	-	-	(6,862)	-
虎門綠源02	2017-03-15	6年	49,000	49,489	-	-	(49,489)	-
虎門綠源03	2017-03-15	9年	58,000	58,585	-	-	(58,585)	-
虎門綠源04	2017-03-15	12年	69,000	69,736	-	-	(69,736)	-
虎門綠源05	2017-03-15	15年	83,000	83,910	-	-	(83,910)	-
總計			1,500,000	863,584	18,489	275	(270,110)	612,238

應付債券的變動如下：

於2019年12月31日(未經審核)

債券名稱	發行日期	債券期限	發行金額 人民幣千元	年初結餘 人民幣千元	基於賬面值的 利息撥備 人民幣千元	溢價/ 折讓攤銷 人民幣千元	年內增加 (償還) 人民幣千元	年末結餘 人民幣千元
中期票據	2017-03-10	3年	600,000	623,134	30,984	1,172	(60,288)	595,002
虎門綠源01	2017-03-15	3年	41,000	17,909	603	2,996	(14,646)	6,862
虎門綠源02	2017-03-15	6年	49,000	49,498	2,064	-	(2,073)	49,489
虎門綠源03	2017-03-15	9年	58,000	58,595	2,444	-	(2,454)	58,585
虎門綠源04	2017-03-15	12年	69,000	69,748	2,907	-	(2,919)	69,736
虎門綠源05	2017-03-15	15年	83,000	83,924	3,497	-	(3,511)	83,910
2014年 公司債券	2014-08-01	5年	350,000	358,922	3,485	-	(362,407)	-
總計			1,250,000	1,261,730	45,984	4,168	(448,298)	863,584

32. 應付控股股東款項

應付控股股東款項人民幣320,637,000元(2019年：人民幣436,745,000元)為無擔保，參照中國人民銀行貸款最優惠利率(2019年：貸款最優惠利率)計息，並須於2021年6月20日償還。結餘人民幣110,000,000元(2019年：零)為無抵押，按固定年利率3.3%(2019年：零)計息，並須於2021年2月21日償還。於2021年2月21日到期的貸款已於2021年2月18日悉數償還。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



33. 撥備

	截至2020年 12月31日止年度 人民幣千元	截至2019年 12月31日止年度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年初	-	-
增加	27,734	-
於報告期末	27,734	-

於報告期末，該金額為本集團為被告的法律案件的撥備。

本集團已於2016年4月與啟迪公司就出售附屬公司清遠東江訂立股權轉讓協議。鑑於對清遠東江在2015年的廢棄電器技術審查(「拆解審查」)仍需審批，清遠東江已於2019年10月向相關監管部門取得審核意見，對拆解審查的數量及類型開展自查。本集團與啟迪公司已於2020年1月22日達成結論，包括促進拆解審查的進展及對潛在損失的重新評估。

於2020年，本集團已收到上海仲裁委員會發出的(2020)滬仲安字第3835號仲裁通知書，據此，啟迪公司已就與本集團就股權轉讓協議的爭議向上海仲裁委員會提出仲裁申請，且上海仲裁委員會已受理該申請，可能須向啟迪公司支付賠償金人民幣28,973,000元加相關利息。上述交易的進一步詳情分別載於本集團於2020年1月23日及2020年12月4日的公告。

董事認為，有關股權轉讓協議的爭議的可能潛在損失將為賠償金的本金額人民幣27,734,000元，且為2020年12月31日確認的撥備的最佳估計。



34. 遞延收入

年內遞延收入的變動如下：

	截至2020年 12月31日止年度 人民幣千元	截至2019年 12月31日止年度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年初	164,928	184,675
增加	11,850	16,674
確認為其他收入的金額(附註5)	(15,009)	(36,421)
於報告期末	161,769	164,928

政府補助主要指從地方政府收到的用於支持環保項目的款項及土地返回款。補助於相關資產可使用時或開始施工時(視乎補助的性質)於損益中攤銷。

補助於相關資產的預期可使用年期或相關資產的預期建設期內，在6個月至5年期間以每年等額分期方式撥入損益。

35. 遞延稅項

本集團的遞延稅項資產淨額於年內的變動如下：

	截至2020年 12月31日止年度 人民幣千元	截至2019年 12月31日止年度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年初	23,060	11,643
因業務合併而增加(附註39)	-	4,170
計入損益(附註8)	10,174	7,247
從投資物業轉撥至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物業、 廠房及設備產生的遞延稅項	(131)	-
於報告期末	33,103	23,060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



35. 遞延稅項(續)

於報告期末確認的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如下：

	於2020年12月31日		於2019年12月31日	
	資產 人民幣千元	負債 人民幣千元	資產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負債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加速折舊撥備	-	(961)	-	(1,080)
減速折舊撥備	1,193	-	1,166	-
投資物業公允價值變動	-	(18,978)	-	(14,284)
減值虧損	39,071	-	28,605	-
遞延收入	1,753	-	1,927	-
未變現集團內公司間銷售溢利	379	-	379	-
稅項虧損	1,814	-	1,838	-
其他	8,832	-	4,509	-
遞延稅項資產(負債)	53,042	(19,939)	38,424	(15,364)

產生自以下項目的未確認遞延稅項資產

	於2020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於2019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暫時性差異—折舊撥備	17,210
稅項虧損	432,040	308,940
	449,250	343,004

由於本集團不大可能有未來應課稅溢利可供利用，故並無就該等項目確認遞延稅項資產。

35. 遞延稅項(續)

產生自以下項目的未確認遞延稅項資產(續)

於報告期末，本集團在中國產生的以下未確認稅項虧損，可與附屬公司的未來稅收利潤相抵銷，最長可自稅項虧損產生年度起計五年。

	於2020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於2019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到期年度		
2020年	–	28,679
2021年	32,034	38,386
2022年	15,295	27,287
2023年	83,162	83,324
2024年	80,414	131,264
2025年	221,135	–
	432,040	308,940

36. 股本

	於2020年12月31日		於2019年12月31日	
	股份數目	人民幣千元	股份數目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法定：				
每股面值人民幣1元的普通股	879,267,102	879,267	879,267,102	879,267
已發行及繳足：				
於年初	879,267,102	879,267	887,100,102	887,100
購回股份	–	–	(7,833,000)	(7,833)
於報告期末	879,267,102	879,267	879,267,102	879,267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



36. 股本(續)

本公司於2018年12月14日召開第六屆董事會第二十五次會議及第六屆監事會第十六次會議審議通過了《關於回購註銷2016年限制性股票激勵計劃限制性股票的議案》，並已經由本公司2019年第一次臨時股東大會、2019年第一次A股類別股東會及2019年第一次H股類別股東會審議通過。鑑於《東江環保股份有限公司2016年限制性股票激勵計劃(草案修訂稿)》項下授予的激勵對象合計24人已不符合當期解鎖的股權激勵資格，本公司決定對其所持的限制性股票合計1,138,000股進行回購註銷。以上1,138,000股股份已於2019年4月8日在中國證券登記結算有限責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完成回購註銷手續。

本公司於2019年3月28日召開第六屆董事會第三十四次會議及第六屆監事會第十七次會議審議通過了《關於回購註銷2016年限制性股票激勵計劃限制性股票的議案》，並已經由公司2019年度股東大會、2019年第二次A股類別股東會及2019年第二次H股類別股東會審議通過。因此，本公司對《激勵計劃》項下首次授予及預留部分股權激勵對象所持已獲授但尚未解鎖的限制性股票合計6,695,000股予以回購註銷。以上6,695,000股股份於2019年6月27日在中國證券登記結算有限責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完成回購註銷手續。

37. 儲備

(a) 資本儲備

		於2020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於2019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2019年 1月1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股份溢價	(i)	416,992	416,992	476,932
庫存股份儲備	(ii)	-	-	(67,773)
其他資本儲備	(iii)	48,456	21,721	21,721
		465,448	438,713	430,880



37. 儲備(續)

(a) 資本儲備(續)

(i) 股份溢價

結餘為扣除發行開支後的股份發行溢價。本公司按法定程序報經批准採用收購本公司股票方式減資的，按註銷股票面值總額減少股本，購回股票支付的價款(含交易費用)與股票面值的差額調整股東權益。超過面值總額的部分，應計入股份溢價，而低於面值總額的部分，應依次沖減股份溢價、盈餘儲備和未分配利潤。

(ii) 庫存股份儲備

本公司回購的股份在註銷或者轉讓之前，作為庫存股管理。回購股份的全部支出轉作庫存股成本。庫存股轉讓時，轉讓收入高於庫存股成本的部分，增加股份溢價，低於庫存股成本的部分，依次沖減股份溢價、盈餘儲備及未分配利潤。因實行股權激勵計劃回購本公司股份的，在回購時，按照回購股份的全部支出作為庫存股處理，同時進行備查登記以供日後參考。

(iii) 其他資本儲備

結餘指因收購非控股權益而產生的金額。此乃與非控股權益交易的儲備，乃根據綜合財務報表附註40所載就本集團於附屬公司的所有權權益變動(不會導致控制權變動)所採納的會計政策處理。

(b) 法定儲備

		於2020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於2019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2019年 1月1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附註			
盈餘儲備	(i)	236,849	219,355	202,916
一般風險撥備	(ii)	5,611	5,611	5,611
		242,460	224,966	208,527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



37. 儲備(續)

(b) 法定儲備(續)

(i) 盈餘儲備

根據中國相關法規，若干中國附屬公司須將不少於除稅後溢利(按中國附屬公司根據中國會計法規編製的法定財務報表所呈報)10%的金額撥入盈餘儲備。倘累積的一般儲備達到相關中國附屬公司註冊資本的50%，則附屬公司可能毋須再作任何撥付。轉入盈餘儲備必須在向股東分派股息前進行。經有關當局批准後，法定儲備可用於抵銷累計虧損或增加附屬公司的註冊資本，惟該發行後的結餘不得少於其註冊資本的25%。

(ii) 一般風險撥備

一般風險撥備指本公司附屬公司匯圓小貸作出的貸款風險撥備。本集團參照《金融企業準備金計提管理辦法》的要求，根據本集團期末未收回結餘按1.5%的比例計提一般風險貸款撥備，並參照該辦法中的要求進行財務處理。

(c) 物業重估儲備

設立物業重估儲備乃為處理從物業、廠房及設備轉入以公允價值計量的投資物業之日重估所產生的盈餘或虧損。

(d) 匯兌儲備

本集團的匯兌儲備包括換算中國境外業務的財務報表所產生的所有匯兌差額。該儲備乃根據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所載之會計政策處理。



37. 儲備(續)

(e) 其他儲備

根據財政部及安全監督總局印發的《企業安全生產費用提取和使用管理辦法》(財企[2012]16號)的規定，附屬公司千燈三廢、龍崗東江、沿海固廢及沃森環保採取超額累退方式逐月提取安全生產費。

(f) 可分派儲備

於報告期內本公司根據有關法規計算可以股息分派之儲備為人民幣1,384,773,000元(2019年：人民幣1,359,221,000元)。此外，本公司無股份溢價賬可透過資本化發行分派。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



38. 其他現金流量資料

(a) 營運所得現金

	於2020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於2019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除稅前溢利	401,720	524,405
利息收入	(11,394)	(16,392)
利息開支	166,781	192,207
折舊及攤銷	486,222	407,905
遞延政府補助攤銷	(15,009)	(36,421)
貿易應收款項、應收貸款及其他應收款項 虧損撥備淨額	45,095	75,870
商譽減值虧損	34,535	38,996
存貨撇減淨值	121	1,784
物業、廠房及設備減值虧損撥回	(54)	–
無形資產減值虧損撥回	(22)	–
出售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的收益	–	(65)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收益	(19,338)	(661)
投資物業公允價值變動收益	(13,547)	(8,894)
出售無形資產的虧損	–	112
其他非流動資產撇銷	24,500	–
重新計量股權的收益	–	(7,245)
註銷附屬公司的收益	(3)	(141)
分佔聯營公司業績	(547)	933
分佔合營企業業績	(19,287)	(6,857)
營運資金變動：		
存貨	32,487	3,545
應收貸款	34,200	211,600
貿易應收款項及合同資產	(65,799)	(189,959)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17,337)	43,143
其他非流動資產	13,471	81,996
貿易應付款項	(56,284)	51,596
合同負債	(37,352)	17,299
遞延收入	11,850	16,674
已抵押存款	(61)	17,061
其他應付款項	171,108	(17,170)
經營所得款項	1,166,056	1,401,321

38. 其他現金流量資料(續)

(b) 融資活動產生的負債變動

本集團融資活動產生的負債變動詳情如下：

	計息借款 人民幣千元	租賃負債 人民幣千元	應付債券 人民幣千元	應付控股 股東款項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					
於年初	2,593,317	16,511	863,584	436,745	3,910,157
利息開支	144,274	906	18,489	3,112	166,781
融資活動現金流入(流出)：					
來自計息借款、應付債券及 應付控股股東款項的所得款項	1,800,058	-	599,438	126,197	2,525,693
償還計息借款、應付債券及 應付控股股東款項	(1,753,312)	-	(851,414)	(70,178)	(2,674,904)
償還租賃負債	-	(10,529)	-	-	(10,529)
已付利息	(151,439)	-	(17,859)	(3,112)	(172,410)
非現金交易：					
抵銷視作出售附屬公司的 代價(附註38(c))	-	-	-	(62,127)	(62,127)
從其他應付款項重新分配	-	5,144	-	-	5,144
於報告期末	2,632,898	12,032	612,238	430,637	3,687,805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



38. 其他現金流量資料(續)

(b) 融資活動產生的負債變動(續)

	計息借款 人民幣千元	租賃負債 人民幣千元	應付債券 人民幣千元	應付控股 股東款項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					
(未經審核)					
於年初	2,351,296	20,321	1,261,730	-	3,633,347
利息開支	145,320	903	45,984	-	192,207
融資活動現金流入(流出)：					
來自計息借款、應付債券及 應付控股股東款項的所得款項	2,214,258	-	-	432,140	2,646,398
償還計息借款、應付債券及 應付控股股東款項	(2,059,773)	-	(410,821)	-	(2,470,594)
償還租賃負債	-	(4,713)	-	-	(4,713)
已付利息	(145,164)	-	(33,309)	-	(178,473)
業務收購產生的現金流量淨額	87,380	-	-	-	87,380
非現金交易：					
從其他應付款項重新分配	-	-	-	4,605	4,605
於報告期末	2,593,317	16,511	863,584	436,745	3,910,157

(c) 非現金交易

本集團通過抵銷無抵押債務人民幣62,127,000元而視作出售其於一間附屬公司的權益。詳情請參閱附註40。



39. 收購業務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收購事項(未經審核)

於2019年4月18日，本公司以現金代價人民幣63,900,000元收購佛山市富龍環保科技有限公司及其附屬公司(「佛山富龍集團」)的21%股權，其專注於從事廢物處置處理業務。於業務合併前，本公司已持有佛山富龍集團的30%股權。本集團預期將因業務合併開拓商機。本集團選擇按其於被收購方的可識別資產及負債的權益比例計量非控股權益。

以下概述已支付的代價、所收購的資產及所承擔的負債的金額，以及於收購日期確認的非控股權益的金額：

	人民幣千元
已轉讓總代價	63,957
業務合併前持有的股權公允價值	91,366
	155,323

	人民幣千元
所收購可識別資產及所承擔負債的確認金額：	
物業、廠房及設備	56,538
在建工程	139,592
使用權資產	63,742
遞延稅項資產	4,170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6,352
存貨	5,336
貿易應收款項	2,576
其他應收款項	10,779
貿易應付款項	(26,297)
其他應付款項	(93,871)
計息借款	(87,380)
應付所得稅	(180)
可識別淨資產總值	81,357
非控股權益	(39,865)
收購產生的商譽	113,831
	155,323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



39. 收購業務(續)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收購事項(續)

	人民幣千元
收購附屬公司的現金流量淨額：	
收購附屬公司所得現金淨額	6,352
已付代價	(63,957)
	(57,605)

本公司因按公允價值計量業務合併前持有的佛山富龍30%股權而確認收益人民幣7,245,000元。該收益已計入年內的綜合全面收益表的其他收益內。

40. 不會導致失去控制權的附屬公司所有權權益變動

	截至2020年 12月31日止年度 人民幣千元	截至2019年 12月31日止年度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從非控股權益收到(支付)的代價淨額	132,847	-
出售一間附屬公司的權益而並無失去控制權	(26,735)	-
於權益確認的差額	106,112	-

本集團於附屬公司的所有權權益的重大變動

於2020年9月，韶關再生資源(本公司的附屬公司)與廣晟集團訂立債轉股協議，據此，廣晟集團按人民幣1.28元/人民幣1元註冊資本的價格(合共人民幣62,127,000元)向韶關再生資源注資。緊隨債轉股後，本公司於韶關再生資源的持股比例100.00%攤薄至約92.03%。韶關再生資源仍為本集團的附屬公司，控制權並無發生變化。注資金額將通過抵銷韶關再生資源欠廣晟集團的無抵押債務人民幣62,127,000元的方式結算。交易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2020年9月11日的公告。

於2020年12月，廣晟集團(亦為本公司主要股東)已向現有附屬公司珠海市東江環保科技有限公司(「珠海東江」)注資人民幣70,200,000元人民幣。緊隨廣晟集團注資後，本公司於珠海東江的持股比例由100.00%攤薄至約74.31%。對珠海東江的控制權並無變動，其仍為本集團的附屬公司。



41. 關聯方交易

上市規則下的持續關連交易載於本年報重要事項一節。

(i) 除綜合財務報表其他內容所披露者外，本集團於年內的關聯方交易如下。

關係	交易性質	於2020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於2019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由本公司同一控股 股東控制的公司	服務收入	95,713	132,006
	銷售貨品	2,607	2,634
	服務費	(63,512)	(61,287)

(ii) 本集團主要管理人員(包括股東)的薪酬：

	於2020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於2019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薪金、津貼及其他短期福利	8,294	8,000
定額供款計劃供款	413	486
	8,707	8,486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



41. 關聯方交易(續)

- (iii) 於2018年10月15日，本公司與本公司聯營公司東莞豐業訂立公司擔保及財務協助框架協議，據此本公司應向該聯營公司提供總額不多於人民幣44,000,000元的公司擔保，該擔保將於2033年10月15日終止。

於2018年3月30日及2018年7月18日，本公司與本公司聯營公司興業東江訂立公司擔保及財務協助框架協議，據此本公司應向該聯營公司提供總額分別不多於人民幣150,000,000元及人民幣50,000,000元的公司擔保，擔保將分別於2025年3月29日及2024年10月17日終止。

有關上述交易的進一步詳情分別載於本公司日期分別為2018年10月25日及2018年1月17日的公告及通函。

- (iv) 於2019年1月23日，本公司與廣東省廣晟財務有限公司(「廣晟財務公司」)簽署《金融服務協議》，據此，廣晟財務公司將向本集團(包括其附屬公司)提供存款、結算及經中國銀行業監督管理委員會批准的可從事的其他金融業務。於2019年12月31日，本公司根據實際資金需求情況，存放於廣晟財務公司的存款餘額為人民幣250,224,000元(2019年：人民幣62,254,000元)(附註26)，來自廣晟財務公司的貸款餘額為人民幣216,430,000元(2019年：人民幣150,000,000元)(附註30)。本公司於廣晟財務公司的存款構成香港聯交所上市規則第14A章所界定的持續關連交易。



42. 金融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

金融工具類別

	於2020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於2019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按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扣除撥備)		
應收貸款	125,724	160,230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	1,056,514	976,257
存款及其他應收款項(不包括其他應收稅項)	156,898	206,850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661,657	1,104,761
	2,000,793	2,448,098
按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負債		
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	729,967	786,251
其他應付款項(不包括應付增值稅及其他稅項)	230,142	254,527
計息借款	2,632,898	2,593,317
應付債券	612,238	863,584
應付控股股東款項	430,637	436,745
租賃負債	12,032	16,511
	4,647,914	4,950,935

該等金融工具的主要目的是為本集團的業務籌集及維持融資。本集團擁有多種其他金融工具，如其他應收款項及其他應付款項，乃直接來自其業務活動。

本集團金融工具產生之主要風險為利率風險、信貸風險及流動資金風險。

本公司董事一般採取保守的風險管理策略，並將本集團所承受的風險限制在最低水平。本公司董事檢討及協定管理各項風險的政策(概述如下)，並管理及監察該等風險，以確保適時及有效地採取適當措施。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



42. 金融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續)

(a) 利率風險

本集團所面對的市場利率變動風險主要與本集團的銀行結餘及計息借款有關。銀行結餘及浮動利率計息借款使本集團面臨現金流量利率風險。就計息借款而言，本集團的政策是利用固定及浮動利率債務的組合管理其利息成本，並根據經濟環境和本集團的策略密切監控其利率風險以及固定利率和浮動利率借款的水平。

年內，本集團並無進行重大對沖活動以對沖現金流量及公允價值利率風險。於報告期末，本集團按固定利率計息的借款為2.1%至4.8%（2019年：3.0%至6.1%）。

於報告期末，若以港元（「港元」）及人民幣計值的銀行結餘及計息借款的利率分別上調／下調100（2019年：100）個基點，且所有其他變量保持不變，則本集團年內溢利及保留溢利將減少／增加人民幣6,086,000元（2019年：減少／增加人民幣6,109,000元）。

上述敏感度分析乃假設利率變動已於年內發生，並應用於年內存在的銀行結餘及計息借款的利率風險而釐定。以港元及人民幣計值的銀行結餘及計息借款分別增加或減少100（2019年：100）個基點，指管理層對直至下一報告年度末期間利率的合理可能變化的評估。分析按與2019年相同的基準進行。

(b) 信貸風險

於綜合財務狀況表確認的金融資產賬面值（已扣除減值虧損）代表本集團所面對的信貸風險，並無計及所持有的任何抵押品或其他信用增級的價值。

本集團於報告期末檢討每項個別金融資產的可收回金額，以確保就不可收回金額作出足夠的減值虧損。就此而言，本公司董事認為本集團之信貸風險已大幅降低。



42. 金融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續)

(b) 信貸風險(續)

貿易應收款項及合同資產

為降低信貸風險，本集團成立專門部門確定信貸額度、進行信貸審批，並執行其它監控程序以確保採取必要的措施回收過期債權。此外，本集團於每個資產負債表日審核每一單項應收款的回收情況，以確保就無法回收的款項計提充分的壞賬撥備。因此，本集團管理層認為本公司所承受的信貸風險已大幅降低。

本集團所面臨的信貸風險主要受各客戶個體特徵的影響。客戶經營所在行業和國家的違約風險對信貸風險也有影響，但影響程度較小。客戶的信貸質量乃根據廣泛的信貸評級及個人信貸額度評估而評估得出，此乃主要基於本集團自身的交易記錄。

於報告期末，本集團存在信貸風險集中的情況，乃因本集團貿易應收款項及合同資產總額中，最大未收回結餘及五大未收回結餘分別佔30%(2019年：35%)及47%(2019年：55%)。

本集團的客戶基礎由廣泛的客戶組成，而貿易應收款項及合同資產乃按共同風險特徵分類，代表客戶根據合同條款支付所有到期款項的能力。本集團採用簡化方法計算貿易應收款項及合同資產的預期信貸虧損，並根據於各報告日期的全期預期信貸虧損確認損失撥備，並根據其過往信貸虧損經驗，按債務人及經濟環境之特定前瞻性因素作出調整，建立撥備矩陣。撥備矩陣中各類別使用的預期虧損率乃根據過去兩年的實際信貸虧損經驗計算，並按當前及前瞻性因素作出調整，以反映收集過往數據期間的經濟狀況、當前狀況及本集團對應收款項預期年期內的未來經濟狀況的估計之間的差異。年內的估計方法或重大假設並無變動。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



42. 金融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續)

(b) 信貸風險(續)

貿易應收款項及合同資產(續)

有關貿易應收款項及合同資產的信貸風險及預期信貸虧損的資料以撥備矩陣概述如下。

於2020年12月31日

貿易應收款項

按到期日計算的賬齡	預期虧損率 %	賬面總值 人民幣千元	虧損撥備 人民幣千元	已出現 信貸減值	賬面淨值 人民幣千元
一般客戶					
逾期					
1年內	0.8%	327,633	2,695	否	324,938
1至2年	13.6%	18,562	2,517	否	16,045
2至3年	42.6%	8,063	3,432	否	4,631
超過3年	100%	10,134	10,134	是	-
		364,392	18,778		345,614
個別評估					
政府	0.0%	486,203	-	否	486,203
聯營公司、合營企業及 同系附屬公司	0.0%	54,357	-	否	54,357
建設項目	0.0%	50,020	-	否	50,020
其他	71.1%	9,101	6,472	是	2,629
		599,681	6,472		593,209
		964,073	25,250		938,823

合同資產

按到期日計算的賬齡	預期虧損率 %	賬面總值 人民幣千元	虧損撥備 人民幣千元	已出現 信貸減值	賬面淨值 人民幣千元
逾期1年內	0.0%	97,753	-	否	97,753

42. 金融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續)

(b) 信貸風險(續)

貿易應收款項及合同資產(續)

於2019年12月31日(未經審核)

貿易應收款項

按到期日計算的賬齡	預期虧損率 %	賬面總值 人民幣千元	虧損撥備 人民幣千元	已出現 信貸減值	賬面淨值 人民幣千元
一般客戶					
逾期					
1年內	0.5%	230,963	1,155	否	229,808
1至2年	6.1%	16,997	1,037	否	15,960
2至3年	43.7%	4,083	1,784	否	2,299
超過3年	100.0%	8,488	8,488	是	-
		260,531	12,464		248,067
個別評估					
政府	0.0%	535,474	-	否	535,474
聯營公司、合營企業及 同系附屬公司	0.0%	57,552	-	否	57,552
建設項目	0.0%	50,214	-	否	50,214
其他	71.1%	9,101	6,472	是	2,629
		652,341	6,472		645,869
		912,872	18,936		893,936

合同資產

按到期日計算的賬齡	預期虧損率 %	賬面總值 人民幣千元	虧損撥備 人民幣千元	已出現 信貸減值	賬面淨值 人民幣千元
逾期1年內	0.6%	118,592	676	否	117,916

於2020年12月31日，本集團並無就貿易應收款項及合同資產持有任何抵押品(2019年：無)。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



42. 金融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續)

(b) 信貸風險(續)

貿易應收款項及合同資產(續)

年內貿易應收款項及合同資產的虧損撥備變動概述如下。

	貿易應收款項		合同資產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0年	2019年	2020年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於年初	18,936	19,248	676	1,692
期內撥備(撥回)	6,381	(301)	(676)	(1,016)
期內撇銷	(65)	(11)	–	–
匯兌差額	(2)	–	–	–
於報告期末	25,250	18,936	–	676

貸款及其他應收款項

管理層已就應收其他債務人的款項制訂信貸風險政策，並持續監察信貸風險。此外，本集團亦設有其他監察程序，以確保迅速採取跟進行動以收回逾期債項。

在估計預期信貸虧損及判斷自初步確認以來信貸風險是否大幅增加及金融資產是否出現信貸減值時，本集團已考慮債務人的過往實際信貸損失經驗及交易對手的財務狀況，參考(其中包括)其管理層或經審核賬目及可獲得的新聞資料，並按債務人特有的前瞻性因素及交易對手所處行業的一般經濟狀況作出調整，以估計該等金融資產違約的可能性及每宗個案的違約損失。年內，估計方法或重大假設並無變動。

本集團認為，其與政府及同系附屬公司的存款及其他應收款項以及其他應收稅項的信貸風險較低，該等應收款項的預期虧損率被評估為微不足道，且考慮到其財務狀況及交易對手方的信貸質素，因此，年內並無對該等應收款項作出虧損撥備。

本集團已建立貸款及其他應收款項信貸風險分級制度，並根據其他應收款項的兩個內部信貸評級類別之一進行信貸風險管理。



42. 金融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續)

(b) 信貸風險(續)

貸款及其他應收款項(續)

於2020年12月31日的其他應收款項預期信貸虧損資料概述如下。

於2020年12月31日

應收貸款

內部信貸評級	賬面總值 人民幣千元	預期信貸虧損	虧損撥備 人民幣千元	賬面淨值 人民幣千元
正常(附註iii)	-	12個月	-	-
關注(附註iii)	128,290	全期	2,566	125,724
	128,290		2,566	125,724

其他應收款項

內部信貸評級	賬面總值 人民幣千元	預期信貸虧損	虧損撥備 人民幣千元	賬面淨值 人民幣千元
正常(附註i)	246,832	12個月	-	246,832
欠佳(附註ii)	127,293	全期	22,949	104,344
不良(發生信貸減值)	172,935	全期	172,935	-
	547,060		195,884	351,176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



42. 金融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續)

(b) 信貸風險(續)

貸款及其他應收款項(續)

於2019年12月31日(未經審核)

應收貸款

內部信貸評級	賬面總值 人民幣千元	預期信貸虧損	虧損撥備 人民幣千元	賬面淨值 人民幣千元
正常(附註iii)	49,500	12個月	–	49,500
關注(附註iii)	112,990	全期	2,260	110,730
	162,490		2,260	160,230

其他應收款項

內部信貸評級	賬面總值 人民幣千元	預期信貸虧損	虧損撥備 人民幣千元	賬面淨值 人民幣千元
正常(附註i)	285,766	12個月	–	285,766
欠佳(附註ii)	105,615	全期	18,458	87,157
不良(發生信貸減值)	138,468	全期	138,468	–
	529,849		156,926	372,923

附註：

- (i) 正常(正常信貸質素)指信貸風險並無顯著增加的其他應收款項，且將確認未來12個月的預期信貸虧損。
- (ii) 欠佳(信貸風險顯著增加)指信貸風險顯著增加的其他應收款項，據此將確認全期預期信貸虧損。
- (iii) 12個月及全期預期信貸虧損乃根據影響違約後收回款項的因素確定，其中包括抵押品類型及預計抵押品價值、過往因強制出售造成的市場價值/賬面價值折讓、收回時間及觀察到的收回成本。



42. 金融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續)

(b) 信貸風險(續)

貸款及其他應收款項(續)

年內貸款及其他應收款項的虧損撥備變動概述如下。

應收貸款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年初	2,260	1,462
年內撥備	306	798
於報告期末	2,566	2,260

其他應收款項	來自第三方的 按金及其他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應收代價 人民幣千元	應收款項 人民幣千元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			
於年初	138,468	18,458	156,926
年內撥備	–	39,084	39,084
匯兌差額	–	(126)	(126)
於報告期末	138,468	57,416	195,884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未經審核)			
於年初	62,407	18,004	80,411
因業務合併而增加	–	92	92
年內撥備	76,061	328	76,389
年內撇銷	–	(13)	(13)
匯兌差額	–	47	47
於報告期末	138,468	18,458	156,926

於銀行及其他金融機構的現金及定期存款以及應收票據

於銀行的現金及定期存款以及應收票據的信貸風險有限，因為大部分交易對手均為具有良好信譽的國有銀行給予高信貸評級的金融機構。此外，其他金融機構被評估為具有低信貸風險，因該等金融機構須遵守中國銀行業監督管理委員會的規定。兩年均未確認虧損撥備。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



42. 金融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續)

(c) 流動資金風險

本集團的目標是通過使用銀行借款在資金的連續性和靈活性之間保持平衡。為將流動資金風險減至最低，本集團管理層定期檢討營運單位現時及預期的流動資金需求，以確保其維持充足的現金儲備，以滿足營運需要，從而使本集團不會違反借款限額或任何借款融資的契諾，以滿足其短期及長期的流動資金需求。

於報告期末，按合同未貼現付款計算的金融負債到期情況概述如下。

	1年內或 按要求償還 人民幣千元	1至2年 人民幣千元	2至5年 人民幣千元	超過5年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於2020年12月31日					
貿易應付款項	729,967	-	-	-	729,967
其他應付款項	257,980	337	-	-	258,317
應付控股股東款項	438,230	-	-	-	438,230
租賃負債	8,461	3,665	-	-	12,126
計息借款	2,063,840	299,515	174,677	217,166	2,755,198
應付債券	12,800	19,200	605,838	-	637,838
	3,511,278	322,717	780,515	217,166	4,831,676

	1年內或 按要求償還 人民幣千元	1至2年 人民幣千元	2至5年 人民幣千元	超過5年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於2019年12月31日(未經審核)					
貿易應付款項	786,251	-	-	-	786,251
其他應付款項	278,596	2,958	-	-	281,554
應付控股股東款項	455,743	-	-	-	455,743
租賃負債	6,761	7,091	5,205	-	19,057
計息借款	1,902,247	229,590	534,221	107,669	2,773,727
應付債券	870,110	-	-	-	870,110
	4,299,708	239,639	539,426	107,669	5,186,442

43. 或然負債

2013年3月25日，江蘇廣興集團有限公司(「江蘇廣興」)與本公司附屬公司東恆環境就江蘇東恆高科技園建設項目訂立協議。該工程已於2015年6月完工，而江蘇廣興與東恆環境就協議的有效性、投資回報及工程造價等問題存在爭議。

於2019年12月9日，江蘇廣興集團有限公司以東恆環境未按協議支付工程款及投資回報款人民幣48,300,000元為由，起訴至法院，要求東恆環境支付工程款、投資回報款及因停工及延誤而產生的相關損失。對上述申索金額雙方存在不同意見，正在進行法律訴訟。

法律訴訟正在進行中。由於案件的複雜性，董事認為，在仔細考慮2020年5月28日的法律意見後，無法可靠地估計潛在賠償的可能結果，且截至本綜合財務報表批准日期亦無進一步進展。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截至2020年12月31日，本集團無其他重大或然事項。

44. 資本管理

本集團的資本管理目標是保障其持續經營的能力及為股東提供回報。本集團管理其資本結構，以維持流動資金、投資及借貸之間的平衡，並因應經濟環境的變化作出調整，包括向股東派發股息或發行新股。截至2020年及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管理資本的目標、政策或程序均無變化。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



44. 資本管理(續)

本集團採用資產負債比率監控其資本(包括所有權益組成部分)，資產負債比率按淨債務(貿易應付款項、其他應付款項、應付控股股東款項、計息借款、租賃負債及應付債券(扣除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佔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的比例計算。於報告期末，本公司的負債與權益比率如下：

	於2020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於2019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貿易應付款項	729,967	786,251
其他應付款項(不包括增值稅及其他應付稅項)	230,142	254,527
應付控股股東款項	430,637	436,745
計息借款	2,632,898	2,593,317
應付債券	612,238	863,584
租賃負債	12,032	16,511
減：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661,657)	(1,104,761)
淨債務	3,986,257	3,846,174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總額	4,538,564	4,344,631
資產負債比率	87.83%	88.53%

45. 公允價值計量

下文呈列於綜合財務報表內定期按公允價值計量或須披露其公允價值之資產及負債，乃按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3號「公允價值計量」所界定之三個層級呈列，當中公允價值計量類別完全根據對整體計量屬重大之最低層級輸入數據劃分。輸入數據層級界定如下：

- 第1級(最高層級)：本集團於計量日期可取得之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躍市場中之報價(未經調整)；
- 第2級：第1級包括之報價以外，資產或負債可直接或間接觀察得出之輸入數據；
- 第3級(最低層級)：資產或負債之不可觀察輸入數據。



45. 公允價值計量(續)

於2020年12月31日

	第1級 人民幣千元	第2級 人民幣千元	第3級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投資物業	-	-	449,741	449,741

於2019年12月31日(未經審核)

	第1級 人民幣千元	第2級 人民幣千元	第3級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投資物業	-	-	433,545	433,545

自2020年1月1日首次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以來，投資物業截至2019年1月1日及2019年12月31日的公允價值計量重新分類為第3級公允價值計量。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第1級及第2級公允價值計量之間並無轉撥，且第3級公允價值計量並無轉入及轉出。

第3級公允價值計量變動

	投資物業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年初	433,545	423,599
增加	-	1,052
轉撥自物業、廠房及設備	2,125	-
轉撥自物業、廠房及設備時重估	524	-
於損益確認的公允價值變動	13,547	8,894
於報告期末	449,741	433,545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



45. 公允價值計量(續)

(a) 按公允價值計量的資產

第3級公允價值計量所使用的重大不可觀察輸入數據的量化資料及估值技術的說明

第3級公允價值計量中使用的重大不可觀察輸入數據的量化資料及估值技術的說明，包括對經常性第3級公允價值計量的不可觀察輸入數據變動的敏感度說明如下：

說明	於12月31日的公允價值		估值技術		不可觀察輸入數據		範圍(加權平均(如適用))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20年	2019年 (未經審核)	2020年	2019年 (未經審核)	2020年	2019年 (未經審核)
投資物業								
一位於深圳的東江總部及商業中心	81,231	80,717	收入資本化法	收入資本化法	貼現率	貼現率	6%	7%
一位於如東縣的工業大廈	160,431	154,285	收入資本化法	收入資本化法	資本化率	資本化率	6.1%	6.5%
一位於荊州沿江產業園的工業大廈	123,199	不適用	收入資本化法	不適用	資本化率	不適用	6%	不適用
	不適用	117,173	不適用	成本法	不適用	重置單位成本	不適用	每平方米 人民幣1,150元
一位於荊州沿江產業園的土地	36,572	不適用	收入資本化法	不適用	資本化率	不適用	6%	不適用
	不適用	34,783	不適用	市場比較法	不適用	可資比較單位售價	不適用	每平方米 人民幣125元
一位於荊州沿江產業園的工業大廈	26,099	不適用	收入資本化法	不適用	資本化率	不適用	6%	不適用
	不適用	25,813	不適用	成本法	不適用	重置單位成本	不適用	每平方米 人民幣1,045元
一位於荊州沿江產業園的土地	15,164	不適用	收入資本化法	不適用	資本化率	不適用	6%	不適用
	不適用	14,997	不適用	市場比較法	不適用	可資比較單位售價	不適用	每平方米 人民幣126元



45. 公允價值計量(續)

(a) 按公允價值計量的資產(續)

本集團的估值程序

並非於活躍市場買賣的資產及負債的公允價值乃使用估值技術釐定。本集團使用多種方法，並根據各報告期末的市場狀況作出假設。其他技術，如估計貼現現金流量及資產淨值，則用於釐定其他資產及負債的公允價值。

估值師並無採用可比市場法及成本法對投資物業進行估值。由於投資物業主要用於長期產生租金收入，而周邊市場價格的價值不能可靠地反映本集團投資物業(包括工業區內少數可比較的公眾上市公司)的價值，且與本集團相若階段的投資物業不可比較，故估值師並無採用可比市場法或成本法，而是採用收益資本化法對工業區內的投資物業進行估值。

資本化率/貼現率越低，公允價值越高。回轉收益率乃由獨立估值師根據所估物業之風險狀況估計。收益率越高，公允價值越低。

已披露公允價值但並非按公允價值計量的資產及負債

於各報告期末，按攤銷成本列賬的金融資產及負債的賬面值與其公允價值並無重大差異。

46. 承擔

除綜合財務報表其他內容披露的承擔外，本集團的承擔如下：

資本支出承擔

	於2020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於2019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已訂約但未撥備：		
收購附屬公司的應付代價	—	21,160
在建工程	338,433	144,557
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	30,232	42,427
	368,665	208,144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



47. 報告期後事項

本公司擬收購由本集團第三方北京瀚豐聯合科技有限公司(「瀚豐聯合」)持有的郴州雄風環保科技有限公司(「雄風環保」)70%股權。於授權該等綜合財務報表的日期，收購事項仍處於初步規劃階段，具體交易方案仍有待進一步討論及磋商。

48. 本公司財務狀況表

於報告期末本公司財務狀況表的資料如下：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非流動資產		
投資物業	81,231	80,717
物業、廠房及設備	80,233	96,330
在建工程	10,225	9,487
無形資產	105,345	111,651
於附屬公司的權益	4,301,402	3,610,796
於聯營公司的權益	159,726	131,146
於合營企業的權益	95,156	85,869
貿易應收款項及合同資產	—	700
其他非流動資產	1,424	62,221
遞延稅項資產	31,986	22,947
	4,866,728	4,211,864
流動資產		
存貨	7,257	10,502
貿易應收款項及合同資產	389,956	384,209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32,187	20,881
應收集團公司款項	1,864,653	2,479,019
銀行結餘及現金	522,519	578,527
	2,816,572	3,473,138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

48. 本公司財務狀況表(續)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流動負債		
貿易應付款項	160,627	242,913
合同負債	1,518	774
計息借款的即期部分	1,681,094	1,616,200
應付債券	12,800	595,002
應付控股股東款項	430,641	436,745
應付集團公司款項	1,670,134	1,581,427
應付所得稅	3,723	3,023
其他應付款項	32,203	78,784
	3,992,740	4,554,868
流動負債淨額	(1,176,168)	(1,081,730)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3,690,560	3,130,134
非流動負債		
計息借款	25,400	134,600
應付債券	599,438	-
撥備	27,734	-
遞延稅項負債	6,395	6,027
遞延收入	10,602	11,562
	669,569	152,189
淨資產	3,020,991	2,977,945
股本	879,267	879,267
儲備	2,141,724	2,098,678
權益總額	3,020,991	2,977,945

該財務狀況表已於2021年3月29日由董事會批准及授權發佈，並由以下人士代表董事會簽署：

譚侃
執行董事

林培鋒
執行董事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



48. 本公司財務狀況表(續)

儲備變動

	股本	資本儲備	法定儲備	物業 重估儲備	累計溢利	總計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於2019年1月1日(未經審核)	887,100	525,270	186,405	3,510	1,332,505	2,934,790
年內溢利	-	-	-	-	164,397	164,397
與擁有人的交易 注資及分派：						
購回股本	(7,833)	7,833	-	-	-	-
轉撥至法定儲備	-	-	16,439	-	(16,439)	-
股息	-	-	-	-	(121,242)	(121,242)
於2019年12月31日(未經審核)	879,267	533,103	202,844	3,510	1,359,221	2,977,945
於2020年1月1日(未經審核)	879,267	533,103	202,844	3,510	1,359,221	2,977,945
年內溢利	-	-	-	-	174,936	174,936
與擁有人的交易 注資及分派：						
轉撥至法定儲備	-	-	17,494	-	(17,494)	-
股息	-	-	-	-	(131,890)	(131,890)
於2020年12月31日	879,267	533,103	220,338	3,510	1,384,773	3,020,991

49. 主要附屬公司

以下包括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持有的主要附屬公司，而董事認為該等附屬公司對本集團年內的收益有重大影響，或佔本集團總資產的大部分。董事認為，提供其他附屬公司的詳情會導致篇幅過長。

名稱	註冊成立地點/ 經營及法定地點 (如於中國成立)	注資資本	所有權益比例		主要業務
			直接	間接	
華保科技	深圳市	人民幣10百萬元	100%	-	服務
江西華保	宜春市	人民幣10百萬元	-	100%	服務
華籐環境	深圳市	人民幣20百萬元	100%	-	服務
匯圓小貸	深圳市	人民幣300百萬元	100%	-	金融
寶安東江	深圳市	人民幣60百萬元	100%	-	工業
東江飼料	深圳市	人民幣25百萬元	100%	-	工業
東江愷達	深圳市	人民幣1百萬元	100%	-	服務
寶安能源	深圳市	人民幣10百萬元	100%	-	工業
前海東江	深圳市	人民幣51百萬元	100%	-	服務
龍崗東江	深圳市	人民幣100百萬元	54%	-	工業
再生能源公司	深圳市	人民幣90.3百萬元	100%	-	工業
南昌新冠	南昌市	人民幣10百萬元	-	100%	工業
合肥新冠	合肥市	人民幣10百萬元	-	100%	工業
惠州東江	惠州市	人民幣5百萬元	100%	-	工業
東江運輸	惠州市	人民幣34百萬元	100%	-	服務
惠州東投	惠州市	人民幣100百萬元	60%	-	工業
佛山富龍	佛山市	人民幣100百萬元	51%	-	工業
肇慶東晟	肇慶市	人民幣50百萬元	100%	-	貿易
韶關東江	韶關市	人民幣5百萬元	100%	-	工業
韶關再生資源	韶關市	人民幣607百萬元	92%	-	工業
珠海永興盛	珠海市	人民幣45百萬元	80%	-	工業
珠海東江	珠海市	人民幣201.9百萬元	74%	-	工業
珠海清新	珠海市	人民幣9百萬元	100%	-	工業
清遠新綠	清遠市	人民幣52.2百萬元	63%	-	工業
江門東江	江門市	人民幣50百萬元	100%	-	工業
揭陽東江	揭陽市	人民幣150百萬元	85%	-	工業
恆建通達	深圳市	人民幣10百萬元	100%	-	工業
虎門綠源	東莞市	人民幣58百萬元	-	90%	工業
東莞恆建	東莞市	人民幣39百萬元	100%	-	工業
廈門綠洲	廈門市	人民幣35百萬元	60%	-	工業
廈門東江	廈門市	人民幣10百萬元	60%	-	工業
福建綠洲固廢	南平市	人民幣20百萬元	-	100%	工業
龍巖綠洲環境	龍巖市	人民幣3百萬元	-	100%	工業
南平綠洲環境	南平市	人民幣5百萬元	-	100%	工業
三明綠洲環境	三明市	人民幣4百萬元	-	90%	工業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



49. 主要附屬公司(續)

名稱	註冊成立地點/ 經營及法定地點 (如於中國成立)	注資資本	所有權權益比例		主要業務
			直接	間接	
江西東江	豐城市	人民幣50百萬元	100%	-	工業
湖北天銀	荊州市	人民幣48.8百萬元	60%	-	工業
天銀危廢	荊州市	人民幣20百萬元	-	100%	工業
天銀汽車拆解	荊州市	人民幣10百萬元	-	100%	工業
荊州東江	江陵縣	人民幣10百萬元	100%	-	工業
綠怡環保	仙桃市	人民幣34.4百萬元	55%	-	工業
仙桃東江	仙桃市	人民幣90百萬元	100%	-	服務
黃石東江	陽新縣	人民幣10百萬元	70%	-	工業
香港東江	香港	24.7百萬元	100%	-	服務
力信服務	香港	10百萬元	-	100%	服務
南通東江	如東縣	20百萬美元	-	100%	服務
江蘇東江	如東縣	人民幣110百萬元	100%	-	工業
東恆環境	句容市	人民幣45.7百萬元	56%	-	工業
千燈三廢	昆山市	人民幣30百萬元	51%	-	工業
嘉興德達	嘉善縣	人民幣42百萬元	51%	-	工業
浙江江聯	紹興市	人民幣75百萬元	60%	-	金融
華鑫環保	紹興市	人民幣30百萬元	-	100%	工業
紹興東江	紹興市	人民幣2百萬元	52%	-	工業
鎮江東江	句容市	人民幣2百萬元	60%	-	服務
沿海固廢	鹽城市	人民幣8.7百萬元	75%	-	工業
衡水睿韜	衡水市	人民幣40百萬元	85%	-	工業
濰坊藍海	昌邑市	人民幣40百萬元	70%	-	工業
青島東江	青島市	人民幣15百萬元	100%	-	工業
唐山萬德斯	唐山市	人民幣133百萬元	80%	-	服務
邯鄲東江	邯鄲市	人民幣5百萬元	60%	-	工業
沃森環保	克拉瑪依市	人民幣50百萬元	83%	-	工業
湖南東江	邵陽市	人民幣10百萬元	95%	-	工業
成都危廢	成都市	人民幣105百萬元	100%	-	工業
綿陽東江	綿陽市	人民幣160百萬元	51%	-	工業
雲南東江	昆明市	人民幣10百萬元	100%	-	工業

中國的附屬公司均成立及註冊為內資企業及有限公司。



